

《庆熹纪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庆熹纪事》

13位ISBN编号：9787508606248

10位ISBN编号：7508606248

出版时间：2006-6

出版社：中信出版社

作者：红猪侠

页数：23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庆熹纪事》

内容概要

名列当今中国网络小说十五强、网络武侠排名第二江南做序，诛砂插图。

属于依托于历史但是架空在历史之外，更纯粹、更彻底、更真实、更细腻，秋水一样的人物，在萧瑟的皇庭中演绎的江湖故事。逼真的历史感、浓郁的宫院气、辗转的倾思纷争、凄冷的落日京城，那个原先叫颜久，后来更名辟邪的少年，只露一回青衫的背影，就使人终生难忘。

《今古传奇·武侠版》、《今古传奇·奇幻版》、《幻王》杂志联袂推荐，新浪读书频道、九界文学网站、龙的天空文学网站，推荐阅读。

身为深宫中一介贱役的辟邪，却似乎有着辅佐皇帝撤回藩地、驱逐匈奴、平定天下的志愿和才华。隐藏在他背后的家庭仇恨，更令他的行为琢磨不定。宫廷内外，大江南北，与藩王、父亲旧部周旋，上下纵横令他声名鹊起，实权渐握，不久就有青袍总管之称。渐渐聚集在他周围的，更是各类青年才俊。一切繁华说不尽的得意之际，他却依旧寂寞清冷，只有寒州相识的明珠令他心头温暖，只有离水中杀出的雷奇峰令他势血沸腾。

终于匈奴来犯，各路藩王各怀鬼胎，企图从中原与匈奴的战果中分得一杯羹，中原前途叵测。就在执钺的亲王与大将军之后，皇帝也即将亲征北疆。

然而在大军即将开拔的那一刻，依旧有无数的谜团将交织在未来的刀光血影中。藩王们甚至皇帝的亲兄弟成亲王元不蠢蠢欲动，而抚养辟邪长大的七宝、乃至辟邪本人，他们的目的还远远深藏在冰峰之下……

《庆熹纪事》

书籍目录

- 庆熹王朝英雄谱
- 序：冰下的弹指悲欢
- 第一章 七宝太监
- 第二章 东王世子
- 第三章 驱恶
- 第四章 寒州十六郎
- 第五章 明珠
- 第六章 探花霍燎原
- 第七章 沈飞飞
- 第八章 凉王必隆
- 第九章 高以仁
- 第十章 李师
- 第十一章 陆过
- 第十二章 康健
- 第十三章 慕徐姿
- 第十四章 栖霞
- 第十五章 郁知秋
- 第十六章 景优公主
- 第十七章 李怒
- 第十八章 宋别
- 第十九章 招福
- 第二十章 黎灿
- 第二十一章 骄容王皇后

章节摘录

书摘庆熹十年的春天来得特别早，才二月里的天气就让人暖洋洋地浑不着力，往年冰雪初消的时候，御花园里就已经遍地花开，尤其是那片梅林，争相怒放，香雪无垠。七宝太监佝偻着腰，低头从中走过，心中在暗自感激苍天对他的厚赐，他知道，这已是他最后一个春天了，刚过去的那个严冬使他每日辗转难眠，不但膝盖整日酸痛，连他暗运内力时，右肋下也会隐隐鼓涨，进而浑身血脉不畅，让他烦厌欲呕。他想他是老了，六十三岁的人了，说什么也不能像以前那样当差，现在能不管的事就尽量少管，但只有清风拂过他身体的时候，他却突然想放声高歌，心中的欢畅充斥在他每条血管里，连脸上也会迸出少有的年轻人的光彩来。他不由伸手入怀，默默抚摸着那管细小的洞箫，压抑着想取出来高奏一曲的冲动。

“师傅，小心，”身边的小太监见他一个踉跄，急忙扶了他一把。“不妨事，”七宝太监舒了口气，“康健哪，去前面瞧瞧，太后是不是已经用完酒了？”“是。”康健是七宝太监最小的弟子，年纪才十七八，七宝太监上了岁数之后心肠总比年轻时软些，对这个年幼的弟子也就格外爱惜，所以一直留在身边尚未放他去各宫跟前伺候，如今望着他飞扬雀跃的背影，才有些后悔没有管教的更严厉些，想到他日后免不了的吃苦，七宝太监竟多了些平生未有的无奈。才拐了一个弯就见到梅亭那边随侍如云，太后正带着皇后和諄、谊二妃赏梅，筑在假山顶端的木亭中彩衣婆娑，香风挟着妃子们细柔的笑语吹散。一条杏色的人影转折从山石间飘下，正是七宝太监的大弟子吉祥，“师傅，您老人家安泰？”他向七宝太监请了个安，又道，“太后传您上去回话。”“是。”七宝太监道，“你也在这里？皇上也来了吗？”吉祥随侍在皇帝身边已有四年了，他办事老成周详，事无巨细迄今未曾有过半星差错，因此虽二十八岁便已升至御前从五品的尚宝领事太监，合宫上下却也人人信服。“皇上才刚从西郊回来，因为过来定省，也就坐下吃了两杯酒。”“如此正好，”七宝太监理了理宫衣，掸掸拂尘，拾级上了梅亭。“给太后娘娘，万岁爷，皇后娘娘，两位娘娘请安。”在他顿首时，两位年轻的妃子立即停止了谈笑，甚至有些不自在地在座位上欠了欠身。只听见太后笑道：“梅君，起来起来，吉祥说你要有要紧事要回，难为梅君这么老远还过来伺候。”太后的声音清澈，犹如冬日下的海水般深沉平静，七宝太监抬头正好可以看见她明亮的眼睛，正如多年来一样令他微微沉醉。“奴婢近来也不常在太后娘娘跟前伺候，每日里只能祝祷太后、万岁爷和各位娘娘安泰吉祥，人老了之后，想在娘娘跟前伺候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了。”“是啊……”太后静静地叹了口气，飞散的花瓣落在席上，她拈在指间，“初见梅君时，似乎也是这种初春时节……”她怅然回想了一瞬，对旁边的妃子们笑道：“当年七宝太监在宫廷内外都有神仙之誉。年年初春梅花绽放之际，先帝临幸燃春桥梅林，自有七宝太监在红梅之下素衣作舞，清洁之姿实只有冰山雪峰可喻。故先帝始称梅侍，可惜你们年轻，不曾见过这等世面。”她叹道，“如此说来，梅君也是六十多岁的人了，该歇着时就让徒弟们办事，你教的七个徒弟一个赛一个的，你也可以少操心。”“是，太后夸奖他们是他们的福气，奴婢是不中用了，这两年一直白吃宫里的粮饷心有不安，今几个向太后主子讨情，放奴婢回乡下去，出来五十多年，岁数大了就想回去瞧瞧。”太后的片刻沉默中，梅亭似乎寂肃无风，妃子们微微垂下眼帘，只有七宝太监依旧仰面，任太后的目光落在脸上。年逾花甲的大宦官依旧容色如故，只是眼角的皱纹深刻，竟让人不由联想岁月的刻蚀会不会也是痛的。太后终于转而一笑，对周围的妃子道：“你们听听他说的话，好似宫里养不起他了。七宝。”她自此才直呼七宝太监的名字，七宝太监便整肃了精神，恭恭敬敬地道：“是。”“我看你这两年的差也当得很好，你这针工局大采办的眼光，哪里是年轻人比得上的？”“蒙太后缪赞，只是奴婢年岁已大，哪里还分得清时下衣裳的美丑，这两年的差事都是奴婢徒弟办的，听太后娘娘夸奖，奴婢就可以放心了。”太后若有所思地望着身上轻若无物的夹衫，问道：“你的徒弟多，不知是哪个？”“一个是驱恶，一个是辟邪。”“就算真舍得你回家，你这采办的差事又打算交给谁呢？”“驱恶稳重些。”太后轻轻哼了一声，“针工局织物采办要的是眼光。你不要连人带物都沾上什么我瞧不惯的，送在我面前。”她措辞里是少有的尖刻，连她自己也有所觉，“你自己看着吧。”她最后道。“是，太后娘娘说得极是。”七宝太监很自然地接道，“论格调，倒是辟邪高些。”“那就辟邪吧。”太后缓缓道，“你那小徒弟康健我很喜欢，你一走就叫他到慈宁宫当差。”“是，谢太后恩典。”“宫中采办历来和户部打交道，交接完了，让辟邪去皇上那儿谢恩。”“是。”七宝向皇帝叩头，“谢皇上恩典。”庆熹十年春天的清风微拂过皇帝的脸颊，带来甜美的梅花芬芳，他皱着入鬓的飞眉眯起双眼望着湛蓝的天空发呆，在这宫中最举足轻重的老奴临行时，他只是把着酒杯，心不在焉地道：“免了。”七宝太监有时会想到将来，六十三岁的人，很难说有什么将来了，只是当他望着身边的

《庆熹纪事》

两个弟子时，他就会想到身后的这片宫阙中将会有什么样的惊涛骇浪。在宫中浸淫了五十八年，自然会看得透彻些。仿若弈棋，要害的两枚棋子竟是自己用了九年的时间苦心布下，这时局已不过是自己眼中的残局罢了，每每想到此节，一生寂寞而少有动容的他也会微微地自得起来。七宝太监在别亭歇了歇，吉祥替他把驴子拴在亭子的栏杆上，辟邪捧过水壶来，他慢慢喝了几口水，山坡上芳草连天，寂静无声，只有长风柔和地轻啸着绕梁而去。七宝太监从怀中摸出洞箫，放在唇边，洞箫里流出一串婉转的清音，他不禁呵呵笑了几声，长身而起，大步踱到别亭之外，使劲呼吸着春天的气息，又举起洞箫，凝了凝神，忽而纵情吹奏，灿烂的音色如同山涧飞流直下，绕山而行，箫声和着长风疾驰而去，似远远传来的寂寞长笑。七宝太监放下洞箫，伸开双臂，迎风大笑，“有人十年磨一剑，我今日可称得上十年奏一曲了，当真大畅人心，大畅人心。”他一扫平日恭谨的神色，眉宇间英气飞扬，颇见侠气，犹如藏了几十年的利刃陡然出鞘，照人双目。他忽回头道：“走了！”“师傅，”吉祥急忙迎上前去，“您老人家往哪里去？回寒州么？”七宝太监停住脚步，微笑道：“回什么寒州！”他转身望了望山下一片灿烂的宫院，道：“我是个宦官而已，离开了那片宫廷就什么也不是，大千世界茫茫无垠，却无我容身之地，你们也是一样，”他望着两个弟子道，“纵然你们日后必定翻云覆雨，甚至只手遮天，但只要离开了它，就像我今日一样，无处可去。”辟邪走上来说道：“师傅。”七宝太监微笑抚摸着柔软的黑发，柔声道：“你要好自为之。”他解开驴子，倒背手牵着，迤迤而去。吉祥和辟邪跪倒在地，向着他的背影默默叩了个头。长风当空，隐约还带来七宝太监的笑声似的。皇帝抚弄着手中的棋子，心中颇为踌躇，眼看角上的一条巨龙已成困兽之争，与中上腹的一片活棋之间只有几粒孤子，当真跳也不是，连也不是，思来想去，不禁恼怒，“难不成今天又让你赢了去？”皇帝白了对面的成亲王一眼，把棋子往棋匣里一掷，成亲王嘿嘿一笑，摇了摇手中的折扇，道：“皇上又累了，要不今天就点到为止。”皇帝瞪了瞪这个比自己还小着两岁的同胞兄弟，才要开口，就听见吉祥疾步走到帘子外禀道：“乞禀万岁爷，新任针工局采办，辟邪前来谢恩。”皇帝正在尴尬之时，由他一打岔不禁觉得神清气爽，于是道：“叫他进来。”成亲王不由抚掌赞道：“好个奴才，当真来的是时候。当真无时不刻不遂人心意，如果不是太后早了一步给了皇上，臣还真想要他回去，在王府里当差。”“放在你那里当真大材小用了，”皇帝道，“你的王府里哪里容得下这等人物。”门外一阵轻盈的脚步，一个身量瘦小着青色宫服的年轻太监由吉祥领着低头走进来，在帘外跪下叩头道：“奴婢辟邪谢主隆恩，皇上万福金安。”皇帝只觉他行礼之时体态优雅，口齿清澈大方，不觉已有几分喜欢，道：“起来吧。”“是。”辟邪站起身，垂手站在外边，皇帝命人挑起帘子，“进来回话。”辟邪往里紧走几步，慢慢抬起头来。皇帝不禁倒抽一口冷气，更听得身边的成亲王不由地“啊”了一声，只觉眼前的少年清爽异常，一张雪白的面庞上不带丝毫杂色，在柔和的阳光下，竟如寒冰般微微透明，更衬得一双飞目神光流动，不可方物，目光流转间，仿若冰河破堤而出，寒意浸肤，令人不可平视。皇帝不由向他招招手，他更走近了些，皇帝仔细再打量他，见他大约十八九岁年纪，远不像其他太监那样臃肿，体格甚为清健，一举一动虽然恭谨，却颇带洒脱之意。“你叫辟邪？”“是。”“老家在哪儿？”“奴婢是京城人氏。”“喔，这倒不多见。”皇帝道，“进宫几年了？”“奴婢进宫晚，才九年。”“你师傅很器重你。”“是师傅的错爱，太后皇上的抬举。”“你这个差事不好当，”皇帝笑道，“针工局和内织染局历来和各宫娘娘打交道，太后品位素来不俗，现在的年轻女主们也不好伺候，你师傅身兼两局掌印太监，一直犹得太后器重，你也当好自为之，别的不说，账面上就要一万个小小心。”“是，谨遵圣命。”吉祥在一边笑道：“这两年师傅的身体不好，诸事均由奴婢这个师弟打理，还算得体。”皇帝道：“那就不容易了，小小年纪，做事倒是周详。”辟邪道：“奴婢师傅曾经言道，处事皆如弈棋，每一步均需料到后事如何，方能妥当。”“嗨，”成亲王摇着扇子道，“七宝太监还会下棋？”“是，奴婢师傅极擅此道。”皇帝突然问：“棋艺之道，你也会么？”“奴婢师兄弟几个皆略知一二。”吉祥道：“其中辟邪的棋艺最精。”皇帝往棋盘上一指，笑道：“这倒要考考你，你看朕下一步该如何？”辟邪望棋盘上迅速掠了一眼，道：“皇上胜局已定，奴婢岂敢妄言。”成亲王一声失笑，道：“不妨，你且过来瞧瞧。”皇帝早知大势已去，听他此言，颇为诧异，道：“你倒说说看。”辟邪道：“角上这条长龙即将脱困，与中腹成合围之势，成亲王边上这片白子只怕有险。”皇帝笑道：“这条龙如何脱困？你下给朕看看。”“奴婢不敢。”“不碍事，”成亲王急忙道，“皇上的旨意。”辟邪见皇帝点了点头，才捡了一粒黑子，往棋盘中一落，原来是小飞，那条长龙立时颇具破云而去之态。成亲王仔细一看，不由皱起眉，合拢折扇，凝神思索。皇帝很是高兴，笑道：“好棋。”辟邪垂首道：“奴婢僭越有罪。”“哪里话，你把自称京城第一高手的成亲王都唬住了

《庆熹纪事》

，给朕长了脸，哈哈。” 辟邪这才璀璨一笑，原本微有寒意的双目顿时令人不觉有春风拂面之意，“谢皇上夸奖。” 皇帝点头道：“好生当差，别给你师傅丢脸。” P1-5插图

《庆熹纪事》

媒体关注与评论

书评名列当今中国网络小说十五强、网络武侠排名第二江南做序，诛砂插图。属于依托于历史但是架空在历史之外，更纯粹、更彻底、更真实、更细腻，秋水一样的人物，在萧瑟的皇庭中演绎的江湖故事。逼真的历史感、浓郁的宫院气、辗转的倾思纷争、凄冷的落日京城，那个原先叫颜久，后来更名辟邪的少年，只露一回青衫的背影，就使人终生难忘。《今古传奇·武侠版》、《今古传奇·奇幻版》、《幻王》杂志联袂推荐，新浪读书频道、九界文学网站、龙的天空文学网站，推荐

《庆熹纪事》

编辑推荐

《庆熹纪事》名列当今中国网络小说十五强、网络武侠排名第二江南做序，诛砂插图。属于依托于历史但是架空在历史之外，更纯粹、更彻底、更真实、更细腻，秋水一样的人物，在萧瑟的皇庭中演绎的江湖故事。逼真的历史感、浓郁的宫院气、辗转的倾思纷争、凄冷的落日京城，那个原先叫颜久，后来更名辟邪的少年，只露一回青衫的背影，就使人终生难忘。《今古传奇·武侠版》、《今古传奇·奇幻版》、《幻王》杂志联袂推荐，新浪读书频道、九界文学网站、龙的天空文学网站，推荐阅读。

《庆熹纪事》

精彩短评

- 1、剧情很不错，但是为神马亚马逊没有第二部？字太小了看着好累.....
- 2、真的好希望，明珠和辟邪哪怕是死也能够一块啊。
- 3、用词凝练，布局精妙，格局豁达，相见恨晚！秒杀那查啥古啥，直逼曹公哈哈。好想一睹红猪侠真颜啊！！！！！！！！尊重读者如斯
- 4、没想像的好看 还是个坑 卧槽
- 5、第一次为了个太监牵肠挂肚好多年啊，这真是极少见的角色，太监，还是一个为了家仇而进宫的太监。文笔优美，情节很合理又曲折，阅读性很强。
- 6、4.9。除了对男色的描写稍显膈应之外文笔剧情无一不喜。直接用女人当主角不是更好么。
- 7、怎么高中的时候看觉得晦涩难读，现在反而觉得好些
才明白作者并不是在描写太监，而是借太监之名讥讽男权社会啊
- 8、棒呆~跳坑！
- 9、是不是就太监文太监了？
- 10、最喜欢的一本书，买了实体书，不知看了多少遍，红猪的笔力架构人物情节都太赞。最大的愿望就是有生之年能看到书的完结，虽然非常舍不得。
- 11、坑
- 12、一直在追得文，出版了也毫不犹豫就买了，还是在上海书城买的，肉痛。就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出3呢，哎。。喜欢的书怎么都是大坑
- 13、那啥，主角太运筹帷幄，太英明神武，太料事如神，不合我的恶趣味。然后居然坑了。
- 14、看完就忘系列，隐约记得这篇还行
- 15、有一些模仿 二月河的痕迹，但是，感觉人物形象没有二月河好。也许我没有读懂吧。有些看不下去，行文很跳。
- 16、如题！！这文是很好啦！！但是那个丑的要死人的插画是肿么回事！！整本书从内页到封面都看出有明显的老化泛黄，就算是06年出的书也不至于堕落成这样啊！！我家里这个年份买的都还没有这本沧桑！！而且书角还是皱的啊！！我严重怀疑就是退货瑕疵品啊！！
- 17、刚读了上部，很期待，很喜欢作者的文风，尤其喜欢对离都的描写，尽管是架空，依然有江南的风骨。人物目前为止非常精彩，期待后面的故事
- 18、书好看，为啥是个坑啊！
- 19、五星，坚定的
- 20、我是把它当作言情来看的，so我关心的是辟邪与明珠的感情线发展。撇开这个问题，红猪侠的文笔也是我读下来，并且一直在追的原因。个人感觉，这比《琅琊榜》的笔力强很多。
- 21、非常棒的书啊！
- 22、什么时候写完...
- 23、一开始看到价格好便宜啊！就买了等到货发来一看是盗版的包装、纸质都很差，在盗版市场也就5块钱的事，又被坑的感觉。
- 24、很好的一本书，越往下看越吸引人~传说是个坑.....辟邪在宫中步步为营，很揪心~希望有个很好的结局。红猪侠大大快填坑~
- 25、比琅琊榜还强大！
- 26、十年前的一本小说。今天读完还是觉得好厉害，不落俗套。天底下的妙人儿这么多，见过梅长苏，但最妙还是当属辟邪。
- 27、近期看的小说里最棒的一部，人物写得特别好，少的那颗星，是因为没有完结.....
- 28、有点长，没看到结尾...感觉还是好看的，人物相对较多~风格类似琅琊榜...
- 29、现在还常常想起多年前在网上的追看
- 30、晋江
- 31、现在的书好像是内容和卖相成反比，读之无味的小说、散文、随笔，卖相都好看的很；很多好书，都披着猥琐、劣质的外衣。
- 32、以太监为主角的文有两部好的，这个是一部
- 33、【弃】非常想看严肃认真的权谋，也不排斥厉害型太监男主，但真的不相信一个太监这么锋芒毕

《庆熹纪事》

露能搞出这么大的事儿~那么有学识~不符合现实,扯。七宝八宝的听起来也怪怪的,太监一个个名字都太显白

34、坐车打发时间是极好的

35、龙傲天

36、状诸葛亮多智而近妖,政治斗争冷酷无情,减一星因为是万年大坑

37、虽然很早以前就看过了,但是还是很喜欢这本书,看见特价就买了。希望第二部尽快到货。书很新,包装也不错。

38、红猪侠哈哈

39、忍忍忍!

40、奇文

41、最主要是官制、礼俗以及日常物品的描写都非常靠谱,但是“战线”实在是拉得过长了,深刻体会到哼哧哼哧得花一下午“扫荡”完俩本书后发现到头来还是个巨坑是怎样的痛彻心扉以及欲哭无泪。ps.这封面也太难看了吧,完全跟“内涵”严重不符啊

42、看过的最好的古言,每章以一个人物名字来开启一段故事,每个人物都栩栩如生,男主不像一般权谋文那样杰克苏(对说的就是琅琊榜 弱化对手 神话男主 一路开挂 简直不能忍)。女性角色也很出彩,不论是女一明珠还是慕徐姿太后,甚至出场一章的景佳李怒都个性鲜明..尤其是太后,和世子撕破脸那章太精彩了,里面不论主角配角正派反派都没有绝对的善与恶,只是立场不同而已..辟邪鉴于自己身份的特殊,那种爱恨就越加让人心疼.五星都不足以表达对这本书的喜爱,最近看微博 作者已经完稿了 只是在做最后的修改 钱已备好 坐等出书...PS 诚心建议换掉封面 哪怕是简单的水墨画也比这个非主流的封面好啊..这么好的一本书 这封面太毁

43、坑了

44、终于见全本了

45、我觉得还是第一部好看点,可能人物少些,钩心少些。第二部看得有点费力了,计谋更多了,人物也多了,关系网也更杂了。不过仍然期待第三部,特想知道辟邪最后的抉择。

46、不敢相信居然是个女子做成这部武侠小说,知识广博用词优美,只不过是万年大坑

47、慕名已久的小说,很喜欢。

48、一次买了三本书,其他两本都很好,只有这一本旧旧的,还有很大的味道,不爽

49、书比较杂,没有武侠的感觉了 总体还不错

50、王子复仇权谋小说,时不时让我想起琅琊榜,但比琅琊榜更细密。第一部主要写主角进入权力中心后的政军布局,还没到复仇,但我感觉看完已经非常伤神了。作者非常擅长欲言又止地留悬念,关闭读者上帝视角,人物讲话的深意八成都要读者自己琢磨,我的妈我这种小白好心累,但又有种别样的过瘾。。小说整个氛围还是偏阴郁的,政务军务写得很细,真有“纪事”的正史感了。没有大开大阖的剧情,更专注于“谋”,跟外面那些妖艳贱货不一样!傻白甜都滚开啊啊啊!!当然也带一些江湖武侠毕竟主角绝顶高手,而且武打部分很精彩,描写非常精致有画面感。(其实我心属君臣CP但我不说毕竟BG文。。听说要成剧了,默默期待一下)

51、内容好到逆天.....就是装帧太恶俗.....期待完结!

52、挺喜欢,就是没有看完:(

53、一直带在身边,随我四处漂泊的好书。但是又不敢多读,聪慧冷清的辟邪,真是令人心向往之。

54、庆熹第一太监天团

55、说冷是不确切的,冷的不是文,是读者。叙述起一切来都是点到即止、淡若无痕、克制而从容,然而你知道本该有断玉削金的力,因而淡得让别人心惊。太沉得住气了。学习。

56、文字、架构、故事都没得说,行云流水、格局宏大、步步为营,网络小说里能有这么一股清流着实让人欣喜~可能最值得吐槽的就是主角是个太监吧~

57、曾经很风靡的一本书,可惜没有结局。印刷很不错,喜欢.....

58、好好地一本书被里面乱七八糟的插图给减色不少,真郁闷。看着便宜买来打发时间的,但是看完后真觉得很划算,这么便宜(6.9元)买了本看了意犹未尽的书,很值!从未见小说有将太监来当主角的文,这个是第一篇,写的一个是为了复仇而自愿净身而进宫的少年的故事,运筹帷幄、江山大业尽在胸怀,绝无那种以往小说里阉人的坏和贱。只是不明白男主角是怎样喜欢上女主角的,奇怪,人和人之间的相处不是在慢慢地相处了解中进步的吗?只是觉得太突兀了点,没有循序渐进的发展,但不

《庆熹纪事》

影响整篇小说的情节，就整篇文而言，不得不佩服作者的才情！这只是第一部，06年出的，在其他经常买书的网站上查了下，还有第二部卖，可惜卓越没有.....只好去其他站上买了.....
..... 话说，里面的插图实在是令人很无语.....

59、还不错吧。

60、比较有名的网络武侠小说！

61、为啥我觉得一般般。。。

62、当年看的囫囵吞枣的一部，如今大多数当初喜欢的小说都已到了看不下去的地步，只有这部依然让人称奇。年龄增长，越发体会得出作者笔力之强大、情节设置之精妙。【大大快点继续填坑啊！

63、故事格局磅礴，文字洗练克制，情节节奏恰到好处，又常有留白。真真是有文字天赋的作者。在武侠小说式微的近十多年，算得上是佳作。

64、经典的十年大坑

65、<http://www.jjwxc.net/onebook.php?novelid=133>

66、价格简直是太便宜了.....内容是相当的精彩，插图是朱砂画的，但是对插画不感冒.....
.....一句话，买了你绝对不会后悔！

67、借给同事被她弄不见了，发现现在居然只要六块九一本，正好再买一本，当然收到第一件事就是把插画撕掉

68、庆熹比琅琊榜多了留白和雅韵，颜久跌的也比林殊更惨。喜欢小说里的名字，简单却意味深长，明珠不止容貌明艳，更是昔日公主。说到朝堂权谋，比琅琊榜更细三分，说到遣词造句，比起鹤唳华亭的晦涩又浅几分，读起来算是不偏不倚的，余香在口。特别是起笔悬念让人止不住的想往下读，但在藩王和匈奴之战前面的部分过于繁冗，想必是为了铺垫。唯一可惜的是辟邪对皇帝似有似无的情谊，反而有种荒谬感，布局一下子成为普通言情（耽美）人设，实在可惜。

69、作者文笔以及历史底子够足，只可惜，故事不好看。

70、弃网络小说真是看不得，即使为名篇。小文尚可玲珑，长文放肆虚架。

71、看完才知道太监了坑爹啊.....

1、拖了不知道多久的心得终于要开写了，先说些废话，虽然我挺不DJ琅琊榜这种NC玛丽苏型的小说，但是如果没有在豆瓣那条评论下面跟着掐了几次，也不会看到苏塔姐姐推荐庆熹了，这个层面来说，还是要感谢写琅琊榜。最新一次看发现了写比较有意思的地方，跟大家说下我自己的想法。主要是关于颜久的身世和太后。其实实体书的版本我认真看了下，除了名字这一点之外，关于颜久身世任何可疑和模糊的地方全部都被抹得干干净净。我不知道是作者不想让读者过早猜出其中的奥妙，还是在最终修订的时候，对颜久的身世做了改动。单从实体书的版本来看，颜久的身世可以说是没有任何令人怀疑的地方的。先整理下大家对颜久身世的几个疑点，来自晋江最初流传的版本。在宗人府大牢辟邪以亲王王子身份出现时。【颜久十二岁，没事的时候，他就会数一遍面前的铁栏。宗人府囚室的铁栏，从东到西一共十二根，就象自己的年龄，从西到东一共十二根，永远也不会变，是不是就象自己的生命在十二岁时就会嘎然而止，再也不变了呢？ 同胞哥哥颜镶正躺在母亲的怀里熟睡，自己正在冷冷清清继续数着这个不变的数字，“十一、十二。”一袭红色的袍角从自己眼角掠过，抬头可以看到那个清雅修长的身影正指挥狱卒搬了十几坛酒进来，接着就有人打开了囚房的门锁 象堂会上武戏开打的音乐，嘈杂而清脆。两个狱卒进来，从母亲怀里拖走了颜镶，母亲象发了疯似的哭起来。“儿子走了。”颜久走出囚房时向母亲行礼，但他知道，她的目光正牢牢系在兄长的身上，自己并没有存在。】从后文看来，郑妃善妒到连儿子的女官都要排挤出府的地步，想必知道争宠的重要性，颜王最爱阿九，这么个儿子不光是她的依靠，更是她争宠的重要砝码啊!!!但是这一段可以看出来，生死关头，郑妃根本不关心颜久。从这一点就能判断，且不谈颜久的生父是否是颜王，但生母肯定不是郑妃。那么这个孩子有可能是郑妃收养的或者是被强塞的，比如颜久生母身份低微不适合养育王子或者已经死了之类。古人过继或者是收养孩子都是十分正常的事情，洪王妃不能生育，对过继的庶子杜闳视如己出，还上表求封他为世子。郑妃为何对自己的么儿如此态度？我比较倾向的说法是，颜久不但不是郑妃所出，而且郑妃将颜久当做自己的孩子养，这个其中付出了比较大的代价以致于她耿耿于怀无法直视。可能是死掉了一个孩子，或者自己亲生的孩子被抱走，换了颜久。【颜王世子颜铠只有十九岁，却站出来喝道：“让那妖妇做她的清秋大梦，我们颜家子孙都是皇室贵胄，岂能入宫与她为奴？”转身对自己十个兄弟道：“不怕死的颜家子孙站到我身后来！” 颜王的儿子年纪虽小却个个混不畏死，少年脸上都是一脸决断，齐刷刷站到颜铠的身后。七宝太监念了声佛，抬头一看，却有一个少年孤零零站在囚室中央，没有挪步的意思。“你个贪生怕死的小杂种！”颜镶从颜铠身后跃出就想当胸给他一拳。颜王伸手拦住，走到颜久面前，蹲下握住他的双肩，柔声道：“阿九，是不是父王宠坏了你，此时没有勇气跟父王一起死？”】小杂种这句是最明显的一点了，被自己的同胞哥哥骂杂种，呵呵。大家注意，父亲最疼爱的孩子，被骂了这么毒这么侮辱性的话之后，并没有兄弟或者父亲出来指责或者纠正颜镶，难道要让颜久连死都要带着杂种这个身份？这就很有意思了，是死到临头大家没工夫纠正这种事还是大家都默认了颜久就是个杂种？很可惜，在实体出版的时候杂种被改成了孱种，一个字就扭转乾坤啊。接着是洪司言和太后的几次对话，这个里面文章更大。首先是太后赐死颜家的旨意：【颜王笑道：“七兄此来，可否带着最后的旨意？” “是，太后的懿旨，十五岁以上男子及王妃、侍妃、郡主均赐自尽，未成年男子罚入宫为奴。”】颜王的罪名是造反，造反这种威胁统治根基的事情，为什么区区一个懿旨就给打发了？就算是新帝未亲政太后垂帘，这种档次的大事怎么都应该以圣旨的名义来下决断吧？再来看懿旨的内容，这个地方要结合驱恶死后太后和洪司言的那段对话来分析。【见太后默默无语，咬着嘴唇紧拽着锦衾，便坐在太后床边，叹道：“姑娘当年发的毒誓现在都应验了，颜家的人都已死绝，再无后顾之忧，自己的亲生儿子又是万乘之尊，还有什么不如意？” 太后望着洪司言笑道：“我自从跟了先帝，就没有过上一天如意的日子，就算颜家的人全都被我咒死了，我又何尝有一点点高兴？当年下诏杀他全家，我倒痛不欲生，不如是自己死了好。驱恶在世，我觉得有他的后人在宫里，等那孩子来报仇，倒还有些盼头。如今苍天之下，阳世之中与他再无瓜葛，连他的最后一点骨血也作灰飞烟灭，这清冷宫阙还有我什么牵挂？” 洪司言见她说得凄楚，忙道：“太后还有皇帝呀。”】十五岁以上男子及王妃、侍妃、郡主均赐自尽，未成年男子罚入宫为奴。”颜王十一个儿子，颜久在家排第九，十二岁，可以推断十五岁一下的男孩至少有3个。在驱恶死后，洪司言说颜家的人都已死绝，再无后顾之忧。这就很有意思了，潜台词是，颜家活着的人是太后的后顾之忧。但如果真的是这样，太后在当初下旨的时候大手一挥全家都赐死不就行了，干嘛还要给自己留着后顾之忧进宫报仇？灭门这种事，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太后那

《庆熹纪事》

么聪明的人不可能不明白这个道理。那为什么当初要留下活口？屠尽没什么能力翻天的女眷，反而留下可能进宫有能力报仇的男子，还是十五岁这个不尴不尬的年龄？为什么是十五岁？十五岁既未成年，又不是太小，为什么？【如今苍天之下，阳世之中与他再无瓜葛，连他的最后一点骨血也作灰飞烟灭，这清冷宫阙还有我什么牵挂？】洪司言见她说得凄楚，忙道：“太后还有皇帝呀。”这一段话通篇都在说颜王如何如何，太后跟颜王显然是有点纠葛和私怨的。当初的妃子能当上太后，是因为他的儿子当了皇帝，能报仇灭了颜王一家，也是因为她是太后，掌握着无上的生杀大权。太后权威的来源是皇帝，现在居然说跟颜王再无瓜葛之后从此人生再无牵挂？连皇帝都不要了？

2、比起楼上的老兄我是很惨的 03年就掉进去了唉~~无法抱怨什么 毕竟如同所有大坑一样是让人甜蜜的毒药~~只好继续等待等待红猪大人的神来之笔给我们一个余音绕梁的结局

3、很推荐这本书，但同时又很纠结，这是个坑，好像是初三毕业看了1然后2等了几年，现在网上更得也很慢，我的乖乖，一本书我等了7年了。以前喜欢看的书是沧月的那种，炫彩的铺垫，华丽的修辞，总认为这样才能更好地凸显人物的特点，文章的矛盾。可现在看来，一个真正的好故事，也可以通过人物的对话来突出。这本书挺严谨的，这莫大的一个故事，也没有给人很凌乱地感觉。可是也许是太大了，不太好收尾，所以迟迟不见有太大进展，只要故事好我愿意等。写故事是很需要阅历的，特别是一个好故事，透过生活你去看人，再把它写进书里，自己是没这本事。以至于看了这莫多年也没写出一个像样的故事。

4、很庆幸自己这么晚才读到这本书，没有经受追文的痛苦和抓狂。但到最后发现还是没有完结的时候，心里还是对作者怨念了下，这么精彩绝伦的文字怎么舍得就此停下了呢。。。书的主人公设定为太监，确实剑走偏锋，初读的时候也总觉得心里有点不舒服的感觉，到后面读着读着，辟邪更或者说是颜久就是作为一个人而存在的，无关性别。他的孤寂、隐忍、决绝、善良、毒辣、和偶尔透漏的小幽默慢慢通过这些清冷的文字一点点渗透出来，让人慢慢跟着他思他痛。最喜欢的他的一些片段是，知道李师是驱恶的替身时他的泪奔；面对皇帝向他索要明珠时，他婉转但坚定的回绝；奔向战场上回转看到小顺子时，甩向小顺子马的那一鞭子；看到阿纳向他射箭时，想就此死去时的疲惫；还有雪山和黎灿相互戒备又相惜的斗嘴；作者赋予他太多神性，多智近妖。而我更爱他神性中的人性，孤寂中的欢乐，清冷中的温暖。在我以为我心只会在这个小太监身上的时候，结果又出了个均成，应该是作为番外篇的吧，看的出作者也颇为偏爱这个如阳光般明黄厚重的男子。他以奴隶以歌手的身份出现在我们面前，是他把忠诚、温顺和冷酷、野心完美的结合，让人的心随着他的宽厚醇醉的歌声去领略他的时代。同样的，最喜欢的一些片段是，白天被忽勒打时温顺，却在替主人夜袭敌营杀人两百的冷酷；替忽勒快马飞奔射下答穆阿黛头上的花，追车琴到湖畔看到自己小丑的倒影；在车琴哭喊孩子是他的，却毫无心软的下了杀手；他畅游中原和谢伦零的一醉方休。作者把他塑造成一个时代的英雄，草原的太阳神，像阳关一般温暖灼烧，我却更爱他温暖中的冷酷无情，英雄枷锁下的洒脱畅然。写到这里，不禁失笑，颜久和均成，一个是冰属性，一个火属性，真可惜他们是不同时代的人，要不然又会有怎样的精彩呢。。。其实除了这两个我最喜欢的，书中有太多出彩的人物。或许这就是一本好书的精彩所在，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精彩纷呈，有自己的人格魅力，合上书，那个聪慧通透却痴心所付无望的明珠，那个飘飘如谪仙黄药师般却背负血海深仇的宋别，那个对辟邪摸不透却依然信任关切的皇帝，那个对有短袖之癖却有不少好男儿真心相待的景王爷，那个毒辣在权力均衡，和颜王爱恨交加的太后，那个对师父真心实意的小顺子，还有李师、沈飞飞、郁知秋、慕徐姿等等，太多的人物，让人随意挑一个都可以品上半天写篇评论。说了半天人物，书的文字和语言也甚是对我的胃口，简洁没有那些不必要的华丽辞藻，布局精巧，一个个阴谋通过一张张网带到面前，没有过多的讲解，确吸引人细细品尝故事还没有完，看了很多评论，大家也没有人能真正推想出后文的走向，或许以后也不会完结了。。。那个遗世独立的复仇的小王爷，或许会一直在我心里的一个角落品味着属于他的孤寂和哀伤

5、2008-03-27 写的真好，好的不像是小说，更像是.....历史，所以，才会那样惊心动魄。这本书看起来似乎想表达的是：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常八九。这句话看起来像是真理，但实际上却什么也没说，因为那是必定的。黄易在《星际浪子》里描述了未来的画面，到那个时候，人再也没了生理需求，面貌也只因智慧高低来定。这么一来，自然少了做人的乐趣，但是，人到底为何而生，或许，克制欲望，和命运抗争，追求更高层次的永恒，才是真义。就像《金瓶梅》里面所说：总是开天辟地的圣人多事——不该生女子！2008-04-09 这部小说我之前曾说过一次了，但我还是忍不住要再赞美一遍。我尽量避免指出主角是太监这一事实，因为我怕读者们望而却步，所以我上次不说。现在反而想明白了，鲁迅大哥说：悲剧就是将美毁灭给人看。我一直认为，只有悲剧才会震惊我的心灵。当然这也可

能是因为我比较贱的缘故。迅哥儿还说：我从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揣测中国人。我深信此理，并且将之推进到全地球的人。所以，从这角度讲，只有悲剧才是真实的。我近来发现生活远比小说精彩，我以前一直在什么电影啊、小说里找悲剧，其实何用跑那么远，悲剧就在我身边，无处不在。我们的社会、我们的祖国、我们人类，所有历史，自始至终都是悲剧——这个就不推衍开了，免得惹上反人类罪的嫌疑。梦游完毕，回到正题，这部小说一开始就绝了读者意淫的道路，所以反而干脆，澄澈，没有退路。悲呀悲呀悲剧……明珠是怎么一回事……我最开始看的是那种情怀，拖拖拉拉间间断断的看到现在，我开始注意他的文采起来，随便扯一段，若我自己写，肯定得想半天，这里就不引用了。我一直看到现在的动力，反而不是因为故事了，而是文笔。就像我某个时候，狂迷亦舒一样。而且作者的名字，红猪侠，于此故事亦有异曲同工之妙。一开始，就没有退路。步步在险峰。

6、江南说庆熹，“冰下的弹指悲欢”。很多人看完庆熹，以为庆熹的作者是男性，这是源于庆熹叙事的疏离感以及对整体的良好把握；即通常所说的“大气”。但从女性角度分析就可以发现，其实庆熹是一篇典型的女性小说。女性叙事和男性叙事有很大的差别，我将从三个比较典型的方面分析庆熹的女性叙事，依次是主人公阉人的设定，太后的人物形象，以及最后明珠与慕徐姿的女性心理描写。首先，男性作品中鲜有以阉人作为主人公——大概只有金庸写过一个假太监韦小宝吧——男性的叙事总带有自己性别的投射，中国，甚至整个世界都同样经历了男性统治的社会，男性是社会的中心，女性则是遭受排斥和处于边缘的“他者”，充其量只能充当证明男性价值及其存在的符号和工具。在我看来，《庆熹纪事》的男主人公阉人的身份，暗含丧失男性功能模糊性别的意味，又有“渔王”的神话原型（原型批评在这里不多赘述），关于《庆熹纪事》的读者，我作过一个小小的调查：大部分喜爱庆熹的读者都是女性，男性读者即使看完了整本书，觉得是本好的小说，也依然无法认同男主人公的阉人身份，而没读过该书的男性，一旦我告诉他们其中的主人公是阉人，他们会表示不愿意阅读这部小说。男性的话语世界无法容忍性能力的缺失，因为生殖器有象征男性不被颠覆的权威的意味。而红猪的设定，使主人公性别变得模糊，即使确证他有强大的能力也不能弥补生殖器的缺失，所以从一开始就有反叛男性世界的含义。第二，人物设定方面，尤其是从太后的形象，我们也可以看出典型的女性叙事特征：男性叙事中很常见的把女性设定为必须依附男性的存在以及脸谱化的“母亲”和“妓女”形象都没有出现（见附录1，母亲即“天使”，妓女即“妖妇”），克制的女性叙述者基本不写“妓女”形象的角色，因为对同性的了解，所以会更加开掘女性心理的复杂，而不是仅仅打一个标签下一个定论了事。太后，是作为一个母亲出现，同时她是男主人公的死敌，她又与人偷情（带上了“妓女”的印迹），在亲子看来是玷辱了母亲以及皇家的尊严，但作者的叙述并未让人对太后产生十足的恨意，将其简单定义为“荡妇”；也不会因为她是男主人公的死敌而被读者定义为简单的“坏人”，太后形象的复杂性能调动读者的兴趣，让读者好奇之心大增：为何太后现在是这样的人？为何她非要颜家置于死地？这里，也可算是作者卖的一个关子了。太后这个角色，展现了一个女人颠覆性和反叛性的强大力量——颜久之所以惨遭灭门之祸入宫变成辟邪，是太后“姑娘时候发的愿”，所有的秘密都只掀开冰山一角，但是我们可以看出，太后位列至尊，儿子是皇帝，有一个情人，她却将自己放在了一个不能退入幕后的境地，也许可以理解为太后（女性）对掌控全局的力量的渴望；她巧妙地平衡着几股力量的关系，享受自己可以控制一切的感觉，而这完全是颠覆男权世界的观念，在这里，作为男性的皇帝需要从身为母亲的女性手中夺回控制权，为此他处心积虑，而因此辟邪才有机会由宫闱之中直接参预到平天下这一如此宏大却又让人觉得渺茫的事件之中去。不过由此也看出毕竟中国是一个传统的男权社会，作者不可能脱离男权思想，所以国家社稷想必最后还是要回到男人手中。而男性作者不会容忍这样的事（女性掌权）发生，即使有女人掌权，那个女人一般来说也是阴险毒辣的形象（见附录1中“男性化的女性”），武则天和慈禧般的女性难以被男性世界认同。第三，明珠是重要的女性人物，从寒州带明珠回来那部分便可看出，明珠是非常独立的，倘若她不愿，她可以立时转身离开。真正的女性叙述者才会描写不依附男性也可以有尊严地独立存在的女性。受男权思想影响的女性叙述者，即使她拥有女性的性别，她也是用男人的眼睛看待世界，比如电视剧《橘子红了》，虽然导演是女性，但是剧中表现出了典型的“母亲”（大太太）和“妓女”（二太太）的形象，导演用男人的目光去赞赏和惩罚女性。二太太最后得到男权世界了对她放荡行为的惩罚——失去一切；一直苦苦坚守着老爷的大太太则在片尾得到奖赏——重新获得了老爷的爱情。而庆熹之中，明珠可以有尊严地独立，她的感情却全部依附于辟邪，这大概是女人的悲哀。不能全然潇洒地独立。沈飞飞也是在与对明珠的感情上唯一一个能与辟邪相较的人（皇帝对明珠大概是贪念多一些，也谈不上感情），

他少年得志，虽则对明珠感情的来由有点交代得不够清楚，不过大概意思应该是开始只是注意明珠只是因其对自己不屑，后来才发现明珠的好。作者在文中写到沈飞飞曾与辟邪的一段对话：“我沈飞飞一表人材……”辟邪忙道：“是。”“风流倜傥……”“是。”“又是个正经男人，那点不比你强？”辟邪知他有些醉了，也不生气，只笑道：“天上地下没得比。”“那你说，为什么她的心意都在你身上？”辟邪一时语塞，自己也是百思不得其解，摇头叹道：“我不知道。”这段可算作沈飞飞打算与辟邪较量的开始，继而又有明珠火上浇油对沈飞飞说了一句话：“喂，”她背着手驻足在门中的阴暗里，朗声一笑，竟有些洒脱骄傲的贵族少年气派，“你怎么争、怎么斗？我等着瞧呢。”在这里，明珠这句话的意味颇有些耐人寻味。她是极讨厌沈飞飞（至少表现出来的是），但是她在此时却说了一句明知会让沈飞飞更加死缠烂打的话，也许有两种含义：1、自己不被辟邪重视，潜意识里希望给辟邪树立一个“情敌”；2、要让沈飞飞和辟邪去争，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沈飞飞所说的“配不上明珠”的辟邪在争斗中胜利，从而让沈飞飞遭到更大的打击。这二者或许是同时存在的，男性对女性心理的把握一般都带有自己的臆想，即使是茨威格那样的大家，在我看来他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虽然动人也只是近似于一个男同性恋者的自白，只有女性叙述者才能把握女性微妙的情绪。文中唯一一个相对重要的却是依附男性的角色大概是慕徐姿：她是全然处在男权社会没有自由的女性，但作者却赋予了她一些不同于逆来顺受女性形象的性格特征。比如正直，比如强硬和不屈从，这也是典型的女性叙事特征。她与辟邪的初会，谊妃要将“擅闯妃嫔起居室调戏妃嫔”的辟邪杖死，慕徐姿起身说了一段话：“这个人在外分明说是奉召前来，既已报名请见，便称不上‘擅闯’二字，室内伺候的宫女既知不妥还要开门，是大大的失职，怎能反诬他调戏妃嫔？这调戏两字与我清誉有损，不问明白，怎能就将他杖死？”这段话条理清楚，显是明白这件事意味着什么。将自己的立场表明的时候又为辟邪开脱罪名。下文接着写道：谊妃被她问得一怔，旋即笑道：“现今皇后的懿旨已经下来了，妹妹这番质疑，难道想抗旨么？”少女拂袖站了起来，坚定道：“抗旨是个死字，此事不问个清楚，我名节受损，也无颜面见人，一样是死路一条。皇后那里、皇上和太后面前我自己去说！”这样的少女，即使辟邪没有撞见她正在沐浴的年轻的年轻的身体，也是会让人记住的。旁边的谊妃与她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谊妃才是典型男权世界压迫的女性，她认同男性世界的一切规则并帮助维护它，丧失了女性的自主意识。不过，慕徐姿的坚定仅仅是为了在男权社会作为一个成功的附属品继续生存下去。这里显出了作者的犹疑，因为这毕竟不是一篇女尊文，必须为其中的女性角色找到与她们的身份处境适合的性格，但作为慕徐姿来说，毕竟是为男主人公辟邪所爱的人物，其设定不可能太过普通，要有其与一般男权社会里的女性有所区别。虽然我个人以为慕徐姿的性格前后稍微有一点矛盾（无论怎么看慕徐姿都不像在皇上面前会惊慌失措到发抖的人物），但却让一个独特的少女在纸上呼之欲出，让人印象深刻。由以上几个方面的分析可以看出，庆熹可算是典型的女性叙事的文本了，看了不少关于庆熹的评，今天从这个角度又挖掘出了一些新的东西，也觉得挺有意思。附录1：美国吉尔伯特和古芭的女权主义名著《阁楼上的疯女人》研究了西方19世纪前期男性文学中的两种不真实的女性形象：天使与妖妇，揭露了这些形象背后隐藏的男性父权制社会对女性的歪曲和压抑。在她们看来，传统文学作品尤其是男性作家的作品所刻画的妇女形象多是一种虚假的形象，这种形象与现实生活中的妇女形象并不相符，只是反应了男性作家的性别偏见和把女性置于从属地位的愿望，女人不是被描述为温柔、美丽、顺从、贞洁、无知、无私的“天使”形象，就是被描述为淫荡、风骚、凶狠、多嘴、丑陋、自私的“妖妇”形象。“天使”是一切，是女儿妻子母亲，却唯独不是她们自己，作者认为这把女性神圣化为天使的作法实际上是将男性的审美理想强加于女性身上，剥夺了女性形象的生命力和创造力，把她们降低为男性的附属品，而满足了父权文化机制对女性的期待和幻想。另一类“妖妇”的形象则与“天使”形象完全相反，她们是不肯顺从、不愿放弃、自私、不恪守妇道的女人，这类女性形象包括三类：失贞者（充满激情，缺乏理性，淫荡，是欲望的化身）；男性化的女人（具有男性智慧，有着男性般的顽强意志，心狠手辣，野心勃勃）；悍妇形象（长得丑恶，刁钻古怪，泼辣凶悍，喋喋不休）。这类女性形象对男性而言是一种威胁和挑战，也是男性所厌恶和恐惧的，它表现出男性文学的“厌女症”，而女性主义者看来，这些形象恰恰是女性创造力对男性压抑的反抗形式。

7、尝试下豆瓣一张帖的极限吧=v=四年前的东西了，很想和红猪的签名猪头一起放上来~~~XD但是居然已经四年了，也真的坑了=v=><——第一章七宝太監1，他知道，这已是他最后一个春天了，……连他暗运内力时，右肋下也会隐隐鼓涨，进而浑身血脉不畅，让他烦厌欲呕。——初看不觉得有什么不对，但是现在《白帝城》一出，默，可见仍有《安隅六篇》的缘故。辟邪也快了，--。摘录：“这派功夫走至阴速成一路，研习者极少，武功高绝，中原

《庆熹纪事》

之内无有与其匹敌者。”段行洲道，“然而既为速成这等霸道至阴武功，最易伤及肺经，修习越久，损伤越深。修为至二十年以上的，虽武功臻至化境，却寿命将至终结，故这门人在江湖上的绝顶高手通常都是昙花一现。……”2，康健初登场，联想《康健》、《招福》、《陆巡》，SIGH。3，太后、谊妃、吉祥初登场。吉祥有“一条杏色的人影从山石间从容飘下”的些微描写。旁白评价是“办事老成周详”。笑，但要怎么个老成周详法，要到《慕徐姿》后谊妃一事上才看得出来。而成亲王评之的“大将风度”，则要到军中比试一场才是高潮了。太后对驱恶的异常态度也算卖了个关子，但和诸多要看N遍才连得起来的伏笔复线相比，这个已经是只要看下去就明白的很简单的事情了，笑。不提辟邪提驱恶，也见七宝心计。4，皇帝皱着入鬓的飞眉眯起双眼望着湛蓝的天空发呆，自己也没料到此刻正是他波澜壮阔一生的开端。——汗，这家伙不知道要怎么个波澜壮阔法，要是他真的波澜壮阔，那死的只能是辟邪了，><。5，七宝出宫，只有吉祥辟邪相送，作者还很耐得住不给辟邪深入描写——这才有后头皇帝成亲王陪我们一起抽冷气啊~~~~哈哈6，皇帝只觉他行礼之时体态优雅，口齿清澈大方，不觉已有几分喜欢……见他大约十八九岁年纪，……一举一动虽然恭谨，却颇带洒脱之意。——描写有分寸。7，皇帝不禁倒抽一口冷气，更听得身边的成亲王不由地“啊”了一声，只觉眼前的少年清爽异常，一张雪白的面庞上不带丝毫杂色，在柔和的阳光下，竟如寒冰般微微透明，更衬得一双飞目神光流动，不可方物，目光流转间，仿若冰河破堤而出，寒意浸肤，令人不可平视。——好描写。不过这个描写后来也滥了……我们家小段小三也就算了，凭什么那些和尚世子也当得起啊>_<又，汗，成亲王这个“啊”算不算伏笔？- -||，我是说关于他的性取向|||8，“哪里话，你把自称京城第一高手的成亲王都唬住了，给朕长了脸，哈哈。”辟邪这才璀璨一笑，原本微有寒意的双目顿时令人不觉有春风拂面之意，“谢皇上夸奖。”皇帝点头道：“好生当差，别给你师傅丢脸。”“万岁爷，”奉笔太监如意进来禀道，“太傅刘远在乾清宫外请见。”——这上下小试牛刀，主题就是怎么把皇帝给唬住。没多大意思。倒是如意恍若无事的出来了，笑。9，“刘远这老儿倒会享福，”——贺天庆出场，爆。这段和他哥哥出场接得极好。然后，下面也就是那个铜面大汉出场了。其实这个大汉的身份之谜，决定性证据还轮不到段王子那场的仁义弓，笑，决定性证据其实就在同一场里：那大汉向铜面人笑道：“这几个小子轻身功夫倒颇有长进，以后可要留神他们些。”——知道他们是宫内侍卫还能说这些话的，只有侍卫副统领姜放，绝无是无品太监驱恶之理。不过红猪城也提了个BUG，姜放的身手他手下会认不出来？呃，这只能说贺二哥比较迟钝，：P，或者是姜放刻意隐瞒吧~~其实要不是实在没人，估计也不会让姜放冒这个险。当然就文章来说可能也就是作者考虑不周，又舍不得放弃这个片断与后文江边送剑一场的呼应吧。：PPAND，这场也是“阎王爷”初登场，^ ^||。10，成亲王微微一震，射出去的箭立时失了准头，……吓得那些小太监抱头鼠窜。皇帝身边的太监见惯了这种情景，都一本正经地视若无睹，只有皇帝拍拍成亲王的肩膀道：“到今天我对你的弓法实在是忍无可忍，你骑射的老师是谁，我替你革了他的职，问他误人子弟之罪。”“那倒也不必让皇上为难，”成亲王笑道，“臣的老师虽说不是兵部的上将，却是母后亲信的侍卫统领，母后现正在慈宁宫问他的话，皇上今日饶了他也罢。”——这段真是超可爱，而且和后边慈宁宫问话一闲趣明快一暗涛汹涌，对比强烈，转得通畅漂亮。慈宁宫贺治年和太后的对答，除了是开始显露太后的手段，也大致指出了宫里宫外的几个势力派系。而贺天庆—贺治年—太后这一支的上下关系，也呼应了后文宫内侍卫大换血时，辟邪“连根拔除”的提议。又，蔡思齐这个人虽然要到《陆巡》才有正经戏份，但一直是前42章的群众演员领班，笑，这里初登场。11，成亲王无奈，令他跪安，见他远去之后才笑着问身边的赵师爷：“如何？”——哼哼哼，赵师爷出场，：P。哎，赵师爷没名字，就比如如意出来只说是“奉笔太监如意”——才能让人平时都不留意，只在关键场面弹眼落睛啊。无论是于步之那件事的叙述，还是赵师爷这个人的刻画，这样的增辐措施都是极成功的。12，成亲王点头，面有忧色，叹了口气：“……一个吉祥颇有大将风度，如意又洒脱深刻，再加上这个辟邪——七个徒弟当中至少有三四个必成大器，七宝太监当真了得。”——笑，明着是赞辟邪，暗地里却帮衬了吉祥如意。特别是一个镜头没有的如意，在和皇帝斗嘴前先有成亲王这个“洒脱深刻”的评语出来，真是对人物塑造大有好处的。不过“三四个”这种说法，这个四应该是指进宝了。只是进宝是内宫皇后的人，想来小叔子成亲王不便正面评价~。：P又，皇兄处人才济济，成亲王为什么“面有忧色”？SIGH，一直就不安分啊。第二章东王世子1，真奇怪，原来杜闵这厮那么早出来了？大概是想让太后和皇帝的争端明朗化。2，如意在园子的月亮门洞前笑道：“皇上先前的口谕：此刻谁都不见，辟邪来了有一会儿了，没敢通报。”皇帝笑道：“你别和朕怄气，叫他进来。”——笑，此刻皇帝如何待他？可对比《段秉》一章，如意烧折子时苗贺龄的感叹。3，当时的凉王正是太后的舅父，一

《庆熹纪事》

—但是必隆不会是太后的表兄弟。不然必隆不会称洪定国兄长，对洪王执晚辈礼。（《花幕先生》）补：《花幕先生》有“话说回来，皇帝大婚，晚辈也随祖父在京，……”，原来前代凉王是必隆祖父。4，“洪亲王的世子却在六月初一才启程，带了提督四人，总兵六名，精兵两千快马兼程，一路上骚扰地方——”——爆，洪定国出场！真嚣张~~啊，其实他人倒不怎么坏，或者说坏也坏不过谁~~^^5，“西王白东楼的世子，乘船溯寒水北上，护卫的士兵有一千人，六名参将，但是，这六名参将中有两个不是汉人。”——白望疆也是个跑龙套的，四十三章没出来过，估计以后也就是杜闯的龙套……这里的苗人应该是大理王长子段乘派来杀老二段乘的。也就是在屋顶上先被雷奇峰恐吓，再被仁义弓逼下来的那两位~。^^6，“这个人叫雷奇峰，……若非他的名声实在太响亮，以奴婢这般孤陋寡闻，绝对不会知道东王座下已经招揽了这等的高手。”——笑，这时辟邪说话还有顾虑，不像后来，个人情报网四通八达，皇帝都装聋作哑。7，“想必三位亲王会称自己已经年迈多病，不能奔波，再者也没有几年寿数，皇上年富力强，自然会由年轻的大臣辅佐，自己的世子虽然只是庸才，但望能早日面圣，得皇上提携。”——爆，看几次都很喜欢这种场面话！8，两人进到花园里面，看见皇帝更是神采奕奕地站在柳荫下，手里还持了根柳枝，不断嗤嗤有声地凌空虚刺。——哈哈，吉祥漏底了，也是辟邪慢慢在皇帝面前显“功夫”了。9，督导朱雀门外的藩地军队原应是离都戍京大营的差事，但因庆熹元年，离都京营受人煽动作乱，由太后外戚的四位亲王镇压后，及告解散——“京营”要记一笔。“庆熹元年”之乱再记一笔。应皆为阎王爷抄家之故。10，这天傍晚就有一百多个士卒结群离开大营要往进京的驿道上走，九门提督的坐探立即飞报城外的督统杨力和得知。——杨力和同志登场。这里主要是带出陆巡，主戏大概要到第44章开始，仍然是和陆巡。PS：杨力和TZ的名字改过两次，这里暂且叫他杨力和：P11，“是，主子爷大概不知道，他十年前还是京营中的，后来调往九门提督衙门，说起来也算是老王爷的旧部。主子爷现在想结识他么？”——敲定京营之乱跟阎王爷脱不了关系。12，领头的是皇帝的叔父巢州藩王，——良涌初登场，后来唯一一次有写头，也就是陪着王举翘掉了-||又，巢州军事上的价值说明在《椎名》。13，“臣必隆不才，得蒙公主垂青下嫁，深感皇恩浩荡，感激涕零，臣愿粉身碎骨，肝脑涂地，以报我主隆恩。”凉王这串话说的流畅自如，声泪俱下，皇帝不由打了个冷战，——必隆出场，真是不能和《凉王必隆》里那个多谋善断，“英武有为”的凉王爷连起来。必隆还真是防着皇帝的。14，皇帝看了看跪着的洪定国——到底是太后的亲外甥，面貌与母后有几分相似，正如见过的洪家的人一样，白皙清秀，只有薄薄的嘴唇抿着，显得颇善决断——所以我猜李师是说“嘿，这哥们长得和你还真像…¥@*#%……”15，打开折子，读了两行，见洪亲王的措辞凄婉，仿佛不久就要死了似的，——不到《均成》三章看不到“洪失昼”，不到《花幕先生》不知道“洪王”！16，雷奇峰一身黑衣，两道清如雨后山岱的秀眉下，双目流露的是无限的迷惘，仿佛因为总是在夜下穿行，年轻人的面庞感受了月华的灵气般充盈着凄楚的神情。——汗，雷同学的第一次正面描写。话说俺不支持他好象就是他名字和长相太不搭调了-++17，雷奇峰静静伏在“鸿运来”后院东厢房的顶上，这是这条街上最大的客栈，后院里少说也能住个二三十个人——笑，这家客栈是谁的产业我忘了，反正找李师沈飞飞的时候会说的。补，大理。18，少年白衣铜面，手中的巨弓几乎与他纤瘦的身长相仿，满如今夜的圆月，弦上的白羽银矢反射着安详的光芒——仁义弓第一次露面。仁义弓的戏份大概三次，一次是这里对应了姜放的身份，一次是武状元宴席上一番做作，再就是到郁知秋射杀辟邪，遗落箭矢，被黎灿嘲笑那会儿做了回道具。话说这郁知秋真是的，真不知道说他什么好……19，大理皇子过来深深一揖，少年人拦住他的话头，轻嗽一声才道：“皇子此来的用意我已知道，你只消向刘太傅说明，他自会帮你向皇帝禀告。”说完转身欲行，却被大理皇子一把抓住洁白的手腕。“姑娘，还未请教——”——汗，这家伙真是找死，明珠你嫁过去杀了他算了……总之，这一段就是辟邪在本书中第一次重伤，-||真看不出来~，那个血流来流去太隐讳了||20，除了皇帝同父异母的三个兄弟要向太妃请安以外……——之前有“先帝有十一个皇子，八位公主”之说，但想必现在在世的已不多。这里可知皇帝（至少在京的）是一个亲弟弟，三个同父异母的兄弟，及两个同父异母的妹妹。那些兄弟只有一个“景佑亲王”在《王举》里提到过；成亲王是主角；景佳和景优也个性鲜明。特别是景佳公主，在《凉王必隆》一章里有精彩刻画。21，针工局另派了得力的太监驱恶，监运凉缎，随驾同行。——驱恶要开始倒霉了。22，一张粗犷英俊的面庞因为常在海上领军，晒得黝黑，连皇帝见了也不免要赞他一声英武骁勇。——合了《杜桓》、《陆巡》。杜闯不是酒囊饭袋。23，“你在这里等我。”杜闯对紧跟着自己的侍从道，提起袍角，轻快地跃进门去。年轻的侍从一脸迷蒙的神色，选了个凉快的地方倚着大树养神，——笑，“一脸迷蒙的神色”还看不大出来，要点到“痛楚”才明确是前晚和辟邪激战，重伤未愈。24，“……这个叫驱恶的是你们的师弟，

由他跟着去就是了。”吉祥脸色一变道：“驱恶没在主子身边伺候过，还是奴婢去。”——看来吉祥是知道一点的。25，“皇上万福金安。”年轻人眉目浓郁清澈，神情却迷迷蒙蒙，似乎在忍受着什么痛楚。“长得倒不错。”——至此，哪里会浪费笔墨写个小厮？就是雷奇峰。26，皇帝盯着侧殿北边洞开的窗户，低头掩饰正在抽搐的眼角，道：“是。”“皇帝来有什么别的事？”太后冷峻的目光仔细扫在皇帝身后的三个太监脸上。——皇帝倒是反应快。太后扫来扫去就是记住这三个的脸。全部弄死了。27，“这是奴婢没有教导好，皇上息怒。”吉祥是小合子的师傅，跪下平心静气地道。——这七兄弟（葫芦娃~）的第2代初登场。正戏要到《招福》那章如意讲故事。28，皇帝自然猎的最多，除了小兽二十多匹，还射着了两头大鹿；成亲王也有斩获，不过是些獐狍狐兔，内臣里除了如意射了一只山鸡外，别人都一无所获。——等级分明。如意敢下手，可见他的脾气，：P29，侍卫副统领姜放道：“臣觉着不是侍卫，他们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在御驾前面放箭。”——姜放的名字第一次出现原来在这里~第三章 驱恶1，皇帝忽然悠然叹了口气。“……原来景仪在我未登基以前，两个人还能倾谈，……现在他见了我，……也是神情闪烁，没句真话。虽然你只陪我下了几个月棋，我倒觉得你像我兄弟一般地亲近。”“成亲王虽然年轻，却深谋远虑，其志不小，早些将他推出来作了藩王们的死对头，不但断了藩王们的后路，更断了成亲王的后路。”——成亲王和皇帝的紧张关系第一次点出来。辟邪的身世也是每看到这里就狂想，笑。不过按照白帝城的设定，哪怕没有太后的关系，辟邪也确实是皇帝一系的堂兄弟了。这个长相和亲近感都能圆了。又，这里也是后文武状元科举的由头。2，“如今奴婢……只有东王那边不清楚，这些耳目原是奴婢师傅布下的，这样断了消息，奴婢……想着亲自去一趟。”——为下寒州一事给皇帝打预防针。顺便把情报网都推在七宝太监身上了。：PPS：皇帝见辟邪颈上仍是又红又肿，从衣摆上撕了一条白缎下来，围在辟邪脖子上，笑道：“遮一遮，他们瞧见不好。”——TOT，靖仁！我支持你！！（同人苏启动|||）3，辟邪回道：“奴婢是个微贱之人，是沾了太后主子、万岁爷和各宫主子的福气，才能吃得好，穿得好，虽说谈不到报答主子的恩情，若能效犬马之劳，不惹主子们生气，就是奴婢的福分了。”——这个标准答案真是……，驱恶啊你在宫里也那么多年了怎么学不会呢！！&t4，又在太后的耳边轻声道：“不一会儿皇上就过来了，见了不好。再说今天打死了他，太后日后又要后悔。”——太后和阎王爷“有旧”的佐证A。--|||5，转眼看着景优公主，笑道：“景优的婚事心里也有了谱，母后可别轻易将她许给别人。”——大理一事的方针已定。6，皇帝瞥了辟邪一眼，心里道：原来如此，嘴里却呵斥道：“你又异想天开，……”“母后已经答应了，你还不谢恩。”——皇帝也挺机灵的，不过太后更加老奸巨猾，顺杆就派了康健一起。这也是康健第一次牵涉宫廷斗争。默7，宗人府颜门旧事。这里有几个谜团。/1，辟邪为什么不讨“母亲”喜欢？——一个可能是他是阎王爷和太后生了再抱回来养的，汗，这是猪饭们翘首以待的答案，不过现在看好像不大可能。二是因为什么算命啦妻妾斗争啦啥啥啥的关系，反正随便编也可以编圆的。/2，出现N个名字。——男孩子都死了的话，女孩子们呢？所以有人说颜祯是不是后面的卫妃。不过已经被作者否定了。--/3，即使封王，会用“皇室贵胄”来形容，和皇家到底是什么关系？——白帝城解释了。/4，颜王在七宝太监耳边轻轻说了两句话，一向镇定自若的七宝太监脸色大变，浑身颤抖，手足冰冷。——超级大秘密，谁也不知道！-__-8，用自己的斗篷遮着他纤小的躯体，慢慢放开缰绳，沿天刑大道向清和宫行去。——==，这家伙已经开始算计了，驱恶就撞上来了。从此以后就是注定的人生。9，姜放突然低声道：“船我已经备好，主子爷就坐那只现在张着白帆的船，一路小心。”一边从背后解下一个黄缎的细长包裹。辟邪跪下双手接过，打开一看，原来是柄朴素的长剑——姜放作为辟邪一方第一次明里出现。又，靖仁剑出现，笑，当真是皇恩浩荡。此剑大概两场戏，一是指着吴十六的时候，吴十六看着上头“靖仁”两个字差点脑溢血，爆；再就是“持天子剑”阵前处决田凌，不过动手的是黎灿。10，艄公竹竿一点，轻舟向江中荡去，前面一座飞桥横架南北，正是定环路上的抚疆大桥，桥上车流行人穿梭，桥下万帆齐过。……“各位爷小心，前面到了望龙门，就要落帆了。”——首次描写帝京景色。黑，那几座桥啊路的地理位置看几次都没概念。要有地图就好了。九座飞桥：奉天、承运、定国、抚疆、承天、燃春、飘夏、双秋、慕冬。第四章 寒州十六郎1，“另一间擷珠绣馆只怕大人就有所不知了，……二十年前有个大理人名叫宋别，……寒州现在顶尖的绣工就是出自他的门下。——宋别出场。2，郭十三往地上啐了一口，恨声道：“也不知那个老狐狸昨天对帮主说了什么，今天老子就倒霉揽到这么个不要脸的差事。”郭十三掸了掸衣裳，收起一脸凶悍之相，正色掀开帘子，领人进了屋。——好！笑，哪怕是个明写的粗人，除了气概更有分寸，必要的时候，也知礼数，也懂客套。可与《椎名》一章对看。另有李双实和吴十六。3，……内室里一张巨大的绣架之后隐约坐着个白衣女子，……郭十三见这一袭白绢之上双面

《庆熹纪事》

绣了一个擎剑的侠士，风振衣袖，血沾前襟，眉间杀气滚滚，更有一柄长剑凛然似有寒意，仿佛即将破绢而出，自己魂魄突然为之所慑，倒抽一口冷气。——笑，到底是明珠，气势上就先声夺人。4，进来的是三个衣着素净的少年，说话的只有十五六岁，眉清目秀，一脸聪明，手里持了根马鞭，不停地晃来晃去。站在他身边的少年年长三四岁的样子，飞眉入鬓，气定神闲，口角含笑，甚是清雅。——小顺子和康健唯一的正面描写。康健这样也不容易了，但到底比辟邪差一层。辟邪到现在4章了还没露什么手段，作者因此还要在描写上给他烘足架势，一级级的抬他，：P，等他做下几个大案子，就不用了，反而要写他缺胳膊断腿，柔肠寸断了。泣5，走到明珠面前，仔细打量，见她不过双十年华，尖尖的下颌，清秀异常，微笑时凭生出一种极媚的神态，动人心旌……——明珠最直接的正面描写。明珠还是像肃海小公爷的，可见大理公主昔日风采。6，“帮主，那三个小子就在门口，是那个老狐狸常重元陪来的。”——笑，这个会长本来还没董里洲抢镜头，这里被“老狐狸”一叫，合了前头郭十三的牢骚，顿时身价足了不少。这等于是借已出场的人物作的保。不写一事，借旁人的闲话就把个不轻不重的配角摆正了位置，这就是作者手段。所以辟邪剑结构匀称，只多出《均成》三章作者舍不得不写，：P。平常都织补在这些空档里了。^^7，吴十六笑道：“果然就是正主儿找上门来了，……”自己换了衣裳迎了出去，和常重元两个人亲亲热热，又是拱手又是作揖。——好吴十六，沉得住气~~又，这个“正主儿”含义深刻，笑。8，当下堂上由陶先河作陪，吴十六领着辟邪穿了几重院子，……石下清泉如明镜，横置一柄木勺，……辟邪……婉然笑道：“神物，当真是神物。”——“堂上作陪”、“几重院子”，还有前面的“换了衣裳”等等，汗，我就喜欢这些地方！当然还有那柄木勺，>_<和青石清泉明镜何等匹配。又，辟邪这里婉然一笑，害多少纯情男女盼着他是女的啊~~~哈哈哈哈9，吴十六缓缓放下木勺，望着彩虹虚妄即逝，……——此下直入主题，吴十六犀利过人。辟邪撩出他几句真话，也是尽兴而归。10，陶先河吃了一惊，道：“这个人我可惹不起，……”——从陶先河对郭十三“恨声”已是一级，以陶先河这第二级再来衬宋别，宋别也算颇受作者重视了。：P又，郭“十三”是个浑人，“双十”却是“仅次于吴‘十六’的人物”。既不是顺序也不是倒序，三人为止，不落俗套。11，“承运局当初就是朝廷勾心斗角的产物，……”——只这里两节，先敲定“其他颜王旧部早已重归小王爷旗下”，再隐讳提到“‘我们几个’（哪几个？）受颜王恩惠犹胜他人（什么恩惠？）”，以及宋别“若非奉命来此卧底，现在也是大理朝中登阁拜相的人物”。红猪用笔何等精简准确。12，李双实按捺不住，发作道……——几个要点，“受颜王亲自管教……何等钟爱”（辟邪身世），“西边老范”（伏笔范树安）。以及“他心气不逊老颜王，这些年在宫里历练出的心狠手辣只怕还有过之。”，既是侧写辟邪，给后面几场宫廷斗争点了个头，也是写这些老江湖毕竟心性不同热血青年，给文章平铺肃杀险恶之色。13，吴十六笑容狰狞，听着门外喧哗不断，独自在屋里思量，……——“笑容狰狞”，传神已极！大笑，极似红猪的派头！14，门前却是一声清笑，“十六哥样样说得对，只是我大费周章，不过想让十六哥听我说几句话。”——什么“说几句话”，就是要他服他！要说真话上次便可说了，他这是上次看出了苗头，只等今天几方布置一起发作，要将吴十六一举成擒！而且这样一来，即使日后有变，承运局也在辟邪手里，不会因吴十六一人聚散存亡了！>"<15，吴采鳞却是宋别的亲传弟子——笑，宋别原来在寒州传的是这些道，授的是这些业！又，吴十六取名，别人是采莲，他要采鳞，莫非是说龙鳞么？大笑16，辟邪听他连语气都和当时一模一样，不禁心神激荡，从胸膛中迸出一串激烈的咳嗽，……“十六哥是欺负我年纪小，当时随口乱说的么？”“不是。”吴十六想起从前豪壮，热泪盈眶。——辟邪这场戏，层层递进，置之死地而后生！泪，我最喜欢吴十六这句！><17，辟邪道：“十六哥当年为何跟随父王起事？”“颜王爷立志肃清藩政，富国强兵，扫荡蛮夷，做的是中原一统的大事。”辟邪厉声道：“不错。我在宫中，要杀太后易如反掌，只是她一死，洪凉东西群雄并起，割据中原，谈何天下一统的大业？纷争四起，百姓流离，说什么富国的美梦？我现在不过是个宦官，只得假皇帝之手，铲除藩政，竟父王之志，有什么错？我挑唆他们母子反目，亲属相残，报全家灭门之仇，有什么不对？”——辟邪第一次吐露抱负。黑，这大好时光我居然想起第一代阎王方白帝了><||第五章明珠1，常重元见他以为不以为意，只得又道：“小人听董大人言道公公想带一批绣工进京，不知可有此事？”——照应后头明珠的话，原来这里有探口风的意思。不过主要作用应还是给辟邪交代绣工一事。笔分两路，省得叙述罗嗦累赘。补，《沈飞飞》时明珠有“若不是为了要常重元举荐我上京……”一句。可见明珠卖了屏风给他原来如此。2，辟邪见这篇文章写得字字珠玑不算，更难得切中要害，见地颇深，十分煽动。——^^，这12字评语才是切中要害，十分深入。又，霍炎出场，不过正面写他要到下一章《探花霍燎原》。3，九爷也不用对我父亲说，这次出门，也是我自愿的——汗，为什么“自愿”？居然不

《庆熹纪事》

是因为咱辟邪人品清俊魅力无边，：P，而是涉及悔婚一事。这里说的轻快，《寒江妃子》却凄厉幽怨之极。4，皇帝勃然变色道：“董里州哪里来的这些银子，这么轻易就花一万两买一扇屏风。”太后道：“既然如此，哀家就见见这个姑娘。”——皇帝反应快。太后转得更快。作者用笔清爽，这里只有“太后道”三个字，一切因果都由这个动作暗示，再由后文点破。5，对洪司言道：“你瞧这个姑娘，象不象从前段时妃的品格儿。”——SIGH。揭底是在《听时》一章。6，“太医呢？没来看过么？”“来了，”驱恶笑道，“还说内伤未愈，他妈的，一句好话没有。”驱恶道：“你做事历来都有深意，这姑娘也不是简单人物，”说着向明珠招招手，细细看了看，对明珠道，“姑娘，我受师傅所托，一直护着这个师弟，我是不行啦，今后你替我看着他可好？”明珠见他濒死之际仍是心思敏捷、洒脱自如，十分钦佩，笑道：“五爷放心，交给我。”驱恶哈哈一笑，昏昏睡去。——TT，驱恶！！又，“濒死之际仍是心思敏捷、洒脱自如”，后文又有“心地良善，颇有侠气”数句——红猪每每借角色之口点出精髓。人物不但跃然纸上，更成一个“定”相，刹那的神态使人再三回味，不能忘怀。7，“……就算颜家的人全都被我咒死了，我又何尝有一点点高兴？当年下诏杀他全家，我倒痛不欲生，不如是自己死了好。……如今苍天之下，阳世之中与他再无瓜葛，连他的最后一点骨血也作灰飞烟灭，这清冷宫阙还有我什么牵挂？”——太后和老阎王“有旧”的佐证B，汗。其实我越看越觉得这太后咒人的腔调不用想像——肯定就白帝城那洪太妃的模样，--|||8，“举贤不避亲，”刘远道，“臣有个学生苗贺龄，……”——苗贺龄出现，《探花霍燎原》里重开科举时担任主考官的就是他。又：“这个苗贺龄是否能堪大用，不如借此机会试探于他，……。”——辟邪这句话害苗先生辗转反侧多少个日夜，好容易一腔热血保住清名，又在皇帝掏出名单对帐的时候差点被吓死啊。笑，《段秉》两章派“大用”的就是他。9，“哦。”皇帝慢慢从辟邪的眼眸处挪开目光，……一种纯粹而凛冽的寒冷正刺得皇帝眼睛生痛——犹如利刃——皇帝想到这里的时候，心好像少跳了一记似的那么难受。——汗，汗，靖仁啊~~~~~<<（同人苏再启动|||）第六章探花霍燎原1，霍炎酒壮肝胆，将一篇声讨董里州的文章一挥而就——笑，必要酒壮肝胆，否则就是真正的莽夫了。2，“我喜欢吴大老板爽快，可别和我闪闪烁烁。你在寒江水面上的势力哪个不知？要找到我，两天就够了，哪里会用的着十天半个月的家慈性子柔弱，我被人绑走多日，早就急死了，还等得到我回来打我骂我？”——聪明！笑3，吴十六道：“你们年轻人就是胡闹，好端端为了一个小小的董里州葬送大好前程，真是不知轻重。……”——汗，真是经过大事的人才说得出来。4，苗贺龄因巡按寒州一事，……都知道他清正廉洁，办事敏捷厉害——好评语。5，……还令百官对那个素来风流成性，这次却不依不饶弹劾董里州的小成亲王刮目相看。——太高看他啦，他还不是想把他心腹的心肝调回来当差么--||6，霍炎没有一日安分，到处乱走，……终于病倒。眼看殿试在即，将霍瑞和霍祥急得团团转，……见了霍炎都是眼露凶光，唉声叹气。——爆，好描写。PS：虽然没什么关系，这个霍瑞，就是成亲王造访时差点被吓死的那位~^_^||7，霍炎勉强睁开眼睛，看到一个青袍老者施施然起身，一个身量消瘦的少年替他提着药箱走出门去——陈襄陈御医初登场，笑，辟邪也一起来了。8，……见他齿白唇红，眉目清朗，和颜悦色，一派皇室贵胄的气度——成亲王的正面描写。哼哼，不过如此。9，“你又提姜放干什么？就算那个歌女由他荐给你，也是当好玩儿，谁让你在那种要紧体面的时候拿出来炫耀……。”——他倒就是要他在要紧体面的时候拿出来炫耀，：P，霍炎这才看得到紫眸，成亲王这才做得这个人情，辟邪这才捡到个便宜哪~10，那少年已经笑着抱拳道：“原来是今科的霍探花，奴婢是宫里针工局的辟邪。”——先自报家门，省得这家伙一开口就是，你是不是上次那只雪白手的主人啊？：P又，此后无悬念，无非就是财色仕情面面俱到，霍炎想不五体投地也难啊。11，辟邪微微一笑：“同是为皇上办事，今后仰仗探花郎的地方还多着呢，多保重。”——笑，这个“同是为皇上办事”，说的很妙。12，望着皇帝笑道：“……若被她知道皇上拿她为公主赶绣的东西赏了别人，一定又找奴婢生气。”——笑，开始开皇帝玩笑了。SIGH第七章沈飞飞1，明珠被他身上的香气熏得一皱眉，更见他头发梳得油亮，衣服颜色花枝招展，坐在那里趾高气昂的样子，不禁轻轻一声失笑。——看看，看看，第一印象好重要啊，笑。又，沈飞飞一向手脚麻利，割开丝线，向前一扑，拉住明珠的裙角道：“姑娘，慢走，不知今后还有没有见面的时候？”明珠怒道：“当然没有！你这个人懂不懂廉耻二字？”“懂是懂的，”沈飞飞居然脸上有些发烧，讪讪放开明珠的衣裳，道，“小生不过仰慕姑娘神仙容颜，不由想请教姑娘名字，想不到惹姑娘如此生气。”——爆，所以我真不讨厌沈飞飞~~~<<2，“……姜放与他素来不和，……不如要他暗中注意贺冶年的举动和来往人物，到时皇上要撤他，就连他的亲信一派一并拔起，才是斩草除根。皇上身边没有亲自提拔的侍卫，这些年都是太后选的，不如重开武科，选一批年轻人重用。”——拔除贺冶年（太后）势

《庆熹纪事》

力，培植姜放一系，这是第一步。到远征时由姜放领震北军，才是真正握到军权了。3，皇帝只在十七岁时，由女官邓氏诞下一位公主，大婚之后，皇后曾经有过一位皇子，还未及起名字，就夭折在襁褓之中。这些年来，就是成亲王也添了两个王子，皇帝已经二十五岁，尚无子嗣，无疑是朝廷中的心腹大患，——记一笔。4，皇帝道：“我和他有什么前嫌？……不过话要说清楚，到时候母后要他的命，你别再哭着来求我。”——我想看景仪哭~~~笑。又，“我和他有什么前嫌”，爆，皇帝可爱啊~~5，那年轻官员也向他微微点了点头，双目中风流无限，让人竟生出眩目之感。霍炎愣了愣——汗，小子来了。第八章 凉王必隆1，严命姜放重兵守护太后行宫，不得有误。——皇帝真想不开，^ ^||2，凉王鏖战中身中一箭，……百忙中还替两名用兵机智，援救及时的参将刘思亥、乌维请功。——刘思亥、乌维出现。顺便出现“单于均成手段血腥，多年征战一统各部族。”一句。PS：辟邪道：“皇上圣明。”“你少来这套，”皇帝笑道，“这句话天天说，你不嫌烦吗？”辟邪忍不住笑出声，道：“虽说有点烦，不过还是要说的。”——爆。哎，越来越好了。3，鲁修虽说官位已至参将，但……从未亲历沙场，……赤胡会意道：“将军布阵甚妥，无妨。”——鲁修和赤胡出现。4，景佳公主在里面沉吟了半晌，才带着厚厚的面纱，由季嬷嬷扶出来。——掉包啦，默，不过小雷还知道要哼哼唧唧装样，汗，是不是太敬业了点？当然，方圆五丈杀12个人，是要认真点的--++。5，车内传来公主平静的声音道：“凉王军务繁忙，尚出城三日来见，本宫足感凉王盛情，凉王请起。”……景佳冷笑道：“嬷嬷多嘴，将军豁出性命也会护我周全，我有什么闪失之时，将军必定早已战死沙场，还有什么可多说的。”……景佳道：“蝼蚁尚且偷生，我又岂不知爱惜自己。可是凉州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是胡人的天下，他们胡人女子见我羸弱，不会骑射，只当我一味懦弱，言语里早有轻视之意，若我此时弃城出逃，这一辈子他们都会奚落我是个汉女，连我将来的子嗣也一样受他们欺负；朝廷宫里早已没有我的亲娘，只有太后视若己出，皇上还知疼我，但太后性格儿坚硬小器，皇帝眼里只有他的江山，知道为我一人断送一座城池，将来也不会为我撑腰，今后还有我的活路么？”……景佳抚摸着金鞘上粒粒珠玉，将头枕在必隆的肩头。“永不离别。”——景佳公主。6，姜放嘿嘿一笑：“他宁肯将一半中原白白送给鞑虏，也算他够狠够毒够卑鄙。”辟邪笑道：“这招咱们可要铭记在心，好生学着。”——并非随口说笑。椎名。7，“……假设凉王一心想假禾蓝之手，将窦兢铲除，那么这个窦兢会是什么身份？若他是东王的人，禾蓝不会杀他；若他是洪王的人，以雷奇峰的武功，不会不救他，那么他是谁的人？”——记一笔。8，“……既然对匈奴用兵已迫在眉睫，大理的事一定要快办，以保届时南方安定。”——这就是《段秉》的事了。9，这又不知勾起姜放什么感叹，道：“我就不明白她们女子。……”——伏笔栖霞。第九章 高以仁1，成亲王跟着皇帝磕了头，太后向他招了招手，搂在怀里。——汗，确实有差别。不过也不见得会由着他来罢了。2，范树安十七岁上追随洪王，迄今已逾二十五年，这些年更是成了洪王主要的谋士。一个人心思用得多了，难免折福，原先清朗矫健的沙场战将，如今瘦巴巴的，昏昏欲睡的眼睛总是眯缝着，连洪王这样铁石心肠的人见了他也难免生出痛惜之感。——范先生出场。3，“非也，以世子爷的资质，的确称得上是今世的人杰。”范树安说到这里，语气却变得阴郁异常。——你想到我们家小六了？4，范树安道：“……高以仁……这个人年纪不大，倒和老王爷有些过节。”——和老阎王有关？又，后章有“此人早年卖主求荣，如今身败名裂，也是应得的报应。”之句。高以仁不知道到底做了什么，既卖了老阎王又得罪洪王。说起来刘远刚出来的时候还作死谏状，却那么容易被辟邪恐吓住了，--。5，“张老，您吉祥？”廊下年轻人二十五六岁，穿着件杏色宫衣，有红似白的一张圆脸，唇若染朱。进宝正逗弄着笼子里的鸟，笑道：“张老，从前可不知道您还喜欢养个活物儿什么的。”——招福、进宝和张固的鸟一起出场-||，后头各有发挥。6，进宝微微一笑，……眼角瞥见院子门口进来一个人，脸色一沉，暗暗拉了拉招福的袖子。——^-^，如意一出来就拨云见日了。7，“……这里说东王杜桓每年所得的税银里大概有五十万两总不归库，去向不明；高以仁所奏的却是督州道游击将军日前押运十辆大车径直进了洪州，且打探之下知道每两三个月都有督州的人押送车队到洪州，所运货物为何、去向为何，至今不知。……”——一个是给日本的贿赂，另一个押送的是什么？8，“……朕只道你一直病着，还以为如何凄凉，想不到你自有美人伺候着。”——^o^，吃醋了，吃醋了~9，“……原以为洪王对高厚有些忌讳，不便动手，真是没料到 he 果决专断，竟不以此为意，果然是当世枭雄，奴婢心眼小，错看了他。”——未必是错看，借刀杀人。另写了笔洪王。10，皇帝道：“辟邪执壶对我酌，偷得浮生夜半闲。这便回去吧。”——这一段，才定了高以仁生死，却是屋内暖炕，窗外落雪，反差之下绵长舒缓，幽静寂寞。节奏极好。结束时又自然点到辟邪和明珠的微妙关系，SIGH。第十章 李师1，“陈潭府武举人胡动月问大人安，”领头的年轻人口齿伶俐。——也是个今后名字要派用处的龙套。

《庆熹纪事》

笑，比如“胡动月等侍卫”。又，其实所谓人才，先也就是口齿伶俐，笑。2，青衣少年回头笑道：“小人给总管大人请安。”——这才注意到辟邪只是没品级的青衣小监。照应后头升官发财。3，...清知宫的地界，向来是未成年的皇子和公主的居所，.....狭长的明知松园贯穿其中，在夜晚更是树影幢幢，凄凉无限。——某人和某人后几章幽会的地方.....4，明珠知道他处事机密，微微一笑，自己四处散步。此时月色正浓，花香方淡，眼前忽现一片湛蓝的琉璃穹顶，正如海上鳞光，静谧无限。——描写恰到好处。5，“这样便是武举人了么？叫京城最高的高手辟邪来罢。”这个人声音灿若阳光，说不出的开朗明亮.....——笑，李师来了。6，“啊——”沈飞飞顿时双目放光，.....喜不自抑、风流无限地道，“神仙姑娘！你还记得小生？”沈飞飞泫然欲涕，“小生为了再见姑娘，改邪归正，千辛万苦再觅良师，这便学成回来，姑娘！”沈飞飞在一旁噙泪道：“难道姑娘不是因思念小生而来的么？”——捶地，沈兄你好可爱！7，“公欲成其事，必先利其器。”辟邪抚着李师的锈剑笑道。“什么意思？”李师瞪大眼睛，不明所以。明珠没好气地白了辟邪一眼，.....——笑，辟邪存心掉文，明珠明白。8，“那敢请李兄将这柄剑相赐，在下命人按此剑重量另觅一柄宝器，就当彼此以剑相赠，互不相欠。”——嘿嘿，“经天纬地的能耐”来了~~9，抬头望见辟邪进来，放下书拱手道：“这位公公，有何贵干？”——陆过一出场就是眼力过人。辟邪赞他“深谙为将之道，心智早熟，远超其年龄”，也是极高的评价了。又，“.....错过会试，当真有负圣恩。再者我们武将子弟出身，素习弓马，这种剑法的事本非我等所长。那人武功既高，又是有备而来，我等抑长扬短与他相争，绝无胜算。.....”——：P，和霍炎处事甚有分别。不过陆过自称“没有交手”，说了这一套话好是稳重，结果被李师一句“这人是手下败将”戳穿清爽。^^第十一章陆过1，门外初升的阳光下修长的影子在辟邪眼前一闪而过，果决的阴影刻上他微笑的嘴唇，——存心说给明珠听，可你当明珠是傻子么。2，吉祥宣道：“宣今科武试郁知秋等八十五人晋见——”——白痴来了！3，两张弓俱以腕口粗的遼木揉制，饰犀牛角，几与人的身长仿若，弦有小指粗细，隐然作金色，陆过随手张了一张，顿时目露诧异，对姜放道：“此弓绝非俗人可用的神物，小人僭越，不敢领赐。”郁知秋也道：“能开此弓的人定为天下无敌的上将，小人等怎敢相提并论？”——与陆过相比，郁知秋之言不过寻常客套。仁义弓正面描写。4，这两张弓除了姜放之外，只有辟邪开满——点大理王子遇刺一事。5，皇帝问兵部尚书道：“翁卿，你看可有遗漏、可有重复？”——翁直初登场。《王举》里与皇帝有对手戏。家母盛赞那场的皇帝声情并茂，可以拿奥斯卡奖--||6，“原来如此。”景优公主的目光徘徊在上前叩头谢恩的郁知秋身上的同时，成亲王也正用饶有兴趣的目光打量着他失望的面孔——这兄妹俩口味倒相似，黑。7，静水庵由五代颜王出资修建——看来从第一代颜王到辟邪少说已经一两百年了。8，“原来你的内力功夫和大师哥是一路的。”辟邪撒剑一笑。——开心了吧，还是最疼你~9，望着斜月剑的剑背上让辟邪的锈剑刺出的一个凹痕，脸上第一次出现骇色。——“骇色”用得好。虽然后来见到李怒的时候又是这样，笑。第十二章康健1，康健从慈宁宫走出，到西外路的尽头折向东边的居养院。——合了后文对辟邪的表白，若是投毒，不必避太后耳目绕圈子。2，这原本也是皇帝的意思，若非也担心征粮使反为藩王利用，定会坚持将他们留在藩地。——心里如是想，对吴再予却是“仁慈圣明”的另一套。为君之道。3，皇帝知道这个人迟早要对辟邪发难，见他渐渐说到要害，仍是镇静道...——这是见招拆招的态度，前面的“辟邪等人”多少有点存心。等吴再予发难，便是个“保全”“众矢之的”的样子。笑，可惜吴再予不看脸色，出言不逊，场面便不好看了。又，打出去了也就是治标，辟邪跟着就要再跑一趟治本。：P4，成亲王因吴再予去年参他结交歌女.....——原来当年参紫眸之事的便是吴再予。5，辟邪身法迅若流星，眼前景物如飞，不刻回到居养院门前。明珠仍在等候，见他无事回来，迎上前问：“成了么？”辟邪刹那间将康健那悲戚感激的神色从心中抹去，笑了笑：“瞧着吧。”——默，康健落入彀中。又，此后辟邪行事再不避明珠。6，贺冶年为官多年，岂不知这种时候避嫌，只管告病在家，因此侍卫营宴请新人的时候，便只有姜放一人主持做东。——又一场热烈欢宴，收买人心。7，陆过道：“当今圣上还是皇子的时候，与成亲王在上江遭遇猛虎，当时有位将军飞箭来救，竟将所用的两张弓拉折，.....并用两位皇子的名字命名，赐予这位将军.....”——姜放与辟邪谈起时称“刺客”，原来在外传说是“猛虎”。怪不得姜放劝说郁知秋时提到某人劝告之词有“刺客切作猛虎称”之句。不过那时候是把沈飞飞他们说成是太后太妃的面首了么，笑。又，看来“景仪”在皇帝登基前原名应是“靖义”。不知道那个“某人”是不是老阎王。8，郁知秋低声对游云谣嘀咕了一句，“一个太监懂些什么？”——白痴就是白痴！看看人陆过！切。这章郁知秋与游云谣相对，各有性格描写。9，钱越、张出、黄诞等人交情甚好，一人吃亏众人皆怒。——：P，想必就是刘远那趟的人。也是《贺冶年》里被驱出去的人。10，虽然他咳得厉害破了嗓子，声音微微

《庆熹纪事》

有些沙哑，但仍是说不出的清雅好听。——汗，吉祥就是“尖声笑道”，辟邪就是“清雅好听”，红猪这个心偏得不是一点点——第十三章 慕徐姿1，“我觉得蹊跷得紧，你去紫南苑找大爷、二爷，把这事对他们说了——要快，不然我性命有忧。”——饶是这样都受了杖刑。2，“这个人在外分明说是奉召前来，既已报名请见，便称不上‘擅闯’二字，室内伺候的宫女既知不妥还要开门，是大大的失职，怎能反诬他调戏嫔妃？这调戏两字与我清誉有损，不问明白，怎能就将他杖死？”——聪明。——又，以辟邪如此得宠，无罪却要谢罪，正是尊卑之分。3，如意上前道：“万岁爷，这里距詠淑淑仪的椒吉宫不远，万岁爷不如先上那儿歇一会儿？”——笑，如意帮辟邪还人情了。可惜皇帝心里只有小六——飞舞4，小顺子吐了吐舌头，“一千两！当年小顺子让人救了一命，师傅只给了二百两谢礼，到底是师傅的性命值钱。”——应是招福、进宝当年事。5，看辟邪剑回帖，5张里3张要嚷嚷太监有什么好看等等，真是无聊。但是细想，作者也确实没有非用这个设定的理由。直到这里，慕徐姿事件叫辟邪开了窍了，我明白了……，但是这样一来，我又怕了。——>_<6，谊妃点了点头，……下了半天决心，才道：“……不是我要和他过不去，只是宫里有人说他整天和皇上同食同行，他又长成那样，就怕皇上动了别的念头，……”——想必就是太后的暗示。7，“臣妾的父亲曾是震北大将军司马，十多年前便辞官回乡，……还有一个兄长……六七年了也不见回来……”“姓慕，慕灿，慕离姿，……”——还是黎灿好听，写出来也漂亮。：P又，希望这个前震北大将军司马和老阎王没瓜葛——8，转眼看见手臂上被海琳指甲刺伤的地方早用小寒绢的丝帕包着，想起些什么来似的，怔了怔。——明珠？第十四章 栖霞1，栖霞十八年前选入颜王府中，……侧妃郑氏怕她分宠，……将她指婚嫁给礼部小吏隋安为妾。——也就是说辟邪确实为郑侧妃所生，那么阎王有没有正妃？牢中的“母亲”会是正妃吗？为什么其他兄弟要骂他杂种呢？2，“他真是机灵人，躲得倒挺快啊。”辟邪微微觉得有些失望——还是盼着借谊妃之手除去进宝的。3，亭外树阴下已经停了一辆骏丽马车，赶车的小厮懒洋洋靠着车辕剔牙，——忧官儿？4，郁知秋才知道已得皇帝信任赏识，不由意气风发，游云谣却是凛凛一怔，望着辟邪欲言又止。辟邪看的清清楚楚，向他微微摇了摇头，命他不要说破。——辟邪之言透出有宫廷内变之兆。第十五章 郁知秋1，又摊开第二本驻在大理王子段秉身边的宋别的加急谍报——一句话点出宋别已为段秉心腹。2，单于均成平定草原各部，在贺里伦一战中身负重伤，左屠耆王单于长子阿纳将攻打雁门出云一带的匈奴兵马急调回营应变，……——时间上接《歌者均成——贺里伦》。3，辟邪对李师和沈飞飞千叮万嘱，……——笑，他也知道他们两个是约束不住的，但居然被跟到上江去，也是料不到的。4，侍卫这便要搭跳板，辟邪摇了摇手，撩起袍角，轻身跃上竹筏。众侍卫见他凌空似有仙态，都忍不住喝了声彩。——在侍卫前立威。与雷奇峰激战。5，皇帝抢过来推开郁知秋，抱住辟邪的身体，不禁打了个寒颤，“死了？”一刹那眼前白光一片，半晌才觉得郁知秋使劲晃着自己身体。——他是以为他救了他才感动的，但是，到底有真感情了。>_<PS存连载初记：啊~~~~~！想看皇帝和辟邪的爱情戏啊~~~~~>_<偶是低级趣味可素~看到好文才恶趣味发作才符合“饱暖”思X欲啊~~~>_<6，辟邪抓住金印上的彩色的丝绦，悄悄和乌木牌一同掖在腰里。辟邪从腰间摸出那枚印信，借着月光看了看，递给姜放，“把这个悄悄地放回成亲王宫里。”辟邪脸色阴冷，道：“没什么，你不要多问。”——连姜放也不知道，会是什么？似乎从那以后辟邪对成亲王就很厌恶了。不过“借着月光看了看”，莫非在那之前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是什么吗？7，吉祥宣道：“辟邪护驾有功，擢升六品乾清宫奉御，赏玉带。特赐御前佩剑行走。”——记一笔。8，翁直面有难色，看了刘远一眼，刘远只得道……——翁直描写，与后文辟邪评语可对看。9，……单足独立，迎风飘摇，身法美奂美仑。——爆，连红猪也这么用，改字典吧，：P10，姜放仰面大笑：“将军恐成惊弓鸟，刺客切作猛虎称！”郁知秋手抚仁义弓，望着姜放纵马远去，清澈的寒意醍醐灌顶，凉透身周。——：P，这就是宫廷啦，不过你也被姜放摆了一道。11，……慕徐姿却道：“六十步，换张弓来。”向着辟邪一笑。——是不是体贴他受伤啊，--。第十六章 景优公主1，谊妃赵氏——记一笔，黑，俺也被红猪训练成惊弓鸟了。2，吉祥忽然过来，往皇帝手里塞了几支兰花，向着缓缓过来的谊妃努了努嘴。——再黑，吉祥真是全职保姆。3，沈飞飞一杯闷酒下肚，摇头苦笑道：“我沈飞飞一表人材……”辟邪忙道：“是。”“风流倜傥……”“是。”“又是个正经男人，那点不比你强？”——爆辟邪知他有些醉了，也不生气，只笑道：“天上地下没得比。”“那你说，为什么她的心意都在你身上？”辟邪一时语塞，自己也是百思不得其解，摇头叹道：“我不知道。”——SIGH4，姜放一笑……：“今天晚上不太平，有人禀我道宫城东北角上有动静，……”——郁知秋。不巧连累了沈飞飞。这么说小三抓的该是他啊，哈哈。存聊天记录：J：小段实在是高深莫测啊。F：恩，但是太高深就做作了，而且哪来那么多身世离奇的高人J：白帝城篇幅与设定不是

《庆熹纪事》

很大的架子,太离谱的话有点儿顾人怨.F:恩,其实写公安故事比皇族恩仇录好F:让他们两个快快乐乐的做名捕吧~~“凶手,就是你!!”J:狂爆。我不要金田一或者柯南感觉的段三。F:@@,挺可爱的啊F:想想小段一抬眼镜,指着比如沈飞飞说,“就·是·你!!”J:那么小三呢,难不成是沉睡的小五郎?F:不,不,小三就在那里狂黑线,然后拉着他的领子揪到一边,摘了他的眼镜,乘他一片模糊满世界找清晰度的时候把沈同学的冤给洗了,把杜阎小儿抓起来~~~J:爆5,“喂,”她背着手驻足在门中的阴暗里,朗声一笑,竟有些洒脱骄傲的贵族少年气派.....——恩,宋别当年不知是怎样的~~心6,只有往东王辖地派去的人皇帝不甚满意,便由寒州布政使蔡思齐和寒州知府于步之兼任。——是以日后成亲王与东王联络便是经由于步之。7,.....苗贺龄力主查办,风风火火连上三道折子请旨。——汗,苗御使上次被吓的不清,不过从此能屏弃杂念开足马力,也是福气。8,“其实还有一件高兴的事,朕在气头上忘了说,陆过这趟差办得极好,明天他便到京复命,朕要亲自嘉奖,你告诉兵部吧。”——《李怒》内容。第十七章李怒1,“姑娘放心,少东回来就是惦记这件大事呢,这不还带了朋友来,到时候一定热热闹闹的。”——惨,搁谁都以为是庆典吧。--2,“伙计们,再赶十里咱们就在胡家的牧场歇。”她大声招呼同伴,竟抢先就走。——笑,胡老伯要出来了,沈飞飞调戏的就是他家的闺女。3,吕彤道:“.....我做这笔买卖,不为别的——陆将军说的话,我信得过。他豁出自己性命不要,飞箭先来救我,我吕彤瞧得清楚。这样的汉子,难道不是诚信之人么?”——笑,官员代表的便是朝廷的脸面,但朝廷的大计,已不是这些人能左右的了。4,陆过.....取出皇帝的密旨.....里面先落出了一封书信,信封上字迹端正,却浸透冷然的寒意。陆过只见上面图多字少,却笔笔清冽无情,心中一动——: P5,辟邪冷笑道:“骗你们?区区十五万两银子,就算朝廷没有,不见得难得倒我了。”——汗,这种话都说出来了,病重气虚了。6,这章旨写陆过之才。其实也有点像番外。第十八章宋别1,景优公主额上都是细细的汗珠,象是跑了一段路来的——想是听到消息,想赶在皇帝之前到杨太妃跟前上吊抹脖子。2,“你这儿长远不来了,还是这么素净,也不想着添置点?”皇后更瘦了,竹枝般的手指安静地放在膝上,声音冷淡得掺不进一丝感情。——皇后描写。帝后第一场对手戏。3,小合子转过身来问:“明珠姐姐,我兄弟还好吧?怎么没瞧见?”小顺子探出头来,“真走了?”——小顺子为什么躲他哥?4,陈襄笑道:“.....贤弟为人不畏天地、不敬鬼神,是个说一不二的当世豪杰,怎么会怕大理那些跳梁小丑?.....”陈襄放声大笑,最后长叹一声,“你既耿耿于怀,那个所在近在咫尺,为何不去相见?”——借陈襄口说宋别。点出《听时》之事。SIGH,红猪的人物已经很好了,旁人的评价却往往画龙点睛,看得人精神一振。又,宋别这个伍子胥的比喻,《大理王》也算实践了。5,“西边的谍报突然断了”,“实在必要,你派个可信的人去一趟,看看二先生到底在干什么?”。忧官儿悄悄上路,扮做杂役进府。——记一笔。6,海琳颤抖着挽起帐子,道:“没什么,没什么。我起来倒茶碰翻了桌椅。”——海琳也不简单。又,郁知秋夜刺,白痴。不过他既不成功,黎灿就要出来了,哈哈。第十九章招福1,吉祥一边赔笑道:“是,洪姑姑有体己话儿要说,奴婢也请万岁爷留步。”——吉祥是强人。2,“洪王当年为了太后.....”她转而苦笑——吊胃口。3,“不关奴才们的事。”皇帝拉住洪司言道,“是朕随便写的。洪姑姑说的都对,朕这便给母后磕头去。”——黑,他是真怕她们杀他们啊。连洪司言也摆不平,皇帝还差太后老大一截呢。4,皇帝从步辇下来,全未注意到慕徐姿也在陛下,开口便道:“辟邪你来。”“辟邪,你等一下。”皇帝背着手踱到他面前,微笑轻声道,“就算是天大的事,累死了你也是不值当的。”——汗,皇帝开始把肉麻话当大白菜说了。又,这里辟邪说白天在兵部、户部,应是筹备重建京营之事,《黎灿》。5,“消息称不上,”小顺子道,“只是听说太后宫里有人与紫南门侍卫过从甚密,西王那封信是侍卫悄悄传进来的,不是正经路数。”——记一笔。但也可能只是铺垫加紧侍卫撤换一事。6,“.....皇后娘娘唯恐有失,现正让太医看呢。”——皇后做事滴水不漏。招福出场。椒吉宫外屋皇帝驱赶吉祥如意辟邪。7,少年慢慢抽回了手,垂下眼睛道,“哥哥先吃了饭吧,好不容易带过来,冷了伤胃。”——真看不出来是进宝,这句“哥哥”也以为是师兄弟。所以等如意讲故事的时候还能吃一惊。8,他眼睛瞥在外堂一溜红漆柜子上,“指不定连柜子也不开呢。”——十八禁断--||9,如意见辟邪疲惫,便去廊下围着茶炉坐,静静等着大雪飘下。——哎,如意始终对辟邪很好。要讲故事了。10,“.....后来,”他望着院中第一滴雪珠溅湿廊下红漆栏杆,不由喃喃道,“便到了皇上大婚那年.....”明珠.....忽而发现,当如意不笑的时候,嘴角原来是这样抿成静静的冷酷。——记一笔,皇帝大婚发生了什么?(我也挺想看如意X皇帝的~汗)如意之描写。联想《段秉》里持雕雪剑与宋别过招的如意。11,“.....那天我就在这廊下站着,看见驱恶遍体鳞伤,已不能行走,只抓着辟邪的衣服,想把他拖到树阴底下去,这么一段路,便让他忙了小半个时辰。”如意展颜微笑,轻

《庆熹纪事》

叹道，“哎，驱恶……”——哎，TT。PS：这件事明写驱恶辟邪情分，实际暗补了一笔驱恶为人。但一句“哎，驱恶……”，竟使读者对如意也感慨起来，以后每想到驱恶、如意各自人生，必想到这段——煽情煽到这份上，就是高段了。泣12，闲记一笔：小林子和红猪的共同点，爆都是越到惊险的地方，就越不动声色。越静越煽情。都有个沉醉东风~（虽然用处不一样~~）都写捕快的故事。（而且都是美少年~）正在连载的，一个叫子灵剑，一个叫辟邪剑。传说中在候档期的，一个叫胭脂刀，一个叫XX刀。然后就是为什么会记在这里——黎灿开头对王皇后的描写，让俺想起子灵剑里那个慧皇后啊，我去看看她姓什么，爆。第二十章 黎灿 1, 皇后的父亲现仍是统领十万骑师的震北大将军，长兄随侍在震北军中，已勋至上护国将军，次兄在西边戍防，是正三品的上将。——王举，王骄十。2，姜放脸色一变，忙躬身道：“臣不敢。辟邪是内臣，况且现在……”皇帝不愉道：“问问罢了，跪安吧。”姜放叩头，道：“臣明白了。臣告退。”皇帝闻言喜不自抑，“明白了？”“是，明白了。”姜放强忍着，没有笑出声来。——爆，姜放体察圣意，堪称贤臣。3，吉祥一笑，“那就联名写一个。”他看了看如意，道，“如意，你写。”如意忙摇手，“我不识字，辟邪写。”辟邪淡淡道：“我病才好，提不得笔。”——喷笑，这三只，如意最离谱~~4，众人笑了一会儿，辟邪已穿了件素净蓝缎皮袄，遮了宫衣，同姜放从震北门出宫。——同进同出，未免太惹眼了吧。5，“在下黎灿。”年轻人起身笑着抱了抱拳，他二十四岁上下光景，体态欣长，举止潇洒不羁，俨然是个世家子弟的模样。黎灿转眼看来，眉目黑得清冽，夺目的骄阳跋扈……——笑，黎灿登场。“在下不谙此道……”辟邪忙着推脱，总觉得黎灿的目光让自己十分不舒服。——他要杀你呢！：P，而且还是慕徐姿的哥哥。6，这时走到辟邪面前，才要合十说话，突然瞪大了眼睛，脸色青白，向后倒退了几步，“原来是当今圣上……”——笑，这段倒像小三小段初遇第一代颜王~7，“那倒好。”辟邪不由笑道，“我有个朋友，武功与我不相上下，也是个武痴，什么时候定了日子，邀你们相见。”——爆，所以黎灿打李师出气，李师被黎灿打练武，正是各取所需呐~（鬼王棺状~）第二十一章 皇后王氏 1，刘远道：“皇上息怒。今日内阁都在此地，想必万岁爷有要紧的谕示……”——刘远也是能臣。太后第一章的评价这里合上了。2，姜放有点吃力地站起来道：“臣出身卑微，能不堪重任，得蒙皇上器重，自当粉身碎骨报效。”——“出身卑微”，点颜府家奴出身。皇帝器重，岂无丝毫感激之心？奈何各为其主，只能选一边辜负了。又，皇帝刚才的“朝廷命官，留连勾栏……不顾朝廷纲纪、不顾自己的脸面、不顾自己的前程性命”应该也打击到他~。：P3，皇帝皱了皱眉，“姜卿，那只得你辛苦了，暂且留职领侍卫和两宫禁军，京营的差事兼着，如何？”姜放仍不识事务般地抢了一句，“……可否调动一批宫中资深的侍卫，用其传达军令，检视军纪？”——这样便调离贺冶年及其心腹出了紫禁城，又架空了他在京营的权力。又，罗晋是个会察言观色的精明人，陆过白羊一事也是他提醒的翁直。4，“标下黎灿问监军大人安。”欣长潇洒的年轻人进来抱拳施礼，漆黑的眉间竟然是无辜的端正肃穆，辟邪嘴角已透出笑意，不由赞他的镇静无畏和厚颜无耻。——笑，要降他了。5，辟邪奇道：“你身为朝廷命官，却刺杀皇上心腹的内臣，事已败露，定是死罪，凭什么讨价还价？”“也不见得。”黎灿凑近了些，“这件事可是因公公滥杀闻善和尚而起，说什么奉皇命除奸，公公当我小孩子么？”——一个“奇道”，一个“凑近”，大笑。用笔正是正餐之后的甜点，收的谐趣。6，黎灿气得浑身颤抖，无可奈何闭紧了嘴踉跄跟着他——黎灿也有今天，可见关心则乱，情之一字无奈。7，“你原是比他聪明狡诈，行事不择手段，武功又是极高。”辟邪不由笑道，“奈何你胸无大志，随波浮沉，又能如何？”“等你大志得酬，你又能怎么样？”辟邪被他问得一怔，黎灿看着他的脸色渐渐变得惨白透明，不由放声大笑。——默。第二十二章 贺冶年 1，贺冶年仍怔着，半晌才道：“也好。”转回身，见姜放远远地看着自己，更是勉强挺了挺腰杆，扶紧了佩刀。——哎。又，这章是少有的“名”副其实的章节。2，李及望着吉祥，疑惑道：“我可说错话了？”吉祥摇头笑道：“皇上受命于天，大军北伐必胜，何需吉兆昭示。”——这就是全职保姆和普通奴才的差别！泣3，一边站起来的少女只穿着湛蓝的长衣，雪白的手中仍握着鲜红描金木梳，卷曲的长发围着脸庞，阳光里有种不真实的清秀，仿佛正在消融。“臣妾卫氏，给皇上请安。”——桂合宫谐淑仪登场。又，皇帝看谐淑仪眼熟，到底是真眼熟，还是宝GG林MM的眼熟？（阿花：—¥%%#……）谐淑仪卫氏是什么人？（已经否定是辟邪的某妹妹了，汗，说不定也就是个路人甲-||）4，小半个时辰后，似乎是贺冶年大叫了一声：“他忘了我了……”病室那处猛的一静，之后便是抢天恸地的悲嚎。——谁忘了他了？他错抱的朽木又是指谁？默5，“是吗？”辟邪瞬间又是一贯的平静，“你我同年么？我却不知道。”明珠敷衍道：“六爷哪里顾得上这些？……”——谈到年龄有什么好“敷衍”的？只因为生日正是婚约的起因。6，皇帝果然大悦，笑道：“虽然知道你是在胡说八道，不过偶尔听你这么

还是挺高兴的，起来吧。”——^ ^||7，皇帝忙接过来看了，不由冷笑，“原来那五十万两白银，就干了这个勾当！查得好！”“但愿祖宗宽恕，”皇帝喃喃道，“若非此时鱼死网破，儿孙怎会出此下策。”——《椎名》。不过：皇帝坐在案前，沉吟半晌，才下定决心，“告诉陆巡，一定要用之遏之。”——这就是有关《陆巡》里给蔡思齐看的御旨了？对谁用之遏之？第二十三章 王举1，皇帝点点头，……他亲笔书写了谕书，从腰上摘下一枚小小的金印，用于密谕最后，乃是鲜红的“靖仁”二字。——配合后文段质疑国书真假。2，皇帝和翁直的对手戏。皇帝恩威并施，唱作俱佳。3，水下鼓出一串气泡，原是潜在水底给皇帝钩上挂鱼的小太监闻言大惊，……——在水下听得到吗？XD4，洪州兵马正在向东调动，去向不详。“奴婢也不明白。”辟邪道。但无论如何，倘若皇帝的震北军败，洪王的洪州兵胜，对洪王洪失昼的声望来说，总是了不得的好事。“除非洪王防的，既不是皇上，也不是匈奴。”——是东王？记一笔。5，此时突然琴弦峥嵘崩断，仿佛长剑在空中挥过，不知是否斩得敌首，便嘎然而止。满座失色，肝胆俱裂，相顾涕泪无从。满园花雨潇潇而下，摧尽繁华颜色。霍炎弃下鼓槌，掩面归席。——此段描写精彩练达之极。特别以“掩面归席”结语，颇有古风，压住了花落如雨的繁华浮色，肃杀峥嵘尽得收敛。6，冰冷的面庞上不似人的雪亮目光令成亲王不禁后退几步，望着他一掠而出，消融不见，象是剝了自己的心去了似的，空落落无限寂寞。——SIGH，此后想到成亲王对辟邪，就是这句“空落落无限寂寞”。7，亭子别处倒毙了三个大将军的挎刀侍卫，皆由匕首割断咽喉，不似雷奇峰所为。——雷家还有老二。《杜桓》。第二十四章 洪定国1，成亲王也骑马赶到，拿出亲王印信叫人往九门提督袁迅处调兵，——不知道此印信是否为彼印信，辟邪有没有拿那个印信做什么事。2，“我们现已到了鬼门关前，自然不必再瞒。”辟邪抬起眼睛笑道，“只问你们，五千铁骑之中，以我三人之剑挟持当今梟雄性命，你们可有胆为之么？”——帅~！&t;&t;3，“别动它！滚！”张固抢回鸟儿的尸首，扯下竹管掖起来。——张固是洪王的人？4，姜放接着道：“中原还有零零碎碎屯兵数万，以这些兵力确保东南两边安宁，并非不可为，……”——踞州等太后掌握的屯兵。5，无奈夜间不便行军，和范树安商量下来，只得拖到次日天明。——这一拖延，辟邪便到了。6，隘口东首乳白色的云雾里更有一骑白亮得刺目。高大的汉子裹在银色的盔甲中，斜着身子坐在银鞍白马上，阳光还是稀薄的时候，便觉他满身生光。看这付行头和吊儿郎当的嚣张气焰，应是多峰匪首“出海银龙”白大无疑。——笑，好威风啊。红猪最适合写这种拽的二五八万的人了~：P第二十五章 寒江妃子1，这李及倒像是专门的消息贩子~，不知是站哪边的。2，慕徐姿与辟邪的对手戏，红猪有详解如下：“给娘娘道喜。”辟邪笑盈盈叩头，“万岁爷的旨意，也请得了太后娘娘的懿旨，就要册封娘娘为妃呢。”——装腔作势。“是么？”慕徐姿在喜讯之下茫然，漆黑的眼神遥望着远方，更显深邃。——我想缠在皇帝身上同去啊，说得这么清楚，怎么就不明白呢？“娘娘大喜啊！”椒吉宫的宫人开始欢呼雀跃，奔走相告，一瞬间便跪了一屋子的人，齐刷刷叩头贺喜。“皇上怎么想起来的？还说了什么没有？”——有没有说让我跟去侍驾呢？辟邪掩饰自己的冷笑，“娘娘聪明，不用奴婢说，也明白的。”——你玩的那点小花样可瞒不过我，大家心照不宣，拜托你不要提了好不好。“你们都出去。”慕徐姿向众人微笑道，“一会儿好好乐。”这便是有要紧话说了，众人风卷残云似地退出门外，殿上只有辟邪一人仍跪在地下。“有一件事麻烦公公。”慕徐姿道。——小心翼翼。“不敢当。娘娘有什么差遣尽管吩咐。”——有话快说……慕徐姿站起身慢慢踱着步，裙摆流云轻拂，在辟邪眼前飘忽。——踌躇。“娘娘。”辟邪觉得有些眼晕，忙道。——烦死了，快点说吧。“啊，公公起来说话。”慕徐姿回过神来，“我有位兄长，名灿、字离姿。现在京营里当差。”——差点忘了这个小太监还跪着。“京营里没有这个人，”辟邪道，“娘娘确定？”——总不能说我已经和你兄长交过手了吧？“的确在京营里，不过改了什么名字，便知道了。他这次一定会扈驾北上。”慕徐姿道，“公公！无论如何，请将他活着带回来。”——豁出去了，虽然没面子，也只能求他。“奴婢斗胆说一句，娘娘此言差矣！这件事只要和皇上一提，万岁爷定会将娘娘的兄长调至御前当差，这便绝无闪失的道理，岂不是稳妥。再说，奴婢是个微贱之人，也无什么本事，京营中不过是监军，插手不得调防的事，如何能替娘娘效劳？”——切，皇帝既然喜欢你，你直接和他说呀，你说呀，你说呀……慕徐姿道：“不，这件事怎么能惊动圣上？公公，你有多大的本事，宫里没有一个人说得上来，如果这件事公公不能办，天下便没有人能保住我兄长性命了。”——有没有搞错，这种事怎么让皇上知道。你不是本事大，整天耍得皇上团团转吗，这个烫山芋就交给你了。辟邪极快地回味了一下慕徐姿话中的意思，笑了笑道：“娘娘这是难为奴婢了，奴婢办不到的事，不能随便答应主子娘娘。”慕徐姿眼中异常深远的神色凛凛逼近，他说了句告退，竟有些顾不得礼仪侧了身要走。——小娘皮倒知道得清楚，我只管不认罢了。不过她的眼神不善，想到从前，倒是个白璧无瑕的人儿，现如今

《庆熹纪事》

竟是这等犀利，可不能让她瞧穿了我的心思。了不得，血压有点升高，新陈代谢加快，闪了先。“辟邪，等一下。”慕徐姿抢上一步，拉住了辟邪的衣袖。——想跑，没那么容易。“放手！”辟邪心中突有一股无穷的厌烦嫉恨之意，猛地挥袖甩开慕徐姿的手，慕徐姿被刺痛的表情让他霎时冷静下来，缩回手躬身慢慢道，“娘娘，放手。”——拉拉扯扯成何体统，我绕开你走，避开你行，你还不放过我。看到你和皇帝老儿亲亲热热，我是什么心情，拜托，照顾点残疾人的感受好不好。两个人微微喘着气对视着，彼此眼中的恼怒让双方渐渐有所领悟。——他奶奶的，你居然还要恨我，我是他老婆，跑过去看他还要被他骂，我要跟着他出去，也不被他放在心上，你一个小太监整天围在皇上身边，小白脸和皇上什么关系，为什么他对你反倒要比对我更亲近，更舍不得，更离不开？“原来如此。”慕徐姿明白得更快些，轻柔地绽开笑容，一如既往的桃花扑水，秀霞满天，她坐回椅子上道，“算我求你帮这个忙。”——嘿嘿，原来你对我和皇帝的恩爱也是恼恨交加，总算我们扯得平了，我小小的虚荣心得到了满足。辟邪仍在迷惑着“原来如此”的含义，冷冷道：“不敢，奴婢只能尽力去办。”——什么意思？你明白什么了？吓人道怪的，先胡乱答应了你再说。“那就好。”慕徐姿慢慢收回了刺人的目光，静静垂着眼，“跪安罢。”3，斗龙舟。成亲王为什么不肯下水？是姜放他们猜的性格弱点，还是身上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地方？狂汗4，那人目光中颇有欣慰之色，欣然跪倒，“范树安给主子爷叩头。”辟邪这才起身相避，微笑道：“二先生请起，书信往来这么久，今日才得相见，甚是失礼。”——范树安。大先生和三先生又是谁？不会是理福理康吧，汗，这三个名字倒是福康安，爆。5，“胡说。”范树安笑道，“伦零尚不在此，不然倒也可以说齐了。”——笑，谢伦零。6，“也是冲着东王去的。”范树安道，“洪王在少湖中还有一座水寨，这两万人潜伏其中，一旦东王有所异动，便出兵相抗。”——《杜桓》中辟邪挑拨杜闰与之火拼，《陆巡》里了结，洪王伤了5千。7，宋别神色一狠，下定决心道：“小王爷不是不知道，我的发妻是大理公主，只因被大理皇帝拱手送人，又怕我造反，杀了我的全家，逼我流落中原。”辟邪干干脆脆道：“知道。”——爆，汗。又，宋别的情况断断续续也有了一点，但揭底还是要到《大理王》。第二十六章至第二十八章歌者均成1，全书最漂亮的三章。——天水、断琴、贺里伦，“醇如陈酒，壮如烈日”！2，“歌手，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均成。”小歌手不自觉地笑了，浓墨重彩的脸庞象在阳光下绽开了一朵茫然的鲜花。——阙悲与均成。红猪的描写真绮丽。3，“哈哈……”山戎王大笑，“你只是屈射掠来的奴隶，你究竟是哪里人，又有谁知道？”——哎，合了《贺里伦》。4，“什么？”均成的大将先闲云闻言只觉奇耻大辱，已忍不住伸手往腰里拽刀。——身份不一样了，只需这一句交代，省了多少笔墨。5，“我认得你。”均成道，“你是谢什么……”“谢伦零。”那青年的笑容清秀，单薄到让人担心的程度。——^^，谢伦零登场。6，夺琦策马过去，一把捞住那孩子的衣后领，提到均成面前。那孩子绽开笑容，湛蓝的眸子滴溜溜乱转，“父王！”——阿纳。7，隐约能见远处翡翠色旗纛之下，有人杏黄的战袍，十分抢眼。——洪王。8，那少年快马奔近，在均成面前施礼，“颜王在南二十里外设宴，请屈射王携王子同往。”十四五岁的少年，举止不卑不亢，平静得骇人，双目望向均成时，甚至凛然有些威严。——颜铠。哎，颜王的几个儿子，金戈气都太重了。9，中原士卒虽有百来人，大多却是准备盛宴的仆役，只有一位五短身材的青年将领，远远抱拳，便策马给颜王报信去了。——吴十六？^^||10，“我会再遇到他？”颜久仰头看着父亲，“哥哥呢？”颜王笑道：“哥哥自然在朝中啊。”——死啦。11，颜久大喜，“留下来，留下来，我有一匹好马，你也骑。”——送给他了。PS：留下阿纳，也类似挟持洪定国。不过洪王不如均成。：P12，相问之下，谢伦零总是笑眯眯用中原话道：“不足为外人道也。”——是什么？话说，我一直以为那个贺里伦公主是嫁给阿纳的，难道是均成？黑13/1，“屈射！百万贵胄居安乐，居百万里，未见山峨。屈射！千万牛羊饮敕勒，饮千万日，未有干涸。地之广，大王一臂所长。海之远，大王双臂所长。天之高，大王展臂所长。屈射王，福寿绵长。”13/2，“能建万层高楼，使手摩天。能筑千里宫殿，使足浸海边。却不知碧浪浣其骏马足，白云悬其腰中剑。什么样的高楼能蔽其心胸，什么样的宫殿能锁其行前？烈日冰轮照天界，才知是其双眼。阴山昆仑横霞里，才知是其趾尖。”“愿作顷刻迷雾，为君白裘衫。愿作不息长风，为君策马鞭。任君只骑天涯尽，也作蹄下烟尘盘旋。”13/3，“天神的儿子，生在什么地方？四个金色大海环绕的土地，穿流着滔滔流淌的清泉，铺满了鲜花和沉香，芳草和牛羊。清泉东面的河岸上，放牧着百万白云般的骆驼，清泉西面的河岸上，放牧着千万火焰般的骏马。“天神的儿子，长得什么模样？在他的头顶上，闪烁着三道迷人的虹光；从他的背后观望，放射着太阳的光芒；从他的胸前观望，散发着月亮的光芒；在他洒出的辉光下，

《庆熹纪事》

妇人可以穿针引线；在他散发的光辉下，牧人可以牧放群马。 “天神的儿子，休憩在什么地方？水晶宫的宫顶，直插九霄云上，与白云相抱；水晶宫的城脚，覆盖无边大地，与大海相望；在水晶宫的里面，亲近的英雄，肩擦着肩，肘碰着肘；百万人共唱赞歌，衣襟飘舞。 “天神的儿子在歌声中渡过了九十九年，在舞蹈中欢庆了九十九年，耳中从没有听到人们的哭声，眼睛从来没有看到人们的死亡……” 13/4，“生于贺里伦， 溶雪淙淙濡我草芳； 长于贺里伦， 山峦迭迭驰我牛羊； 成于贺里伦， 黄草瑟瑟饲我马壮； 死于贺里伦， 白冰皑皑为我尸床。 莫断肠！ 天极夜夜指故乡， 儿郎！ 归来战北方……” PS：就在努西阿河流凌的前夜，均成一部臂缠白绫，高举弯刀，……——“臂缠白绫”倒是解决了《遇煞》“一夜间尽换白甲黑旗”的可操作性~：P第二十九章 听时1，伺候明珠的慈宁宫宫女名叫子箱，……明珠的饮食用度，竟不许小太监们沾上一沾，都是亲自奉到明珠面前。——怕传递信件吧。2，面前盖子打开，却是碗清爽的面，只漂着几片碧绿的葱花。明珠怔了怔，对子箱道：“这面我不吃，拿走吧。”——想到什么？3，洪司言念念有辞，将香插在香炉里，“您受用着。”“……还有些人……”太后幽然透了口气，“只望自己替他去死，也留不住他稍息的性命。”——谁？4，洪司言唱和道：“要说可怜，孩子有人疼也罢了。当娘的牵肠挂肚的揪心，又是怎么熬过来的？”太后和段时妃都默然无语，望着观世音的微笑各自想着心事。——段时妃想心事也罢了，太后想的什么心事？黑，又要妄想辟邪的身世了~~5，普圣庵一节，段时妃、明珠相对，再由太后洪司言穿针引线，悠长含蓄，纷然不乱。竟也没有说破。6，看来皇帝打算当夜召见必隆，辟邪有些额外的不便……——辟邪见过凉王？以前四亲王和阎王走得那么近吗？连赤胡也能认出？7，只觉望野别墅这一带侍卫太监较之别处都少，知道太后为了方便行事，将自己也支得远远的。“既然来了，就是为了寻个开心。”洪司言搀住她的手道，“姑娘该歇着就歇，人生在世，何必太辛苦了？”——汗8，“起来吧。”皇帝笑道，“朕原本不想打断你们，就是姜放喝将出来，扫了兴。”——再不扫兴就要糟了，：P。京营中，吉祥对辟邪。PS：两人客客气气将枪拄在地上，辟邪垂目沉思，吉祥更是仰头看着天掐指盘算，……——爆，突然想到那个“南烈努力研究天上流云变幻，两位少爷琢磨地下风尘异数，……。”9，“大师哥俨然就是七宝师傅转世，骨子里血里浸透的都是师傅的言传身教。你别忘了，我们这一门，多少代浸淫宫中，是为了什么。”——为了什么？10，“不然，这是我的内功修为到了，就比方我在楼上往下看你，你的一举一动我尽收眼底；你在楼下看我，却只能看见我露了露脸罢了。内力修为也是一样，到了一定的层次，所谓招式不过是一时应变的机巧，看去都一目了然。——事理相通啊。11，“奴婢虽然不懂军机大事，但听世子的说法，极有道理。”辟邪的声音却似清凉的细雨飘洒在皇帝头顶上。——洪定国得洪王面授机宜，抢了皇帝的风头，待辟邪给他拌回来~：P第三十章 杜阎1，朝拨碧水莲蓬绿，夜点绛唇樱桃红。——狂倒。2，“搞什么花样呢？”太后低头想了想，“他这是看不惯京里哪个人，忙不迭地要往北打发？”——太后精明过人。3，“依计不变。”杜阎道，“离都仍只是我们的幌子，真正交手的地方，是在上江。”——与成亲王合谋是假，借太后之力才是真。不过太后既然斩钉截铁的说他是痴心妄想，他也只能认真把主意打在成亲王身上了。4，杜阎缓和了口气，“如果我确保靖仁的性命，你肯不肯放我出寒江呢？”太后扭头，在他耳边柔声笑道：“你先确保了自己的性命再说吧。”——这里有没有决心要杀他？5，这章描写太细，香腻浓艳，是其不足。：P第三十一章 祝纯 1，成亲王语塞，半晌才道：“前回听见你说末明寺，觉得这庙名字有趣，……”——“末明”有什么典故吗？紫眸这个样子，倒是成亲王想得太曲折了。这个成亲王，平时聪明识机，到要紧场面（如和马林谈判）也能做得滴水不漏，却会为天气烦躁，为紫眸烦躁。辟邪第一章评说“成亲王擅缠斗劫杀”，却无皇帝“大气磅礴”，“有过人的魄力”，说的不错。2，他临转身，仍不忘仔细看了一眼马林身后的青年，嘴里吃吃地低笑，摇头而去。——||，赵师爷久经考验，毫不吃醋。3，时值六月二十三日，戍海黑州亲王杜桓的王府长史马林，终于向成亲王递上了帖子。——马林正式登场。霍炎先前跟的就是他。《马林》里死了，死的痛快。4，“……更有些人卧虎藏龙，想必杜老王爷不会不知道吧？” “微贱者何足挂齿？”马林冷冷道，“虽仗皇上庇护，却自有他的死期。”——辟邪。成亲王不高兴了，笑。做事要彻底啊，你老是舍不得怎么行。5，成亲王道：“既然是剑舞，须有剑才好，只是此处不动干戈，一时找不到佩剑。赵先生不妨去后舱，借一管洞箫来。”——小成王风雅。6，看来已从剑舞变成了舞剑了。成亲王笑意更浓，目光却转为深刻幽远，显然魂不所属地想着别的事。——想到我们空落落无限寂寞啦？7，拉拢祝纯，==，汗，描写太细……掩面飞奔~第三十二章 于步之1，闭目回想昨夜究竟做了什么梦，仿佛是血红的离水，缓慢悠长地翻滚，自己被江底亡魂羁绊着，苦挣不脱……——优柔寡断，良心未泯，--++。2，“因为他情愿假装不知道。”成亲王俯身看着长剑上

《庆熹纪事》

明亮的鑿字，终于从惨白的脸上透出红晕，“不枉我凯觐这么久，果然有情有趣。”——黑，你也认真点！3，成亲王道：“你须知道，皇上还没有子嗣，只要我们瞒过这几个月，等皇上凯旋回京之际，说不定会有什么变故。届时这天下还不是我名正言顺地坐了。”——这家伙打的如意算盘，不过有辟邪在，皇帝哪能不提防。4，“赵先生的行李呢？”于步之忽而问。——倒也有点脑子，但哪比得上赵师爷他们日日在诡道中搏杀。5，“大人喜欢，就是给小的脸上贴金。”船老大憨憨道，自去船尾吃饭。——TNND！6，桥上青年的面庞被阳光照得惨白，正雍容地微笑着，似乎云端的君主。……于步之朗声道：“这些话是你编的，还是景仪要你告诉我的？”“王爷要我一字不差的转告于大人。王爷言道，与大人相交一场，苦苦相思七年，在大人临终一刻，实在不忍欺骗，大人若是恨着王爷，自然可以化作阴魂，夜夜前来索命。”——TT，景仪你好！7，夜风吹得她的红裙猎猎飞舞，象是江心中涌出的绝色厉鬼。“先生在打战。”她道。——人家看着你像小子的鬼魂呐——8，于步之死前尽管陈言慷慨，但和祝纯一样，看不出明白的人物性格来，也少含蓄的联想空间。属于本书极少的形象模糊的角色。第三十三章 赤胡1，来了，来了，我最喜欢的两章来了！！&t_&t;2，辟邪进来叩头道：“皇上万福金安，前针工局采办辟邪见驾。”皇帝忍不住笑着呵斥：“又胡闹什么？”——你们两个才真有趣啊，黑3，他贴着流火的脖子，轻声道，“我原来有个朋友，与你一样呢。却不知你们谁跑得更快些。”——汗，确有见阿纳的准备。4，“凤尾滩。”——^ ^||5，焦同顺是使马刀的好手，一路在阳光下霍霍挥舞雪亮的刀锋……“退兵吧，公公。”焦同顺口中哀求，手却往腰里抽刀。——哼哼。对比分明。6，辟邪默默想了想，道：“前面就是凉州军营，请鲁将军速速将赤胡将军请来。”——比起有可能被认出来，还是大局为重。7，赤胡三十五六岁年纪，一付漆黑飞卷的虬髯，体格壮丽，深绿的眸子在辟邪脸上流转，人却怔了怔。“凉王麾下赤胡。”——赤胡登场。8，辟邪叹气，“十七年处心积虑，只怕早已觅得此路，这两年骚扰中原，为的就是掩人耳目，派工匠上山凿开通道，连身边的人都一无所知。……”——“身边的人”，还有谁，谢伦零。老阎王这个棋安得深。9，“既如此，生死由命，两位好自为之吧。”——&t_&t;，帅~10，军中一阵哗然，听见赤胡叫了声：“天神顾佑，来得竟是时候。”“挡不住的。”焦同顺吼道，“我上了你的当了。”——对比鲜明。11，“天神佑我坐骑幸存，载我尸骸归国；天神佑我同袍平安，携我遗言返家。”“呸。”辟邪身边的震北军士笑道，“我却愿天神佑我一箭杀一敌，箭尽才亡。”——这个却是相得益彰了，笑。12，鲁修道：“我这里箭只剩三成。”“赤胡将军呢？”“一半。”“那还能再守片刻，之后么……”“马刀还是人手一柄。”赤胡笑道。——笑，赤胡！男儿当如是。13，辟邪看了看天色，正是红光照目的傍午时分，不知援军何时能到。三千残兵正如洪峰前的枯木断枝，岂堪一击？辟邪掣出剑来道：“进一步全军覆没，退一步中华亡国。你我必死无疑，一同血战到底罢。”赤胡在战袍上擦去刀上鲜血，举过头顶，让它在夕阳里挥舞生辉，“凉州男儿何在？”“在。”一千凉州骑士高举马刀，齐吼道，“以将军马首是瞻。”震北军此刻也只剩不到两千人，箭矢用尽，多持长刀，阵中有人笑骂：“奶奶的，咱们中原人也没死绝呢。”“嘴臭！”凉州骑士回骂道，“千万留住你那条小命，等爷爷我来找你算账。”一时三千人笑骂成一团。——壮烈！14，有人却在河上突然唱起歌来：“啄我双目腾明月，折我断肢发新树。遥望带林三千里，无归无归魂无驻。同袍已从将军死，无人告我父母知。飞鹰飞鹰啖我头，载我血肉归故土。”夕阳照得河中鲜血更是流红万里，却不及那趟来的骏马更似火焰。那红马比之一般的战马足足高了两尺有多，河水虽深，仍不及马腹。马上的人在辉光里模糊了轮廓，只听他的歌声，便已觉恢宏。“掬我鲜血涌清泉，扯我流肠成新路，遥望断琴三千里，无归无归魂无驻。兄弟早从亲王死，无人告我女人知。豺狼豺狼噬我足，载我髓骨归故土。”——阿纳同学骑着辟邪的马唱着歌来了……&t_&t;(F：看你这话倒像个迎亲的……)第三十四章 内廷将军1，红马骑士看着流火毫不迟疑腾蹄向此飞奔，辟邪长剑凌空遥指而来，一时似有冰屑激于面庞，竟生生的刺痛，“知道了。”他有些不舍地挪开目光，道，“放箭。”——他倒沉得住气，不来单打独斗！泣！2，黎灿也过来弯下腰，端详辟邪的神色，道：“应是无妨。此处不是叙旧之所。陆过！”——关键时刻，黎灿简明扼要，行事稳重。3，“流火……”陆过却道：“公公不必放在心上，战马原该死于沙场。”——刘思亥却不是死在战场上。默4，“哭什么？”李师道，“你师傅不是好好的？”“你懂个屁。”小顺子骂道，将辟邪的头盔摔在李师怀里。——头盔里都是肺里咳出来的血呢。5，“田凌呢？”黎灿在闹纷纷的退兵中抓住人便问，见人人都向南方遥指，……——这个“遥指”用的妙，笑。6，辟邪亮出剑上“靖仁”鑿字，火光下高举于众将面前，道：“我持天子剑，命尔等接应凉州军突围……”“矫诏者大胆！”田凌不等他说完放声大叫。——呸。又，这田凌

到底是大将，果决。7，他挣不脱左右的人，只得叫道：“黎灿说得对，师傅竟连我也算计，骗我、骗我。”辟邪顿时勒住缰绳，回头盯了他一眼，“待我回来再同你算这笔帐。”——汗，实在他没算计的也只有你了，怎么听得你这样冤他？8，“你才说他聪明，自然不会有事。”李师道，“为什么这么担心起来？”辟邪冷笑一声，却不理他——辟邪对黎灿终究防了一层。9，他只道自己声色俱厉，李师和黎灿却几乎听不见他的声音，不由互视一眼，都不再问，一前一后引着他杀出战团。——默，这个“都不再问”，实在是知道有多严重了。10，黎灿看着他，“所谓的水字，就一定是这努西阿河？”“还会是哪里？”看到平日飞扬跋扈的黎灿如此踌躇，辟邪越来越觉得有趣。黎灿伸了个懒腰，“谁知道呢。”——汗，还有别的地方啊~~>_<第三十五章 刘思亥1，郭亮沉默半晌，突然道：“原来做了将军竟是这般的意气。”霍炎道：“不尽如此吧？哪个大将的声名不是出生入死挣来的。”——霍炎这句垫的好。哎，多少人写主角威风，就差这种垫子话。2，辟邪一笑，“这倒不至于。”他伸手将第二个没有具名的折子从霍炎手里抽回来，放在桌子的小抽屉里上了锁。——谁的折子？3，“还有一件，至于那船中还有没有人，探花都不要再多说一个字，否则后患无穷。”——船中是杜闳？什么后患？4，辟邪拉住霍炎的手，低声道：“探花爷，那守城兵士说的话，可不要再说给别人听了。”“那是自然。”霍炎一边点头，一边叹气。姜放叩头道：“臣打仗就靠一个吓唬人，皇上说中了。”辟邪谦道：“奴婢奉旨行事，没有半分自己的功劳，刘护军多礼了。”——默，谨慎如斯。5，霍炎和郭亮在外静静地等候，……——刚发现，一个是炎，一个只是亮，对比两人描写，甚有趣味。6，小顺子道：“就如上回禀告师傅的那样，夜夜如此，决计无错。”刘思亥道：“臣与姜大将军夜夜商讨战局。”——前后呼应，点明是打听确实了的。7，吉祥笑道：“万岁爷见他穿得体的才这么说。若奴婢也置上几身行头，定也叫万岁爷刮目相看。”——嘿，吉祥这话多少有点认真的成分。他兄弟几人，哪怕武功盖世，也离不了宫闱。吉祥一辈子就算权倾朝野，也难有领军布阵，成为一代名将的机会了。又，难道是铺垫后文吉祥领军？8，皇帝跳下马来，让他们起身，见高高瘦瘦的一员大将立于姜放身后——SIGH，刘思亥。9，“是可惜了。”辟邪也道，然后按着嘴轻轻嗽起来，等着皇帝说出正文。——杀刘思亥的决断，要皇帝自己想清楚，做出来。多说一句，就是“后患无穷”。10，匈奴的大将将红马驻于坡上，静静看着脚下的混战，也不命人穷追，只是严令将刘思亥等千多精锐围困——又是阿纳。应该是谢伦零做的机会。第三十六章 花幕先生1，半晌，那老者才用遍布皱纹的手指隔帘递出一封信来。洪定国看了看，笑道：“总是懒懒散散的不成话，他这信已晚了。”——这话说的亲密，不像对普通细作。既然说的是黑州成亲王这件事，那是太后驾前的人么？谁？2，“杜桓父子的反意昭然若揭，太后和景仪不会轻易放他们出寒江……洪州在少湖的人可按兵不动。”——点出洪王在少湖的兵马是防杜闳。3，“姑母会不会行一招果决简单的手段？”洪定国问。——全部杀光，果然果决简单。不过这样的故事里仍然不大想看到这种靠一流杀手、靠武功绝顶，来成就政治目的的写法。比如这里，比如均成最初一战，比如和尚那个王妃。比较似武侠爱好者的一相情愿了。4，必隆道，“刘思亥身经百战，不是这么容易便死，唯今之计，先会晤了洪家的人再说。”——必隆大悲之下尚能冷静分析，了不起。5，赤胡想了想，“臣是这么觉得的。王爷见他比臣见得多了，一切要王爷看过才知道。”必隆仰头回想，叹道：“很久了，那时王妃还在世呢……”——要去认辟邪了。辟邪的《定凉州》是否为凉州王妃所作？6，摧裂山河般的杀气在他飞掠之际，切断他的衣摆，又将矮帐一挥为二，身着翡翠色战袍的老者一如玉塑的神像，手持人高的斩马钢刀仰头望来。辟邪这一刻魂飞魄散，惊呼脱口而出：“洪王！”——笑，花幕刀法！7，“皇上……”辟邪拽了拽皇帝的袍角，低声道，“奴婢是让皇上吓着了。皇上饶了奴婢擅作主张。”——汗，这是在撒娇吗，黑。8，巨大的斩马刀在刺目的光芒中顿于青石地上，大地震了震，颜王府长史的尸身便血蝴蝶般地飘得到处都是，粘在自己脸上。——默，直入颜王府抄家杀人，洪王何故绝情至此？9，……似乎感受必隆注目，他有点狼狈地喘着气抬起头望来，纯粹而平静的眼神，迎着必隆的目光，没有些微波澜。——笑。辟邪演技高超，胆子也大。10，必隆笑了笑，“哪里像？亲王的王子即便贬为奴婢，还会有些傲气贵气在，不是这样的。”“这样的，又是怎么样？”赤胡锲而不舍地追问，提高了声音。——笑，赤胡见到的，是夕桑雪山下以一挡百的战将，自然不是这样的。11，必隆便忍不住揣测什么样的主帅才能容得这样骄傲的人物，这样的人又会在什么样的主帅面前低一低头。——就是你刚才见到的“孤独的鬼魂”啦~：P12，姜放充耳不闻，看来正睁着眼睛白日做梦，皇帝却正巧在喝茶，吉祥殷勤地询问茶是不是凉的，要不要换一杯，等忙完了，皇帝回过头来，黎灿已接着道……——捶地，这些人晾起人来都驾轻就熟啊。可怜小洪，说话真要看气氛时机的。13，必隆不是很情愿，但洪定国亲自说出口，不能拒绝，便大大方方道：“是，既然花幕先生相邀

，晚辈自然是要去的，就是今日吧。”——汗，这个“大大方方”做的好，要学着点~：P14，“是么？”幕先生灼灼目光猛地从帘后透了出来，落在必隆脸上，必隆丝毫没有躲闪的意思，迎着他的注视回望过来。幕先生终于叹了口气，“或许吧。”——必隆也怀疑了吧，在替辟邪开脱了。15，“寒州布政使蔡思齐上折子说成亲王遣出的御使下寒州查办于步之贪污受贿罪状，他布政使衙门才知于步之连同家眷一齐畏罪潜逃多日，……”——还真是连家眷一起灭了满门，默。这里的“御使”应就是《陆巡》里的康健吴再予一行了。《马林》里已有——“太后已然回銮离都，六月二十八日，懿旨秘遣御使下寒州撤察于步之贪污受贿一案。”16，幕先生依旧是叹息，“且不要说那个小太监背着皇帝在做自己的勾当，就是必隆这个孩子，也忽然有了自己的心思了……”——哼，乱纷纷粉墨登场。第三十七章 马林 1，门无声打开，雷奇峰静静走来，有点恍惚地扫视过整间屋子，最后才将朦朦胧胧的目光停在杜闵脸上，“世子爷。”——汗，雷同学的特征就是一恍惚，有点梦游的味道，--||。杜闵要抓紧收买他了，诱之以利，动之以情的。2，“不。”成亲王道，“你躲在府里，千万不要出去走动。母后的耳目多，要是拿你，我拦不住。”——于步之就是这么被拿去的？--b3，“儿子知错了。于步之辜负朝廷恩典，辜负儿子对他的信任，定是死罪了。母后可不要为了这样没良心的臣子气着了。”太后清澈的眼神细细打量着成亲王，慢慢道：“你确是长大了。”——SIGH。PS：太后真是……还真要赶尽杀绝啊||4，……却让沈飞飞牵住衣袖，听他低声道：“领头进来的侍卫必是郁知秋，我和他打过照面。”——TO阿花：人家也是江湖里闯过来的，脑筋清楚，心思细密，：P，不可当作寻常宠物。5，“不是这里。”明珠在他身后艰难地启唇，慢慢地道。——辟邪住西厢？哎。6，“你要出京？去哪里呢？”明珠问。“夸州。”沈飞飞道，“有个兄弟要小生帮着弄批马过来，国难当头之际，不料有些生意却比从前好做得多了。小生这回发国难财，姑娘定是瞧不上的。”明珠一笑，“发国难财的，何止你一个？沈公子盗财，那些人窃国，人品上只怕沈公子还高了一筹。”“姑娘取笑了。”沈飞飞郁郁低下头去。——沈飞飞难得正经，居然很是适合“郁郁”二字。知道“郁郁”，就是难得的真心了。又，这段情节是否在庆熹第二部会是线索？7，马林忧心忡忡，仍进言道：“世子爷只怕还不知道，陆上探子来禀，有只小船一路跟着世子爷的座船，世子爷上岸后，船内的人便不知去向。”——雷家的人，要确定他回府再一道了结。8，马林知道东王杜桓的脾气，那是一个把自己权威呵护得极小心的老人，因此杜闵的话让他疑惑了一路。——有什么好疑惑的，他已经下决心杀他老爹了。--9，“呵呵，承蒙夸奖，在下是个生意人罢了。”中原人道，“今年收不到银子，想必贵国朝廷再不会阻扰将军兴兵，剩下的二十万两也够大将军向杜桓开战的军饷。”——吴十六一句话就把此中关节交代清楚了。第三十八章 杜桓 1，参将秦毅上前道……——这人也是不动声色的出来了。名字也取得中规中矩的。2，他叹了口气，道，“可惜了马林，看来凶多吉少，派人这里附近仔细搜索尸首，最好能找到马林的全尸，交给他家人。”——也不是全无人情。3，原来自己期盼的那件事没有发生——杜闵心中的寒意更是凛冽——难道是等自己回去了再动手？杜闵嘴角不自觉地抽搐了一记，家人被他狰狞面容吓得低下头去。——他先前向雷奇峰示好，只盼他不杀他。现在看他没动静，竟不是单杀他老爸的意思，终于确定是要等自己回府一次解决了。4，三十多年，他一直对洪王妃心存戒备，到了这十年间，每当看见她透析世情的双目，他心中的秘密就更为发抖。现在都好了，他翘起嘴角来微笑，……——什么秘密？还是泛指的秘密？5，杜闵不料他如此倔强，一时语塞，忽然想到今夜不同往常，便忍不住笑出了声——留在身边自然有一百个送死的办法。6，象要找个依靠一般，两人不自觉地向杜闵拢过来。“大哥……”杜雯道。——只能靠父亲做主争位的传统型饭桶。7，“王妃走了。”他对周围的人道，人们看着他，好像他才是最后一个知道消息的人。——因为旁人早已把她当死人了。8，忽然一条黑影映着灯光而来，……连人带剑冲入书房中。……便见那黑影横抱一人一跃而出，——雷老二在书房里找不到密道又冲不出去，雷奇峰就来救人了。怎么他刚才跟吴十六单打独斗的时候雷奇峰不出手？不过既然是雷家动手，就点明了今夜的主谋就是太后了。这就是那个“简单果决的手段”。不过雷奇峰没有亲手杀杜闵，还是看着人情的？9，杜闵想到今夜死的，还有洪王妃，心中绞痛，哭得更是凶了。——笑。他对太后下手，有没有一点是因为洪王妃？他那个“比不得”，比的是不是就是洪王妃？奇怪，虽然姓洪，到底嫁给东王，为何不称东王妃？10，一夜间所有成年管得上事的兄弟全部被杀，只有自己，冥冥中不知由谁眷顾着，居然毫发无伤。——辟邪要留着你纠缠洪王和椎名呢。第三十九章 椎名 1，“不象。”秦毅道，“……寒州屯兵现都握在杨力和的手里，他几乎就是我们自己人……”——确定杨力和已被东王收买。又，《陆巡》提到有私盐受贿之事。笑，每个人，或被恐吓，或被收买，或在武功智谋上降伏，或在人情义理上拉拢，杨力和胆小，便不可直告其东王意在江山，只说陆巡窥破其受贿一事，化繁为简，一样功德圆满。红猪这个心

思真是花的无处不在，哪里来的心力呢。2，“要运这些银两，少不了大船，这一带除了寒江承运局，再无他人可以做这件事。”秦毅瞳孔不禁一缩，旋即道：“臣觉得也不对。”……他指着少湖西一丛小岛，一边暗记军图上所作的记号，口中对杜闵道……——秦毅的主戏来了。挑拨杜闵火拼洪王的少湖水寨，这家伙二十年埋伏倒是一击即走。又，刚尘这个字也有趣。3，“知道了。”杜闵道，他将秦毅拉到一边，低声道，“你从黑水大营中调两千人来，由你亲自护送银两交接，不得有误。”——汗，真是羊入虎口。看他火烧眉毛的样子，倒有点同情他了。4，杜闵因而问道：“是谁在敲鼓？……”——当然是承运局的人。他们的目的是耗你们的兵力，也不想倭寇真个把黑州端了的。5，他声色俱厉地喝斥郭十三，却见郭十三仍是笑嘻嘻的，不由长叹了一口气。李双实一怔，道：“要我为颜家死，不过是一句话，要我出卖中原百姓，却是另一回事。”吴十六上前盯住李双实道：“二十郎，做一件事就要做到底，三心二意定遭杀身之祸。两年前小王爷就是这么教给我的，哥哥我也因此佩服他。这个教训，对你也是一样的。”——郭十三是个浑人，李双实想的明白，又不如吴十六有决心了。6，李双实无动于衷，攥住那倭寇的发辫，仔仔细细地一刀割断了他的喉咙。——默，这个“仔仔细细”甚好。7，“你看看我。”他微微扬起下巴，露出清峻的面容，好像一辈子都藏身在盔甲之后，那面庞似乎从未被阳光照到过，苍白到微微青紫，而额头正中鲜红的胎记正象他的第三只眼睛，浸透着一股不吉祥，——椎名的正面描写。汗，其实我还是喜欢多点长的正常的-||8，“……你不是水匪。”他下了定论似的，紫色的嘴唇微微笑了笑，接过头盔来重新带上，“传我的命令，入城的武士严禁抢夺财物，奸淫妇女，违者立斩。”——这个情节还是太理想了点。9，“不对？”吴十大笑，“若非咱们的小王爷还有那点慈悲心肠，想到保全中原山河百姓，否则以他和阿纳的交情，何必留在宫中受罪，直接投奔了匈奴去，引他们打进来，不就报仇雪恨了么？”——SIGH，咱家雁智就是这么干的，泣。飞英你原谅他吧~~~&t;10，辟邪却笑道：“……洪定国却不是甘吃哑巴亏的人。他的水师就在少湖，如果杜桓父子一夜间暴毙，黑州势力空虚，正是他接手的好机会。”“黑州要乱才好，却也不能乱过了头。杜桓父子人神共愤，早该伏法，只是现在于皇上还有些用处。”——一点出《杜桓》一事原委。11，“他朝廷中当权的人也会这么想的。”辟邪道，“待他在中原打下疆土，野心勃勃的时候，定想要回去做皇帝，倭寇朝廷的人岂不担忧，这便给了中原离间的机会，迟早有一天，他会死在自己人手里。”——皇帝闻言猛地一惊，辟邪却仿佛在讲一个极遥远的故事，悠然打着扇子，神色清静如常，皇帝便不说话了。——&t;，朝廷与权臣之间必是如此。当年的颜王，还有几年后的辟邪。12，这时深夜，杜闵的战船正与倭寇激战通水关；成亲王刚刚知道了消息，和赵师爷欣然在月色下举杯，幻想着明媚的将来；而洪定国却比他们更有盘算，一边心不在焉地聆听幕先生的教诲；一边惦记着杜家父子的死活。——这几章内容交错纷杂，便有这节理了理局势。13，凉州烽火不断，历代王者均殚精竭虑，忧劳至死，必隆虽在壮年，却也不堪展望将来。他……在夜里取出母亲的琵琶，……回忆着她一曲《定凉州》而凉州空巷的盛况。而如今世上唯一能奏得半部《定凉州》的辟邪，却背着皇帝在肚子里悄悄地打着哈欠。——果然辟邪的琵琶师从凉王妃。黑线，那时候他才多大啊，手指轮得起来吗~~：P第四十章 段秉（一）1，起名字也挺麻烦的，宋别和大理王和景优公主都不能用了。：P，不过还有“苏还”啊，《段秉（二）》就叫《苏还》好了^^。2，原来是闰六月二十三日，苗贺龄奉皇帝书简入大理，唯恐惊动西王，他微服顺寒江直下，不顾滩险水恶，深夜贴着西王的越海大营荡舟而过，次日凌晨便抵大理北门关。大理境内早有中原朝廷坐探接应，以一乘滑杆载着苗贺龄穿山路，一昼夜飞奔，直至大理城。——堂堂朝廷大员搞得像做贼一样。世道艰难。-||3，苗贺龄道声“僭越”，不敢先行，只道须先请见景优公主，——公主有什么好见的，无非是勾搭如意，汗。4，景优公主笑道：“中原并无我什么牵挂，苗卿过虑了。”——这公主虽天真冲动，倒也率性狠心。5，当指间轻轻滑触过“川道、杜门、幽秦”六个字，却再不想掩盖兴奋的颤抖——失地二十余载，竟有索回的一天——段秉的热泪“扑”地打在洒金的白纸上。“三百里遭州国不在，空有冰河天际来……”——默，家国之恨，枭雄也是一样。又，前文有“回廊下曲曲折折的水渠，……淙淙三折而下，也不知源头何处”一句，正是“三百里遭州国不在，空有冰河天际来”的意象。6，宋别道，“我草莽之人，谈不上智谋阅历，不过有用之处，太子爷用之，无用之时，容我逍遥自去，也就罢了。”“苏先生言重了。”段秉目中不露丝毫闪躲之意，认真道，“先生于我，是良师益友。”——哼，说的好听。这个“不露丝毫闪躲之意”，便是心虚！7，段秉身子轻轻震了震，微微俯身凑近了些，道：“先生觉得我有指望克复川道等五州？”——原来是五之三。8，那总管太监王桂极听话，对如意不住嘘寒问暖，衣食自不必说了，只要如意想出门，都有他巴巴地在角门外备了车轿，请如意登乘。——毫不放松警惕啊。9，只见一个粗衣青年坐在内宅廊前读书，此时合起了书本，

向那狼狗招手，抬头看了看如意。如意又道：“……奴婢无意间闯入一处宅子，离着段秉府不远。虽似富贵人家，却又不象有许多人居住，内墙里石砖缝里生着不少杂草，看来主人疏于管束。奴婢来大理多月，却未听说段秉这条街上还住着别的什么人。”“大大的不妥，要说奴婢见过的人也不少，那宅子中的园丁倒是傲慢得出格了。”——会是谁？听着倒像个懒散的，笑。10，如意对苗贺龄就对大理割地一事一番剖析。及：如意缓缓收起了皇帝的密旨，凑着白烛点着。“请苗大人回禀万岁爷知道，奴婢谨遵旨意，为防泄密，已将皇上密旨焚毁，皇上万请恕罪。”苗贺龄抬起头来，可以看到如意微微下垂的嘴角。皇帝身边最得宠的大太监为了洗脱皇帝猜忌，急着将唯一傍身的证据烧得一干二净，苗贺龄又开始思量自己当如何自处。——SIGH11，众目睽睽之下，有这么一位整日惶惶不安的君父，就算段秉竭尽全力，也撑不出忠臣孝子的体面来。——汗，这话说得入木三分。12，金相迈的两个儿子……既然段秉要私下禀告段希，就算有什么事牵扯到自己头上，从段希处来说，也会有转机。——人情世故说透。13，段希抬起头来，茫然环顾，忽而道：“不可。”“不错，寡人这些年战战兢兢，庸碌无为，确实不再有什么王者魄力。”段希道，“不过经得一场大战，却比你多了些自知之明。此事不做他想，决不可为。”——笑，是非难分明，又有谁能说这大理王的懦弱不是智慧呢。第四十一章 段秉（二）1，宋别望着段秉道：“不止我有打算，太子爷不也觉得王上拒绝出兵反是件好事么？”——，也就是个弑父的契机罢了，有中原朝廷一起担甚至代为动手，总比自己自己动手干净多。2，段秉回首望着宋别道：“小王与苏先生结识已逾两载，小王见过不少仁人志士，却无一似苏先生浩然沉静……”——笑，“浩然沉静”，用得漂亮。3，无论是什么的明君，哪怕沾上一点“弑父”的谣言，都会是遗臭万年的污点，这个把柄无论如何不能落在任何人手上——段秉看了看宋别，默默一笑。——默，已经打定主意要杀他了。4，段希脸色越发的铁青，怔了半晌，才赔笑道：“怎么会？中原大理已结两代秦晋之好，相安二十四年无事，‘戒备’二字从何谈起啊？”——什么“两代秦晋之好”，当真是厚颜无耻。5，“王上，容臣直言！”大臣中有武将出班，朗声道，“那川道、杜门、幽秦本为大理疆土，即便中原皇帝陛下无意退让，大理也当竭力索还，怎可将十几万大理百姓弃如弊履？”“来人。”段秉抢出半步，对殿外武士叫道，“将这妄徒叉出去！”——必要有人来说这个话。也必要段秉“抢出半步”，又他出去。6，马坚道：“……说王上今早答应了中原合兵平苗，眼看出兵在即等等，街上的苗人便有些不太平……”——开始了。先在朝上佯装反对出兵，再散布谣言，挑起苗人与大理国民冲突，再刻意不派兵镇压，阻止国王发榜辟谣，渲染苗人动乱气氛，接下来就是刺杀国王嫁祸苗人，最后“名正言顺”，登基为王，哀痛君父之死，起兵伐苗。——，宋别强的。不过段秉在出路时就给的假信息，立时就要灭口，也够毒辣——||。7，“太子爷大概忘了，”马坚道，“几条街外有个所在，也是不容有失，那人一旦趁乱脱逃，可是天大的麻烦。”——看书的年轻人？到底是谁？8，段秉苦笑道：“小王是觉得只要王上在位一日，这出兵平苗的事就无半分希望，……”如意笑道：“……话说回来，奴婢现今是太子爷的人了，只要太子爷一道旨意，就是摘星星月亮，奴婢也尽管撒腿去了。”——SIGH，唇舌相逼，谁先退一步呢？9，“苏还不妨说句实话，……今后十年之内，大理绝无进军中土的可能。太子爷要得尝所望，便不能再用苏还这等阴谋之士，须物色磊落强干的佐臣，苦心经营，蓄养国力。……太子谨记：一朝冒进，必引致满盘皆输，大理沦陷只在太子，也就是未来大理王一念之间。”——身为大理国民的宋别最后的良心谏言。10，滴血般鲜红的封泥上加盖蔷薇，竟是颜王亲笔书函的印记。——汗，第一代颜王的颊上刺青。11，“先生，我这个人虽有时分不清好歹，但也知道此事不同寻常，开不得玩笑的。”如意慢吞吞地说着，渐渐沉下了脸色，宋别望着他冷酷残忍的神色脱鞘而出，饶有兴趣地在想这个年轻人平日的笑容何以真诚谦卑到连自己都喜欢的地步。——如意少有认真的时候，记一笔。又，为何使段秉藏的雕雪剑？还是有牵连的意思吧。可是使谁的剑，由谁去，真是没有关系的。第四十二章 大理王1，沿廊下当先走来的年轻苗人名叫古斯琦，他出身酋长家族，为人慷慨豪迈，谦虚有礼，难得身世品格无不高贵，宋别见过他几次，对他也很是喜爱。——红猪评价角色真有一手，犀利概括，且绝不落俗套。2，“王上睡不着？”那人随随便便问道，象是侍驾多年，已不拘礼的近臣。宋别笑着喘了气，道，“王上难道觉得宋别此次进宫来，还会给王上一线生机么？难道王上觉得肃海宋家四百余人还不值得王上偿命么？难道王上觉得宋别心里还有一点忠臣孝子的良心么？王上一味委屈，就能说动宋别放下手中利剑了么？”——默，孰是孰非，又有谁说得清楚呢。3，……——宋别只觉这一剑画蛇添足，自己少年时崇仰的太子殿下，青年时礼尊的王上君主，早在王宫深锁的惶恐不安中耗尽气血，只剩干枯蛇蜕般的躯壳罢了。——默，人的蜕变，也不过时间的洪流，本人也未必能把握几分的。4，“走脱了？”段秉大吃一惊，“怎么会走脱？”——哼。5，“好狠毒的刺客！天良泯绝，更有什么是他们

不堪做的。” 这话说到了段乘的心事——当着和尚骂贼秃……哼，你也怕他们识破你杀人灭口的毒计，前来取你性命吧。6，……从衣着款式质地看，是中原人，不过刺客面目已毁，早看不出原来的容貌。段乘暗道一声“蠢才蠢才”，面上却故作惊讶，道：“中原人？”——苦心兜了个转，叫苗人假扮中原人，没想到自家的忤作反认不出。险些枉费这一番做作。7，“如何不知，若非我通风报信，段乘已被你藏入阿弩衣物中的毒物毒毙，险啊。”——报于兵部魏振？9，宋别道：“你告诉他，从今往后牢牢守在公主身边，小心段乘使人加害。只消熬过这几个月，中原便会有旨意接他回去。”——为何？第四十三章 陆巡 1，这只掣浪舰是杜闯海战时心爱的旗舰，船头饰以鹰首，冲天飞昂；船尾雕刻凤尾，张扬高耸。——笑，红猪真喜欢凤尾哪。2，“将海岸边上的尸骸掩埋了。……质问他为何来交接银两的倭船不曾直接回国，反奔了通水关去？难道倭人朝廷竟与椎名沆瀣一气掠我城池不算，连区区五十万两白银也要费尽心机，巧取豪夺？……”——笑，好杜闯。3，“既出来了，何必着急回去？”陆巡淡淡道，“黑州人既然顾不上那些要道，咱们便帮着守守吧。”——笑，陆巡比陆过可又老辣不少。4，这些消息固然极为机密，但陆巡素来知道蔡思齐神通广大，也不觉惊讶，只是道：“原来如此。”——又是漫不经心打出来似的一个“神通广大”。：P，补的漂亮。5，然这蔡思齐却是个本性慵懒，不爱顾虑小节的人。……只这一件事便让他怨声载道……——蔡思齐的主戏开始了，些些描写也跟上来了。这个“怨声载道”多么传神可爱，：P，让人对这个新人又多了三分亲近之意。6，难怪不过二十岁上下的年纪，却觉十分世故，连眉宇间也是年轻人少有的憔悴。——一声“憔悴”，使人扼腕。前扬后抑，行文又是何其肆意。摆布读者情绪只在片刻之间。7，不知何故，同为都察院都御史的苗贺龄却不曾奉旨南下。——已在大理了。人家“宣外不谕内”。：P8，陆巡见他身穿粗布衣裳，却难得一付胡须煞是威风，接过茶来，不由向他手腕上膘了一眼。那随从手脚甚是麻利，不容陆巡细看，已恭恭敬敬行了礼，退出门外。……不过，若他当真是踞州的大将，又何必今日在陆兄利眼之下露面，反讨了个嫌疑？”——记一笔。9，……东王犹如洪水，你我不啻于支撑朝廷的细木新柱，那洪水要处心积虑冲垮我们，只怕早已得逞，倒不如让杨力和这样的朽木在前挡上一挡……” “大人此言甚妙。”陆巡见他片刻便不再介意皇帝旨意中的意思，不禁佩服他心胸豁达。——什么旨意？10，以如何约束康健告一段落。再把以前记下的列一下——比较大的伏笔还没揭露的有：1，辟邪身世2，颜王之死，和洪王兄妹的纠葛3，七宝太监的意愿是什么5，黎灿和慕徐姿的暧昧关系（红猪说“他单恋不可以啊~~”-||）8，闻善对黎灿、辟邪的预言怎么兑现16，替洪王传递消息的“懒懒散散不成话”的是谁？不像雷奇峰。

8、这件事谈起来的起因是所谓“笔力”。个人而言，笔力好的终极面目是，读者已经无从指摘该作者的文字技巧，只能批评其三观，若有历史背景还可以指摘史料。有一些文章，网络上最常见的那些，在我看来根本没有讨论三观或史料的必要。就好象面对一只烧得根本不对称的青花瓷瓶，难道要去批评工匠绘画的艺术性不够吗？像那样的文，讨论“三观”简直是给它的赞美，除非那作者是刘沙。对我而言红猪侠是满足了我对一切文字技巧幻想的人。要我拍她，从文字技巧上根本无从说起，只能说她的三观。男读者看不进去红猪的文，都说是因为此文太冷。可我觉得这理由不够深入。庆熹的冷不在于其描写，这是多年前我犯过的错误，从其文字描写的光线变化试图去分析全文的冷暖基调。但有个方向我认为我走对了，那就是庆熹里面为何没有出现儒学。现在很多比较忠实于历史、我看得也比较带劲的电视连续剧，比如《雍正王朝》《大明王朝1566》，甚至《贞观之治》，虽说在政治斗争上都是人精与人精之间的较量，但无论如何，“好人”和“坏人”的分野总是一目了然的，那就是是否有一颗为国为民的心。就拿《雍正王朝》来说，雍正和八王等人的较量，单从手段而言，很难评价哪个比较龌龊哪个比较磊落。唯一让人偏向于主角而非反角的，则是电视剧里始终强调，雍正是为了家国天下的。甚至乌先生在他登基之后辞职不干，其表面的理由也是现在皇帝需要阳谋、而不是阴谋。所以哪怕主角的手段再龌龊，也不过是衬托出一个悲情英雄的无奈。我总觉得这不算丰满其人物的“缺点”，而是一种“多元化的优点”。或者说，“为了高尚的目的不惜弄脏自己的手”，这是千古文人梦，一种中国知识分子特有的顾影自怜。这种气质被唐国强在无数影视作品里表现得淋漓尽致。儒家的思想从某种意义上是这种情绪最强而有力的背书。不知为何，我总觉得红猪是唾弃这个的。脉脉说红猪最大的不同在于她读史。其实很多人都读史，红猪的不同之处在于她到底在史书里读到了什么。我认为，她读到的是利益、空间与生死，也是权力、野心和欲望。在庆熹一书中，政治斗争的波诡云谲是一大看点，最大的原因是其政治势力的错综复杂，有地缘、血缘，也有赤裸裸的利用与背叛。朝廷与蛮夷有利益冲突，中央与四大藩王有利益冲突，在中央的皇帝与太后有利益冲突，皇帝与成亲王也有利益冲突，甚至在皇帝本人的旗下、四大藩王的世子们，也有各自的利益冲突。这些利益冲

突里固然有个人的欲望与野心，但更多的是生存空间的争夺，这样的争夺，便当真是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了。比如说凉王，所辖之地汉苗混杂，一方面临近西王（是西王吗？），一方面临近均成部落。对朝廷而言，既要他戍边，又要防止他和藩王勾结，派兵增援恐怕尾大不掉，不派兵增援只怕草原铁骑兵临城下。对于凉王本人，他自然清楚自己这锅夹生饭处境的尴尬。在这种局面之下，权力的斗争对他而言根本不是欲望，而是生存。太后的抓权放权，就显得是对于权力的掌控欲了。十几年前为了让自己的儿子登上皇位，邀藩王进京勤王，导致藩王削弱中央的控制能力，十几年后又不得不平衡儿子与娘家的龃龉，甚至防着两个儿子之间的兄弟阋墙。或许，十几年前她与颜王当真是有你没我的死斗，而在十几年后，她却不得不面对当年的选择所遗留下来的历史问题，而这个问题正在变成一个越滚越大的雪球。不过太后这个人物不讨厌，我喜欢她的凌厉狠毒。换句话说，在这本书里，政治的唯一目的是给自己争取更多的利益与生存空间。读者找不到一个海瑞式的人物，有一股狂躁症患者式的奉献欲。唯一沾点边的角色是状元郎霍燎原，但细究起来，他当年写贴骂州府，总觉得半是出于书生意气，半是出于酒壮怂人胆。一进京，风云际会的政治斗争刚拉开幕布的一角，便立刻开始考虑自己所站的立场为何。庆熹中的战争也是如此。朝廷对草原的战争，已经凭借李师的口讲了个明白。无论是朝廷还是草原，真正想要的东西不过是牲口与草场，说白了就是生存空间。然而更加赤裸的则是黑州与宋别。先说宋别，按他的武功与风采，几乎可以说是黄药师一般的人物。但他身为大理人，却帮着辟邪覆亡大理，为的只是一己私仇。偏偏看完后，不会恨他。宋别与段秉的恩起源于政治，是未来的肃海公小公爷和未来的大理王从小培养出来的阶级感情。他们之间的仇也起源于政治，是弱小的大理讨好中原王朝所必需的牺牲品。宋别的悲剧在于他无法抗拒政治的洪流，虽有肃海公之名，却眼睁睁看着家破人亡无力回天。对于宋别来说，什么家国、什么大义，统统葬送在政治里。与其被这样的大义束缚，倒不如服从自己心中兽性的本能，那就是复仇。大理与中原、大理与藩王，有没有他都会斗得你死我活，既然如此，何不利用这股洪流，手刃仇人？起码在死前，畅心中之所愿。再说倭寇骚扰黑州，这本应是激发读者爱国热情的一章，却被写得阴谋百出。这一章里的倭寇与黑州，当真是利用与反利用的绝佳例证。杜家父子的姑息养奸，朝廷（或者说辟邪）对此反而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完全把椎名氏当作随时可以引爆的定时炸弹。至此，寒州被焚城，是几股势力矛盾的爆发，死命缠斗的牺牲品。百姓在此兵燹中的惨状描写了两三章，却好像没办法引人同情，因为读者大部分的心思，也已经被引到了杜家父子与寒州织造局之间的步步为营上了。红猪揭破这件事，便当真是春秋无义战了。孔夫子所悲痛的“礼崩乐坏”，偏偏发生在红猪所架空的明朝，不知这算不算作者一种讽刺。红猪笔下的角色有一种特殊的“千人一面”，就是多智近妖，仿佛每个角色都是天生的政治生物，没有正常人的感情。比如景佳公主和亲凉王，她没有“正常女性”那种将为人妇的忐忑与羞怯，一到凉王属地就开始计算如何在此处站稳脚跟。再比如霍燎原和郁知秋，这两个人物有某种相似性，一出场的时候都有一段桃色绯闻。霍燎原与青楼女子相好却遭到家里反对，入京后皇帝削该女贱籍收买人心；而郁知秋与景佳公主私通，被拆散后加入反动小团伙。这两人又都是从这种正常人的感情，被扭曲成了彻底的政治动物。那么这本书里是否有活得真心实意潇洒自在的人物呢？有。最典型的就是沈飞飞和李师，在庆熹一书中他们两个简直是童话一般的美好存在，每次看到他们两个我都有种莫名的甜蜜，仿佛深陷一个大酱缸时突然发现缸沿儿上搭了条干净的手巾，只希望红猪后妈不要在他们俩身上追求“悲剧就是把美好的事物撕裂给人看”。明珠痴情聪慧，也有正常少女的知慕少艾，无奈爱上的人是辟邪，只要没出现重大变化，她依然要在这股政治洪流中沉浮。小顺子是辟邪的徒弟，崇拜师傅犹如天神，对辟邪的关心爱护也是真心实意，然而，谁又能说他的将来不会重复辟邪师兄弟七人的道路？再回到开头。这本书里是否有心怀家国天下的人物呢？有，但仅此一家别无分号，这人就是辟邪。身为一个思想比较正统的宦官，权力贪图再多，也不过是为了积累金钱。作为七宝太监的弟子，哪怕洁身自好估计也可以有如意吉祥一样的家产，明哲保身活到老，是出宫做个富家翁还是像七宝太监一样浪迹江湖都是好选择，他选择的却是这样一条匪夷所思的道路，用最阴毒的手段去实现一个最艰难又最光明的目的：海清河晏，天下太平。我们且不说这样一个人物出现是否合理。仅就个人观点，写小说就是撒谎，只要作者能把谎编的圆乎，也就够了。但说通了这一层，我就能理解为什么男读者都不喜欢庆熹了。前文中那种唯阴谋论固然是入骨的阴冷，但我想，另一个无可言说的原因，则是辟邪的身份。一个刑余之人、六根不全，居然抢走了“家国天下”这样一个大家最喜爱的大玩具，如何能令人不愤怒呢？如果就这个话题说下去，我甚至可以开始论证男性的阳具崇拜，并且把“家国天下”当作一根粗壮硕大的按摩棒。但这个话题太猥琐了，我还是就此打住吧。

9、一部深深打动我的书，这么多年一直难以忘记。我曾经推荐了很多人看这本书，但大家一听说主

《庆熹纪事》

人公是个太监，就意兴阑珊了。但我依然执着，有时候喜欢一本书和喜欢一个人是一样的，喜欢就是喜欢，没有什么理由。都说这本书是个很大的坑，因为作者至今没有写完。我也很想能够继续往下看，但隐隐的有很多的担忧。我知道，辟邪最后的结局一定是悲惨的。在天下平定之后，辟邪他该何去何从？留给他的能有什么样的好结果？功成身退，安度余年，只怕也是个奢望吧？想到这些，我宁可作者不要再写下去，我也不必看到那最黯然的收梢。对辟邪，我有很多敬佩，但更多的是同情。他纵是武功盖世、神机妙算，但压不住的满腔的血海深仇让他身未老而心已沧桑。他纵有扫荡天下、平定四方的豪情，但他的身份、地位，只怕到头来不过是为他人作嫁。他与明珠，有着命定的姻缘，更有着今生的牵挂，但以他现在的身份，他又怎能误她一生？但放弃明珠，就能不误她了吗？女人都是执着于爱的，一旦认准是决不回头。在辟邪之后，明珠还可能会爱上他人吗？红猪侠实在是一个十分残忍作者，就那么的设定了辟邪的人生，连一点余地都没有给他留。“欲渡黄河兵塞川，将登太行雪满山。”等待辟邪的，将是怎样一个悲惨的收尾？

10、今天上班的时候偷偷看《庆熹纪事》，看得风生水起，几近废工忘时。作者03年开始写，到今天也没写完，网上到处声讨其为万年大坑。晋江原创网确实卧虎藏龙之地，写的非常好，人物情节语言无一不精。于是心甘情愿地跳坑。主角的名字叫辟邪，一看就想到葵花宝典，果不其然是太监。虽是太监也超有型，已经快要变成太监控了。我不是变态~~~~真的超有型，而且特别喜欢看他跟皇帝搞暧昧。最近口味异常奇怪，我真的不是变态啊，我也不是腐女啊。不过真的不推荐有识之士去看。做人要厚道，不能害人掉坑。

11、很多年前看过第一部。当然是很好很好的。语言、构架各种好，就不用多说了。但是，这部小说总给人一种奇怪的感觉，后来我终于明白这种奇怪的感觉是什么了，那就是，这个在皇宫中发生的故事，实际上是一个在办公室里发生的故事。辟邪为皇帝处理各种政务还有他自己的那些秘密，不就是一个手腕滔天的办公室秘书干的事情么？

12、历史总是有诸多相似，少不了这样的开头“XX末年，宦官弄权，阉党当政...”然后故事洋洋洒洒一路下去，便是各路英雄豪杰群起而攻之，捉拿阉党，为国除害！太监真是个身份鬼崇的角色，少有人敢拿这样的角色做主角，金庸写韦小宝，也是个假太监，不久便让其美人伴袖，娶了七房妻妾，但事实上，真正的太监绝少有人喜欢，对于男性读者而言，这样去势化角色简直是心中一道屏障，断然看不过眼，对于女性读者而言，太监算不上真正的男人，纵然他面若桃花，惊才绝艳，依旧是个净身过的太监。红猪侠另辟蹊径，以太监为主角切入历史一隅，令读者一窥波诡云谲的政治斗争，倒是大胆，若非有老辣文笔做支撑，真难以想象如何能驾驭这样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有人说此文将主角身份换成后宫妃子，充其量也就是后宫文，但宫斗无论多么大气磅礴，为的不过是争夺皇帝的一颗心，而辟邪却不是，这便是【庆熹纪事】最大的不同。关于文笔：看过太多浓墨重彩，辞藻华丽的文章，读起【庆熹纪事】来恰恰是另一番风味，如一品陈年佳酿般，入口清冽，不觉惊艳，而后却回味绵长，令人念念不忘，乍看下去，虽算不上通篇锦绣，却是字字珠玑，字句点到为止，不做过多无谓渲染，所谓古意盎然，绝不是通篇诗词堆砌，将一部【红楼梦】生生照搬进来，而是场景与气氛的营造，作者的文笔少了矫饰，多了分真诚，自有一番阅尽千山后的淡然，也只有这样的文字方可呈现那样玲珑剔透的辟邪。关于人物：在角色塑造上，女作者大多长袖善舞，随意写来，便也入木三分，但是提到辟邪，怎能不想到【琅琊榜】里的梅长苏，相似的背景，却是完全不一样的复仇。梅长苏——当年的赤焰少帅，虽遭逢大劫，从一个热血男儿变成了整天病恹恹的谋士，但到底挂着“琅琊榜首，江左梅郎”的金字招牌，虽体弱多病却无妨他江左盟盟主的英名！可惜辟邪不是，本是颜王九子，王孙贵胄之躯，灭门之后，却从云端跌到了地狱，有人说梅长苏令读者同情心泛滥，母性大发，可梅长苏好歹也是完完整整的男人，位居高位的神秘盟主，辟邪这一跌，却疼过林殊数万倍！辟邪从骄横跋扈的小王爷变成了人人不齿的奴才，这种身份的逆位绝对惨烈过林殊。鲁迅话诸葛“多智而近妖”，辟邪与梅长苏同样是长于谋略的“智妖”，只是梅长苏的对手看起来太过不堪一击，而辟邪周身却布满荆棘，梅长苏拒绝爱情拒绝的毫无道理，但辟邪却有着强烈的心态转变，不得不说作者的心思缜密，从辟邪第一眼看到淑仪的胴体到拒绝与明珠的婚事，小王爷总算知道自己当初所做的决定有多么可怕，一如宫门深似海，再无回头路，说到地狱回来这一说，辟邪才是真正活在地狱里的妖类吧，是万万不可能得到善终的角色。有人说辟邪锋芒毕露，太过招摇，我却觉得不尽然，这深宫之中，做个奴才，如何能吸引主子注意？如何能成为皇帝的入幕之宾？另一方面说，若没有如斯才华可仗，又怎能令颜王旧部真心唤他一句“小王爷”“小主子”？这一道锋芒，必须得露，哪怕会招来杀身之祸，这也是辟邪与梅长苏的决然不同，辟邪蛰伏于这深宫中数十载，可谓生在龙潭虎穴，最危险的地方，在太

《庆熹纪事》

后眼皮子底下耍花招，真是步步惊心，每一步都得研磨过多少心机？不得不说作者笔力老辣，寥寥数笔却牵动人心，总在不经意的时候撩拨起你内心深处最柔软的部分，看着辟邪一步步走向自己设定的不归路，看着他妖异的行为举止，想起王举说他是祸世的妖精，字里行间透着说不出的清冷萧索，于是觉得读【庆熹纪事】的日子最宜是冬日，看窗外白雪纷飞，雪夜闭门捧起泛黄的书页，慢慢读起这苍凉的故事，想象着一袭青袍的辟邪背着他的佩剑懒散着倚在门脚，看冬日暖阳在他脸上蒙上一层轻薄剔透的光影。其他女性人物不分析了，感觉是出来打酱油的，各种妃子外加明珠，倒也没分到我太多的好感，难得能有一个如此不同的主角让人喜欢上，其他的角色只要刻画清晰便可以了，据说均成也颇为不错，可惜现在还未看完，不下定论了。关于耽美：此文是耽美向无疑了，从小皇帝策马拥着辟邪到成亲王明明白白的断袖之癖，不用YY，但是耽美与否早已不是研究重点了，我所想看的不过是辟邪这个人，看这样一个活生生有血有肉的昔日小王爷如何完成他的抱负，如何完成他的复仇，辟邪若简简单单想斩杀皇帝或者太后，简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可他偏不，他将驱逐鞑虏，江山安定放在要位，一个看起来高大全的形象，却挣扎在悬崖地边缘，踩着钢索，回味地狱里的倒计时，辟邪这一生，要从何说起？P.S.老陈的叙事，别样的角色，这种死过一回的男人总是更有故事，我不爱翩翩白衣的谪仙，亦不爱睥睨万物的王者，却独爱这乱世中一个看似卑微的小角色，挣扎在这苦难的人世中，用残酷碾碎童话。诶，就此跌入大坑之中，等待作者填坑ing.....

13、嗯，我还算幸运的，那么晚(06年)才跳进庆熹这个大坑。而且还看到了红猪重新填坑的希望，虽然是那么遥远的希望.....喜欢红猪，喜欢她的文字认识红猪是在今古传奇武侠版上开始的我一直看小说都是注重情节大于细节，可那篇武侠版上的<风火流星锤>让我细细的品了不下五遍，然后，就开始到处寻找红猪。当我看到庆熹纪事的时候，啥也没想，义无反顾的跳进了这个大坑。角门外似乎下着灰色的细雨，惨淡的暮色正从天际悠然飘落在空荡荡的街上----《风火流星锤》当时看到这的时候正是在下雨。那一瞬间，几乎让我错乱的以为，我就在那个小镇，正看着这一幕幕的发生红猪写东西都不急，不缓，喜欢用环境衬托人的内心喜欢用各种颜色只觉眼前的少年清爽异常，一张雪白的面庞上不带丝毫杂色，在柔和的阳光下，竟如寒冰般微微透明 - - 《庆熹纪事》红猪让我突然醒悟，也许这个就算娓娓道来？..白帝城系列很好看庆熹纪事很好看八宝饭很好看...(我没看..是不敢看~那个坑太大了...比庆熹都大)呃，乱78糟写了一堆没什么条理的东西，大家见笑了弄了半天..以为写了很多，仔细一看，啥都没写.._-_-!!

14、看《庆熹纪事》，看得废寝忘食，只想说一句：真是精彩！那时在匪的博客里看到红猪博客的链接，赫然写着“红猪偶像”的字样。当时无比惊讶，心想：偶像的偶像，那是一个什么概念呢？于是从此记住了这个名字，带一点疑惑和猜想。直到现在，真正开始看这本书。打开这一副卷轴，缓缓铺陈开，这样一个复杂的故事，无比漫长。其间的心事与阴谋，湮没了爱情；国仇与家恨，乱离人之悲，错综复杂地交叠，让人觉得惶惑而无奈。在这个故事里，所有的进程都是缓慢而悠长的，一个个的人物波澜不惊地出场，好似一出早早排好的舞台剧，而作者在幕后冷冷地操纵着这一切，脸上还带着嘲讽的笑。太过冗长的情节，非但没有阻滞这个故事的发展，反倒使一切按部就班地前行着，如此贴切而自然。真得感叹：为什么它就是一个无底坑呢？还有太多的疑惑依旧无解，还有太多的情节没有展开.....先说辟邪。这个绝色少年，出尘的姿容与精妙的棋艺，使他刚一出场就令人惊艳无比。而越往后看，他身上背负的沉重仇恨，他胸中所怀的壮志，又让人不住心疼。原本是锦衣玉食，前程无限光明的小王爷，却因着家族的变故不得不净身入宫，多么凄凉的身世，不忍卒看！只觉得这个少年这样寂寞，心底的空洞扩散开来，遂成为悲戚的哀歌.....纵然他拥有许多，连皇帝也不得不羡慕，可是，他心里的寂寞，竟是谁也无法抚平的。从家破人亡的那天起，他的肩上背负的就只是无穷无尽的仇恨。十二岁的少年，心智却已那般成熟，为了报仇而延续下去的生命，注定寂寞如斯，他的人生注定苍凉。即使有朝一日大仇得报，他又该如何自处？他不敢想，只肯拼命做着眼前的事，希冀着忘却，抛弃一切会让他分心的人和事，包括——明珠。明珠这一个女子，冰雪聪明，亦有倾城之姿。她对辟邪一心一意，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他。他们两人，实称得上是一对璧人。只可惜，辟邪是太监。从他进宫的那天起，早已决定断情绝爱，不允许自己再有任何感情。于是，明珠只能默默守在他的身旁，竭尽全力为他付出，从不曾顾虑自己.....这样的守候漫长而无奈。可是，一朝爱上，便注定了终身的等候。此爱，无悔。辟邪其实亦是至情至性之人。这一点，他并不自知。所以，在李师说出觉得他良善之时，他会那样震惊。他对身边每一个人都尽力做到了仁慈，所以，才会有那么多的人愿意对他尽忠，愿意为他而死。他以为自己足够绝情，足够心狠手辣，可骨子里，他仍是有着做明君的禀赋，知人善用，存着隐忍与坚持，存着不甘与无奈。所有的心事纠缠，幻化成无限的蛊惑。他只是无奈。这一路走来，一将功成万骨枯，他踏着尸体走到现在，心里有太多的不安、太多的不愿，然而他无可

《庆熹纪事》

选择，只能艰难地走下去。明朝会怎样，辟邪不知，我们亦不知。所以，只能看着这个故事里的人，寂寞见寂寞。我们只能等待。

15、我非常希望在我活着的时候，看到这本书完结。不是开玩笑。或者它完结了，而我不知道？那么请知道的人告诉我.....

16、在明知是坑的情况下毅然决然的跳进去了，有生之年可否看到结局呢，红猪侠开头铺成架构太大了，怎么收尾，唉，看了两部好像才铺好开始，虽然我知道这是一万年大坑，还是希望能看到结局啊

17、红猪侠为我们挖了如此之大的一个坑，是目前为止在看书上面所遇到的最大的一个，希望赶紧让我们这些铁杆的读者跳过这个万年坑。可能有各种的结局，可能已经基本明白了红猪侠的架构方向，但是没有读到最后之前，一切皆有可能。我们的心在随着那个年轻人起伏跌宕，即使他已经快看透了那个世界，但是情总是会阻挠人按照理性的轨迹行事。

18、大约只看了一小半，目前为止还很喜欢。因为这个皇帝实在不错，让我联想到康熙，皇帝当得很认真很勤奋，很少儿女情长到废后宫，或者一事不干就搞定天下。

19、一本书，在我们着个快餐时代，写了十年后，有这么多铁杆粉丝念念不忘，是件多有成就感的事儿，这事不能加薪，也说不上升职，不过这年头，找着自个儿做的不是一般的好的，又让大家喜欢的事，其实很少。每次看到庆熹，总有这样的感慨。

20、没我想象中的好、看到标题大致翻内容觉得应是一个天大的谜团天大的故事但看下来思维只有一根筋的我认为此书就是宫廷bl小说好多对cp任你配特别是辟邪啊够美够悲情成亲王好风流倜傥啊啊图片也很有想象力出场人物太多故事我认为还可以紧凑一点..

21、唉,何曾想过看书也会“痛并快乐着”我把这本书和武林旧事,英雄志列为在下所看书之“三大坑”和旧事相比,它还算好的,总不至于让人绝望

22、喜欢的好几个网络写手，都是苏浙沪一带，而且居然都是美女不同于所谓安妮宝贝等网络红写手，红猪虽然红，但似乎仅仅只在我们这些喜欢喜欢她的人之中。她的用词也算是华丽，但是倒不滥俗；所用描写力求精细，但倒也不算堆砌；背景虽然架空，但也经过仔细设定，官制、礼俗、伏笔无一不周到。庆熹算是我看过的第一部网络小说（居然看的第一部起点就不低呢！），之后也看到诸如杜若、天音、秦女容、煌瑛的作品，但是庆熹永远也不会被这几位的作品的光彩所盖（时隔一年，我又把庆熹拿出来看了一遍，牙齿痒痒的恨红猪回家一心将七七养成小猪样，倒不管我等惦记辟邪明珠等人的可怜孩子——话有点儿扯远了）。没有简单纯粹的爱恨情仇，每个角色，都挣扎在这波涛暗涌的时代暗流中，内忧外患、家仇国恨交织成一张密不透风的大网，卷裹着每一个人往着未知的方向奔流直下。正因为如此，不光是辟邪明珠的际遇，就连太后皇上慕徐姿陆过景佳公主的命运纠葛也让人牵挂。无论主角配角、无论背景立场，无论交代是一笔而就还是浓墨重彩，每个人都性格鲜明，就好像一幅长轴上面的人物无论远近无论角度无论大小，发丝五官衣着无不细致可爱。只不过，画轴中的大部分人，无论露在外面让世人看到的表情如何，一颗藏在皮肉下的心，却大多都是寂寞的而已。

23、给四星纯粹是因为作者的太监情结.....前两天有一妹纸十分激动地扑来告诉我她最爱的《琅琊榜》要拍电视剧了。嗯，这本书之前有翻过，因为反派不给力所以只是停留在翻过的程度，剧情都快忘完了。然后我们很顺理成章地讨论到了权谋文，然后.....我才想起来好多年前我曾经一头栽进过一个叫庆熹纪事的大坑，此坑花团锦簇鸟鸣溪潺曲径通幽风景独好四季如春，坑底还有大批同样一往情深栽进此处的热心群众陪伴，可令人痛心疾首的是，作者生完孩子养孩子，养大孩子估计还得等抱孙子，总之，她老人家很忙很充实，木有时间来解救坑底灾民，多年来偶尔投下的零散砖瓦也仅够我们垫个脚，把离坑口的距离从100米缩减到了99米而已.....噫唏嘘，当年我尚是豆蔻年华的呆萌萌莉，如今已沦为社会不稳定因素之一的大龄女光棍，太监文却依然太监着，亲，你对得起时光的流逝么？被伤感深深笼罩的我，忧伤而明媚地爬上豆瓣来给此坑写个评论，以此纪念我一字开头的韶华。不知道我下次想起它是何年何月，也许是作者因为她成功晋级为祖母辈而出第三本庆祝？唉，随缘吧，说多了都是泪.....

章节试读

1、《庆熹纪事》的笔记-第5页

1. 夜凉似水，白霜满地，东大天道里一路火烛也颇显黯淡，回声的只有皇帝自己的脚步，辟邪紧跟在他身后，却仿佛不存在。皇帝深深吸了口气，“原来宫里还是可以这么安静的。”

辟邪微笑得甚至有些空灵，皇帝瞬间以为那只是他的魂魄。

2. 他的身子还在微微地发抖，皇帝问道：“你累了么？”

“是有些累了。”

从倚海阁退出，脚下林海汹涌咆哮，从海底的深渊里只传来一句垂死的尖叫，模模糊糊象是那有些忘却的声音。的确是很久没有人提及了，颜王二字就像是点燃的引线，仍然可以随时随地将辟邪的心炸得粉碎，好让血液中流动的利剑脱鞘而出。他觉得自己的双手在杀气腾腾地颤抖，空旷夜中血雾飘浮，身只影孤无处可去。

2、《庆熹纪事》的笔记-第123页

宫墙之内，到处都是谎言陷阱，这些年轻人中有多少能青云直上，又有多少会混沌梦死。

3、《庆熹纪事》的笔记-第77页

景佳道：“蝼蚁尚且偷生，我又岂不知爱惜自己。可是凉州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是胡人的天下，他们胡人女子见我羸弱，不会骑射，只当我一味懦弱，言语里早有轻视之意，若我此时弃城出逃，这一辈子他们都会奚落我是个汉女，连我将来的子嗣也一样受他们欺负；朝廷宫里早已没有我的娘亲，只有太后视若己出，皇上还知疼我，但太后性格坚硬小气，皇帝眼里只有他的江山，知道为我一人断送一座城池，将来也不会为我撑腰，今后还有我的活路么？”

4、《庆熹纪事》的笔记-第4页

皇帝站在殿门前，看着景优公主和皇后相拥而泣半晌才升辇而去，心中感伤之余，却有些疑惑。这时见皇后转回来，不由问道：“你对她说些什么？”

皇后笑道：“才刚公主对臣妾言道，如果皇上食言，一定要臣妾急告她得知。臣妾答应了。”

“你在给朕添什么乱！”皇帝对她有万般的怨恨愤怒，不过一句话便气得大吼。

皇后讶然道：“臣妾虽然不知皇上和公主打了什么赌，不过既然是皇上亲口答应的，臣妾就算是答应了千件万件，也是无妨吧？只是让公主放心罢了。”

皇帝当着这么多奴才的面，实在不便与皇后争吵，忍住气道：“也是。公主嫁在千里之外，又能怎么样？”

皇后脸上有些挂不住，赌气淡淡道：“也是。她已贵为他国皇后，想怎么样，就怎么样，皇上也管不到她。”她看着皇帝的脸色由通红变成了铁青，不由快意地微笑，胳膊上却是禁箍的剧痛，身子一轻，被皇帝直拽过了几道门槛，羽毛般扔在暖阁的地上。

“朕早该废了你，废了你！”皇帝压抑的低吼象一根快要绷断的琴弦似的颤抖不已，“朕还想给大家留层脸，你还要上赶着逼朕么？你对朕的骨肉狠下毒手，还要挑拨公主和朕作对。说什么贵为皇后，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你那点坏心自己收着吧，要景优跟着你造反么？”

“皇上既然这么认为，不如干脆废了臣妾。”皇后在眩晕过后迅速站起身，微微喘息着盯着皇帝的眼睛，“不如把臣妾从坤宁宫轰出去，将臣妾的全家一同治罪。”她笑道，“皇上这是在怕什么、

等什么？”

皇帝从来没有让人这么顶撞过，蒙了一会儿，才指着她的脸，狞声道：“你滚回你的坤宁宫去！若不是看在你父亲的面上，此刻朕便扼死你。”

“皇上以为此刻臣妾还在乎什么生死？”皇后道，“为什么臣妾要担着这个虚名天天的在太后太妃面前承欢？倒不如冷宫里住着，少受多少罪；倒不如让皇上扼死在手中，少忍多少寂寞。”

“你这是说朕的不是了？朕哪里亏待过你？不可理喻，出去！”皇帝忍无可忍，伸手来抓皇后的胳膊，却被皇后一掌挡开。

“臣妾自己出去。”皇后以惊人的倔强，冷冷地道。

皇帝的震惊倒多过愤怒，张大了眼睛。

“这倒让皇上正眼瞧臣妾了？”皇后的表情似乎是啼笑皆非，“自从皇长子夭折了之后，皇上还是第一次正正经经看上臣妾一眼呢。”她恭身福了福，“臣妾告退了。”

“等等，”皇帝道，“你是不是觉得皇长子夭折，是朕的错？”

“难道是臣妾的错？”皇后灼灼反问道。

——就是这种眼光！皇帝猛然一惊——躲了这么多年，这道目光还是刺得自己冷汗涔涔，羞恼交加。他勉强道：“这是天命，怨不得谁。”

皇后仰头冷笑了一声，“皇上就当誅淑仪也是应了天命罢，怨不得任何人。”

“不要提她！”皇帝恼羞成怒的声音象远处的奔雷般的沉闷愤怒，劈手抓住皇后的衣襟，狠狠推倒在炕上，“你还有什么脸面在朕面前提他？”手中握着皇后纤细的腰身，陌生的记忆让皇帝想起他曾经是如何爱慕和贪恋着眼前的女人，有别于妃嫔们的呈欢作态，年轻的皇后恬静聪慧，当她盛装朝服地出现在坤宁宫的正座上，他总是不由自主地沉迷在她圣洁的光晕里。“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呢？”他微微摇着头咬牙切齿地道，“你从前不是这样的。”乖僻狡诈，连嘴角悦目的微笑也变成了阴桀的冷笑，这难道是同一个人？皇帝的伤心和憎恶交织着，“朕从来没有象这样恨过一个人。”他无可奈何地道。

“臣妾也是。”皇后的脸上涌起病态的血红，凶恶的眼睛攫住皇帝心底的愧疚不放，仇恨似乎撕裂了她的咽喉，她嘶着嗓子道，“儿子还来不及吃上我一口奶，还没有来得及抱上一抱，就让太后和皇上抱走了，又那样莫名其妙地死了，连最后一眼也没看着……”

“住口！”皇帝心里翻腾得难受，忍不住喝道。

皇后静了一会儿，才轻声道：“皇长子到底是怎么死的，求皇上给臣妾一个交待。”

“朕也不知道，朕没有照顾好他。”皇帝涨红了脸，说出这句话，突然觉得好受了很多。

皇后吸了口冷气，怅然无声，在她哀伤幽怨的目光里，皇帝似乎找到了些旧日的影子，伸手抹去她脸上的泪水，感触到柔软的体温，他的鼻息有些粗急起来。

皇后脸色一白，猛地弓起身挣扎。皇帝回手将炕桌掀在地下，抓住她的身躯，“朕这么说，你如意了？解气了？咱们可算扯平了，从今往后，朕犯不着躲着你——躲了这么多年，还是没有躲过。”

“为什么要躲呢？”皇后冷笑，“臣妾就算死在皇上手中，也是愿意的呀……”

那就死吧，皇帝心中忍不住这么想，就算是时隔七年之后再次得到这个女人，就算再次发现她惊人的美丽和至深的情意，他的恨意仍未有一丝一毫的减退。就象要吞噬掉对方，帝后剑拔弩张地相互挑衅，凶狠的目光彼此留连转动在对方的脸上，自始至终都未从沉重的喘息中透出半点哦吟。

皇帝终于有些冷静和清醒，才发现皇后已经咬破了嘴唇——殷红犹如胭脂——他俯下头去吮吸艳丽的血珠。

“哼！”他吃痛地仰起了身子，捂着被皇后咬中的嘴唇，快意地冷笑，“胆子不小。”

皇后迅速掩上了赤裸的长腿，披着衣服踉跄走到门边，颤抖着用金簪重新挽起散乱的长发，才又平静地道：“臣妾告退。”她依旧静静地福了福，抽身转出门。

皇帝从一瞬的疲惫中回过神来，只觉胃里恶心地抽搐，伸手将掉了一床的珠玉拂到地上，叫道：“吉祥、如意。”

5、《庆熹纪事》的笔记-第2页

景佳公主已在草原上急驱了五日，算上在凉州境内的两天，路程已去了十有其七。掀开马车

《庆熹纪事》

的窗帘，能看见的仍是半角草原，半角蓝天。因最近匈奴闹得厉害，雁门一带已无人再敢放牧，故而景佳公主连看见牛羊成群景象的小小愿望也算落空。

不用说，此时中原朝廷定在怪罪自己的任性，但在凉州，一说到自己要往前线追随凉王必隆，“多少豪爽汉子都要大大喝彩一声。”凉王的侍妾禾蓝挑着拇指对景佳公主大加赞赏。

“公主若决意前往雁门，臣妾必定侍奉左右。”禾蓝个子高挑，雪白的皮肤在漆黑的长辫映衬下雪一般透着灵气，笑起来的时候带着中原女子少有的爽朗，特别是她卷着舌头说的官话，象音乐般让人沉醉着。

“这是什么？”景佳和她见得熟了，才指着她腰间一只奇异的金色弯钩问道。

“这个？”禾蓝又笑了，“这是我们胡人女子挂刀用的带钩，臣妾不敢带刀觐见公主，所以公主只瞧见这个，便觉得奇怪。”

“你也带刀？这个钩子解下来给我瞧瞧如何？”

禾蓝怔了怔，道：“公主恕罪，这是凉王赏赐的物件，白天解下来不太吉利。”

景佳呼了口气，道：“这还有很多讲究么？”

“这带钩叫离别钩，由夫婿行聘的时候与弯刀一同相赠，白天不能离身，离则与夫君分别，自返娘家，永不相见。所以我们胡人只要解下妻子的离别钩，就算休妻了。”

景佳笑道：“凉王向朝廷行聘时，可没有这一件东西。”

禾蓝道：“公主是中原人，又是千金之躯，不能和我们胡人女子相比。”

自那天起，景佳就一直在将这句话细嚼慢咽，此刻马车已将她晃得筋骨欲裂，耳边却又传来禾蓝的歌声阳光般遍洒草原，使女们轻快的合音，象白云在天际流淌。禾蓝腰间的离别钩上穿着柄弯如弦月的腰刀，明珠宝玉反射的阳光刺得景佳睁不开眼。

“公主可知道这个女子乃是凉王最宠爱的侍妾？”

景佳对季嬷嬷的话不以为意，心不在焉道：“是吗？”

“公主可别小瞧了她，凉王宫里都叫她禾蓝妃子呢。凉王从前没有正室王妃，不能封她，现今只等公主和凉王完婚，就会给她侧妃的名分。”

“嬷嬷真是爱取笑人，”景佳将窗帘放下，低声道，“这是要我堂堂中原的公主和她一个小胡女争宠不成？”

“奴婢不敢。”

“若不是见你这么大岁数跟我北上，此刻就要掌你的嘴。”

马车突然一晃，顿时停了下来，外面一片马嘶人沸。季嬷嬷掀起前面的帘子，探出头去问：“这是怎么了？”

禾蓝掉转马头过来，指着北方一线滚滚飞尘，道：“这是有四五千的人马，距此不过十里开外。”

”

窦兢急急赶上来，正好听到这句话，脸色已经惨青的一片，语无伦次道：“公、公主，如何是好？如何是好？”

禾蓝道：“中原将士两千人，凉州护送的侍卫两千人，勉强能与他们血战，但难保公主周全，现今只得由你们四千人抵挡一阵，我带着公主往东南那座山丘后面躲藏。”

汉将鲁修也拢了过来，点头道：“就依禾蓝妃子所言，窦大人钦命在身，也请一同先行回避。”

“是是是。”窦兢如蒙大赦，对着车夫道，“还不快随禾蓝妃子去。”

禾蓝道：“这时还怎么用马车，公主，请移驾到外面来，臣妾带着公主骑马走。”

季嬷嬷道：“公主千斤之体，与外臣相见，与礼数有悖，不妥。”

窦兢急道：“这时逃命要紧，还能讲究这个？”

季嬷嬷立时语塞，回到车内请公主示下，只急得窦兢满头冷汗，围着马车乱转。

景佳公主在里面沉吟了半晌，才带着厚厚的面纱，由季嬷嬷扶出来。

季嬷嬷道：“公主不会骑马。禾蓝妃子请多照应。”

“我晓得。”禾蓝伸手将景佳提到自己马上，大喝一声，领着自己的使女和窦兢等人，向东南疾驰。公主紧紧环着禾蓝的腰，只管将头埋在她背心里，身体仍在不断发抖。

战马跃上山坡，眼前一带开阔山谷，身后已传来滚滚马蹄雷鸣。禾蓝回头望了望，喝道：“快走！”

窦兢身若筛糠，忙道：“是。”第一个冲下山坡。禾蓝贴身使女阿琉紧随其后，与窦兢并驾齐驱

《庆熹纪事》

，从腰中抽出马刀，望窦兢颈中一挥，白光凛冽，伴着骨断筋折之声，窦兢的头颅飞出丈外，断躯尚在鞍桥僵持半晌，才摔落马下。

禾蓝疾驰过来道：“带上他的马。”

公主似乎仍不知发生何事，只顾抱着禾蓝不放。十几骑彩衣骏马，向着草原深处不停飞奔。顷刻众人已经越过两座缓坡，阿琉上前对禾蓝道：“妃子，此间仍不见追兵，难道事情有变？”

禾蓝皱眉道：“带着她总是麻烦，不如趁早就地解决。”回身一把将公主从马上推了下来。

公主一声惊呼，翻滚出好远，伏地哼叫不止。众胡女圈回马，围着她嬉笑。

阿琉在马上道：“凭你这样，怎配作凉王的王妃，还妄想要压着我们禾蓝郡主一头？”

禾蓝冷笑时也有惊人的妩媚，流动着深蓝色的双眸向阿琉使了眼色。阿琉跃下马来，持刀就来抓公主的头发——利刃入体，血光飞逝，一瞬寒芒从阿琉身上透胸而出，倏然即没。禾蓝大惊之际已见公主凌空飘飞，一柄水色长剑从华丽的嫁衣里生出，迅疾无声，挟着冰冷剑气向禾蓝刺来，面纱之后那漆黑的眉目仿佛扑面而来，清澈得犹如万里蓝天下的一朵寂寞白云。

“男……”禾蓝半声惊呼被长剑刺断在咽喉里。

青年长剑雷霆奔袭，尚在众使女惊愕之际已连杀五人，余下的五个使女疾策马向四处逃散，那男子摘下死尸身上背的箭壶，五箭连发，五个使女应声而毙于马下。

禾蓝捧着喉咙，伏在马上兀自挣扎，身前的衣服早已被鲜血浸透。那男子走到她马前，将她拖到地下，“凉王还有句话带给你，”他俯下身慢慢道，“‘今天，只当是本王对不起你罢。’”

年轻人说这段话时，脸上带着一种奇异的凄楚神情，以至让禾蓝幻想到凉王无限的凄婉爱意，禾蓝的感叹窒息在胸腔里，在她垂死的眼中，年轻人寒绢华裳，轻柔晶莹，隐隐透出草原金色的阳光，就象天际的浮云。

6、《庆熹纪事》的笔记-第3页

必隆新婚不久便即回了雁门外的大营，此时精兵三万都在关外营中听调，雁门关内原本还有七八千人，却因公主既已完婚，护送的朝廷军队自然要回离都复命，一同前来的凉州镇守将士也领了必隆之命回凉州城镇守，以防凉州生变。现今的王妃景佳理应回凉州王府，凉王却不知何故没有提及，王妃因此仍留在雁门关，暂住守备衙门。季嬷嬷对景佳言及此事，道：“雁门关内只有四五千人，兵荒马乱的，奴婢觉得甚是不妥。”

景佳笑道：“这也是无可奈何，经过禾蓝一事，你想凉王还敢把我一个人放在凉州王府里么？这边三万大军保驾，他也放心。他走时对我说，现在边关吃紧，他不得脱身，过一阵定会带我一同回去。”

“这要等到什么时候？”

景佳道：“也快了。”

季嬷嬷笑道：“公主就这么肯定？”

景佳一笑，才要回答，就听到城上角楼的警钟惶惶传来，号角跟着响彻全城。“有战事了。”景佳豁的起身，奔到门外，抬头已见城楼上狼烟峰起。季嬷嬷抓过一个使女，道：“你快去外面打听，到底怎么回事。”

不刻那使女即来回禀，见王妃已换了马装应变，道：“这正好，守备都澜就在外面等着请见，要请王妃弃城避战。”

景佳变色道：“弃城？快叫他进来问个清楚。”

事出紧急，王妃传旨不避外臣，都澜仍是低着头进来，行了礼还未及开口，景佳就急急问道：“城里还有四五千官兵，未及一战，就要弃城，匈奴到底来了多少人？”

“回禀王妃，适才探子已经来报，这些匈奴约有八千，一个时辰里就会围城而攻，王爷大军正向东边移动，见到狼烟再挥师来救，只怕要大半天的功夫。臣唯恐这大半天里被虏匪破城，祸至王妃，思量之下决定在围城之前领四千精骑护送王妃避难，这些虏匪意在城中财物，不会穷追，这便保全王妃不致有失。”

景佳道：“若我不在城中，将军会当如何决策？”

都澜面有难色，想了想才道：“臣只会据实回禀王妃，守城乃是臣的职责所在，若王妃不在城中

《庆熹纪事》

，臣理当领全城军民死守。”

“这便是了，”景佳道，“四千人护送我出城，余下的将士和城中几千百姓岂不任他们鱼肉？为我一己之私竟要将边陲重镇拱手送人，王爷问起来你如何交待，朝廷问起来王爷如何交待？”

都澜叩头道：“王妃教训得是，不过……”

季嬷嬷在一边道：“公主万万不可置身险地，若公主有失，将军如何向王爷交待？”

景佳冷笑道：“嬷嬷多嘴，将军豁出性命也会护我周全，我有什么闪失之时，将军必定早已战死沙场，还有什么可多说的。”她又和颜悦色对都澜道，“将军实话对我说，要死守这半日，你有几成把握？”

都澜道：“匈奴精骑射，不擅攻城，这一战，臣有六成把握。”

景佳点头，坚定道：“好，我哪里都不去了，我们全城军民就死守半日，等着王爷回来。”

都澜血脉贲张，跳起身来道：“臣知道了！臣定当与他们誓死周旋到底。”

季嬷嬷见都澜大步流星走了，才对景佳道：“公主这是何苦？”

景佳道：“蝼蚁尚且偷生，我又岂不知爱惜自己。可是凉州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是胡人的天下，他们胡人女子见我羸弱，不会骑射，只当我一味懦弱，言语里早有轻视之意，若我此时弃城出逃，这一辈子他们都会奚落我是个汉女，连我将来的子嗣也一样受他们欺负；朝廷宫里早已没有我的亲娘，只有太后视若己出，皇上还知疼我，但太后性格儿坚硬小器，皇帝眼里只有他的江山，知道为我一人断送一座城池，将来也不会为我撑腰，今后还有我的活路么？”

季嬷嬷叹道：“公主想的太多了。”

景佳道：“咱们宫里的明争暗斗远胜于此，季嬷嬷也是在宫里浸淫多年的人，不会不知道。这里就有一个现成的例子，先帝爷有个大理来的妃子，封号叫段时妃的，嬷嬷还记得么？我还记得她清丽秀雅，心灵手巧，可惜就是不能溶入中原宫廷，二十岁之后就未受先帝爷一幸，现在普圣庵出家。临出来前，太后还特地拿她作了比方，叫我千万别走她的老路。”

不久之后，城里城外喊杀震天，料是匈奴已经开始攻城，景佳坐卧不安，只听城楼鼓号时紧时稀，自己的心也在七上八下。过了两个时辰，厮杀之声稍减，派出去城楼上打探消息的内监回报道，现在匈奴攻势告一段落，双方均死伤甚多，都澜正往城中征召义勇，补充兵力之后再战。景佳道：“保护这座衙门的只怕还有四五百人，你传我的话，让他们都去城上杀敌。”

此间的驻军一走，只剩下景佳从中原带来的内监和宫女，胆战心惊地在景佳门前挤作一团，倾听城头的厮杀，伸长脖子望着门口，只盼前去打探的人带回好信儿。不一会儿，就见五个胡人装扮的男子从外面进来。众人都道他们是凉州的守军，向他们招呼道：“军爷，现在城上怎么样？王妃正等着消息呢。”

为首一人上前道：“原来王妃就在这里，我们有要紧消息要回禀。”

首领太监迎上去问道：“什么要紧事？”

那人在他耳边笑道：“王妃就要送命了，你说要不要紧？”

首领太监一愣，才觉眼前寒光一闪，已经身首异处。其余的人顿时连声惊呼，四散奔逃，那五个人不过挥着刀撵了几步，见人都逃得远了，便一脚踹开门望景佳屋里跳进去。正房里空无一人，那五个人交换眼色，向屏风后掩去，听得细微的裙角悉娑的声音，为首的汉子面露喜色，挺刀扑了进去——里面正是王妃景佳，见有人凶神恶煞地扑来，不禁放声惊叫，扭身就奔，那汉子一把抓住她的衣裳，往怀里就拽，这时忽听有人在身后轻轻叹了口气，仿佛一条冰凉的长舌在脖子后面舔过，让人起了一身鸡皮疙瘩。那汉子闪回身，只见一个中年女官正从怀中抽出一柄细小的弯刀，秀丽如故的眼里残忍饥渴的笑意一盛，对准他的手腕斩了下来。那汉子惨呼一声，抱着断臂在地上翻滚，断手仍紧紧抓着景佳的衣裳，景佳吓得几乎昏了过去，气若游丝地尖叫：“季嬷嬷！”

那中年宫女面不改色地将断手从景佳身上摘下来，道：“不怕，不怕，奴婢在这里。”语气虽柔，眼神却在其余四个汉子身上打转。

四个汉子都打了个寒噤，还没来得及有所举动，季嬷嬷的身影已挟着弯刀锋芒鬼魅般闪到四人面前，一线血光飞溅，四个壮汉捧着喉咙倒在季嬷嬷的素裙之下。

季嬷嬷走到仍在惨叫的断臂汉子跟前，反转刀柄将他击昏。

景佳掩着脸，颤声道：“季嬷嬷，他们是匈奴么？”

季嬷嬷望着满地尸首，道：“应该不是，倒象与禾蓝是一路的。留着一个活口等王爷回来再问。”

”

《庆熹纪事》

景佳慢慢从袖子后露出眼睛，盯着季嬷嬷的背影，道：“嬷嬷，你究竟是什么人？”

“奴婢是从小带大公主的嬷嬷季氏，”季嬷嬷笑了笑，“公主糊涂了？”

景佳喃喃道：“以前挺明白，现在却糊涂了。”

雁门关军民一心，苦撑半日，终于盼到凉王回兵来救，匈奴退兵甚快，除了攻城时人员稍损之外，并未让凉王占到便宜。比之城墙上下尸骸遍地，景佳房中的四具死尸、一只断臂更让必隆心惊胆战，气得浑身发抖。他捏着拳头恶狠狠用胡人的语言不停诅咒的模样，给这个惨淡的傍晚增添了一种惶惑不安的阴谋气氛。

7、《庆熹纪事》的笔记-第1页

驱恶强敛精神，道：“咱们兄弟九年，我待你象我亲兄弟，师兄弟七个里，就是我俩交情最好，你的人，我最清楚，虽然这些年师傅教你的都是些心狠手辣的伎俩，我仍知道你是个仁善的人，我虽然不知道你以前和太后结了什么仇，不过还是要劝你，仇恨这个东西，伤的不是别人，是自己。”

“师哥……”

“你且听我说完。世道轮回，有前因方有后果，仇是报不完的。师哥就要死了，你曾言道，要太后双倍偿还，可是人命只有一条，你能让她死两次么？你在她亲属儿子身上报仇，他们又与你何仇何怨？要说师哥现在的光景，不能怨恨太后，要说恨，师哥应该恨的人就是师傅了，他废了我的身子，又以我的兄弟姐妹要挟，要我做了你的替身，可是他对我倾囊相授，又时时呵护，我从小没有爹娘，他待我们就象亲生父母，又重新给我兄弟，我心里对他还是万分感激。师傅现在想必已在泉下等我，”驱恶说着不由一笑，“他当年言道，收了七个徒弟才是名副其实的七宝太监，如果见了今晚就去，一定怪我早死，害他身后这么快就变成了六宝太监，呵呵。”

辟邪念起当年进宫的情状，依旧热血沸腾，一时说不出话来。

“得罢手时且罢手，小六，就听师哥的一句话，不要做得太绝，到后悔。”

辟邪道：“师哥，你说的话都对，但我如今只觉满腔仇恨无处发泄，似有一柄利刃就要从身体里脱鞘而出，如何罢手？”

驱恶淡淡笑道：“我不指望你现在答应我，你能记得就好。”

明珠端了碗粥进来探病，奉到驱恶面前，喂与他吃。驱恶笑着喝了两口，突然呛出一大口血来，喷的雪白的米粥里一片殷红，不由吃力地靠回枕上，望着明珠微笑道：“姑娘，你可真象我妹妹哪。”眼光渐渐涣散，烛光下含笑气绝。

明珠虽只与他相处一天，却知他心地良善，颇有侠气，心下也十分伤感，正想安慰辟邪，却见他晶莹的面庞上冷然无泪，喃喃道：“你为什么恨我，为什么不恨我？你的兄弟姐妹早已被师傅杀了灭口，你还待我象亲兄弟做什么！”一把推开明珠，夺门而出。

驱恶既死，立即有人飞报慈宁宫得知，洪司言见太后已经就寝，低声屏退来人，微一犹豫，仍将太后轻轻唤醒。

“什么大事？”

洪司言道：“不是什么大事，半个时辰前，驱恶死了。”

太后一怔，勉强道：“死个奴才，也要三更半夜回我知道么？”

“是，”洪司言道，“奴婢鲁莽了，太后接着安歇。”见太后默默无语，咬着嘴唇紧拽着锦衾，便坐在太后床边，叹道：“姑娘当年发的毒誓现在都应验了，颜家的人都已死绝，再无后顾之忧，自己的亲生儿子又是万乘之尊，还有什么不如意？”

太后望着洪司言笑道：“我自从跟了先帝，就没有过上一天如意的日子，就算颜家的人全都被我咒死了，我又何尝有一点点高兴？当年下诏杀他全家，我倒痛不欲生，不如是自己死了好。驱恶在世，我觉得有他的后人在宫里，等那孩子来报仇，倒还有些盼头，如今苍天之下，阳世之中与他再无瓜葛，连他的最后一点骨血也作灰飞烟灭，这清冷宫阙还有我什么牵挂？”

8、《庆熹纪事》的笔记-第77页

《庆熹纪事》

景佳冷笑道：“嬷嬷多嘴，将军豁出性命也会护我周全，我有什么闪失之时、将军必定早已战死沙场，还有什么可说的。”

《庆熹纪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